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第　類　第　項　第　目　第　號

本　次

1748

上

三十五年度政績比較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起止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政府建設厅
案
总卷 251号

本案共

件附件

編次	事由	年月日	文號	附件號碼	附件數目	附註
1						
2						
3						

件

湖北省档案馆

第一科

湖北省档案馆

事由 建設廳 本府三十五年度政績比較表仰祈查照由

電悉本府三十五年度政績比較表仰祈查照由

三十六年四月 日

省秘編等 8811 號

事除分行外合行檢發原表一份電仰祈查照有政績比較表一份呈

秘編特即附發本府三十五年度政績比較表一份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政府

二十五年度政績比較表

湖北省政府秘書處編

湖北省档案馆

3

湖北省政府三十五年度政績比較表目錄

民政

壹、完成縣各級組織

弍、調整行政區域

叁、建立縣各級民意機構

肆、民選鄉鎮保甲長

伍、推行户政

陸、健全警政

柒、厲行禁政

捌、禮俗行政

財政

壹、國家財政系統

弍、自治財政系統

叁、金融經濟

教育

壹、一般行政

湖北省档案馆

壹、玖捌柒陸伍肆參弐壹　伍肆參弐

高等教育
中等教育
國家教育
社會教育
建設
公路
電訊
航業
工礦
商業
農林
水利
營建
社會
行政
社會

湖北省档案馆

4.

叁弍壹　伍肆叁弍壹　柒陸伍肆叁弍

人民團體組訓
國民義務勞動
社會運動
社會福利
臨時災振
合作事業
人事
任免銓敘
組織編制
辦理登記
考核獎敘
退休撫卹
衛生
醫政
防疫
保健

湖北省档案馆

壹、弍、叁、肆、伍、陸、柒、　壹、弍、　壹、弍、叁、

地政

地籍整理

地價

二五減租

扶持自耕農

土地金融貸款

地權清理

土地征收

田粮

田賦

粮食

計政

歲計

會計

組織及人事

保安

湖北省档案馆

5

壹、保安

弍、防空

叁、經理

肆、軍法

壹、役政

弍、徵募

壹、編練

弍、訓練

省級訓練

區縣訓練

湖北省档案馆

6.

湖北省政府三十五年度政績比較表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	工作計劃	工作實施	比上年度進展情形	上級機關考核意見	備攷
民政	壹、完成縣各級組織 一、建全縣政府組織	(一)過去未淪陷縣份依照上年度成規辦理并積極訓練與儲備幹部以適應其業務 (二)收復區各縣應按照新制規定于本年度將各級組織逐步完成 (三)縣府辦公房屋被敵摧毀者于	(一)縣鄉幹部經省訓團設民政鄉政二組訓練分調訓攷訓兩種訓畢除調訓仍回原任外餘均按志願分發任用 (二)規定各縣不分縣等一律設民財教建軍委科秘書會計警佐三室社會業務繁劇之縣得呈准增設社會科縣府員額一二等縣設六十三人三等縣五十三人各縣均已遵照規定辦理并先後呈報有案 (三)曾飭各縣照部頒圖案遵辦惟以各縣財	本年度已訓民政組兩期計七十三人均係調訓鄉政組兩期一八三人其中考訓者有七十四人總計較上年度增訓二五六人上年度各縣分前後方縣份組織不能全部完成本年度將收復各縣之各級組織一律完成新制得以普遍實施		

二、裁減區署	本年度開始籌建 本年度所有區署以完全裁撤為原則因治安或其他特殊需要者得呈准酌予保留但於條件消失後立即裁撤	力困難為減輕民負故未積極進行 各縣區署截至本年底計已先後裁撤者二十八所現尚存二十所各縣因治安關係負有剿匪任務情形特殊均紛紛呈請保留經參酌實際需要復于本年十月規定分期裁撤辦法通飭遵行以資適應環境	本年較上年多裁一十三所
三、健全鄉鎮公所組織	(一)本年度鄉鎮公所之各股主任及幹事除財粮因難幹部缺乏之鄉份得酌量兼任外餘均已當任為原則	(一)本省各縣鄉財政異常困難經制訂改進基層政治方案通飭施行并依據是項方案一項規定將鄉鎮編制緊縮調整不分鄉等一律設兩股員丁共十四人截至年底止全省共計一百五十鄉鎮公所除情形特殊之縣呈准暫緩實施外餘均照規定執行	(一)比上年度減廿三百二十八個鄉鎮公所現存鄉公公所每所減廿職員五人鄉丁四名

湖北省档案馆

7.

			四、保辦公處
(二)收復縣之鄉鎮組織限本年六月底以前調整完竣	(三)按照實際需要確定鄉鎮區域厘定鄉鎮等級		已成立之保辦公處充實其組織與設備收復地區積極編查保甲戶口成立保辦公處
(二)過去淪陷各縣之鄉鎮機構均已全部恢復其組織	(三)鄉鎮編組一律按照鄉鎮組織暫行條例第八條規定最高數額十五編組為原則各縣均已切實實行據報已辦理完竣者有霍邊通山通城黃安長陽天門羅田蒲圻谷城麻城松滋等十一縣依據改進基層政治方案六項之規定僅設保長幹事各一人并均為義務職		已成立之鄉鎮調解委員會由縣府舉行講習會新收復各份一律普遍成立
(二)各淪陷區之鄉鎮機構均已全部正式成立	(三)鄉鎮單位減少		全省各縣保辦公處均已全部成立共計一八、三五一所每所減少職員四員保丁一名
			全省各縣均已普遍成立并能執行任務
			由專署負責查報較各縣

			五、健全鄉鎮調解委員會
			六、調整行政區域
			挿花飛地及畸形地區由關係縣會
			令飭各區專署將全區應行調整地區督

叁、建立縣各級民意機構

一、公民宣誓登記

同查勘繪具圖說呈由本府統籌調整紛爭最烈之縣由本府派員查勘

(一)後方是施等四十三縣公民宣誓登記已無完竣者亦賡續辦理及公民宣誓登記未辦完竣者亦加緊趕辦完竣

(二)新復武昌等二十七縣及漢口武昌兩市一律舉行公民宣誓登記均亦予本年度以前完成

同各國係縣會勘後繪圖又說呈由本府統籌調整現已據查報呈准以辦者有一區屬之鄂城咸寧高桥地界七區屬之建始邑東馬頭山地界

(一)上列是施等四十三縣上年度已宣誓公民計二、四、三、〇七八人本年度已宣誓計一、一五一、二一九人兩共已宣誓公民二、五六四、二九七人

(二)新復武昌等二十七縣及漢口武昌兩市除武昌市係新近收立及漢陽蒲圻嘉魚黃安松山孝感鍾祥安陸荊門松滋石首英十一縣尚未據報外其餘十六縣及漢口市計已宣誓二、〇三六、五五五人總計全省已宣誓公民五、六〇、八五二人

自行調整為翔實

本年度新增已宣誓公民三、一八七、七七四人

湖北省檔案館

8

二、公職候選人檢覈

(一)上年度已辦理檢覈之恩施等四十三縣其已足數者應繼續辦理未足數者限本年元月底前辦理足數并繼續辦理

經督飭各縣趕辦截至年底止上列恩施等四十三縣已超過預定數者有陽新崇陽通城淦水英山羅田鍾祥襄陽雲陽自忠谷城宜都秭歸長陽五峰興山恩施巴東來鳳利川建始鶴峯咸豐鄖縣房縣均縣竹谿鄖西等二十八縣中乙兩種均未足數者有南漳遠安竹山等三縣計共有二〇八九人新收復之武昌等十七縣及武昌漢口兩市除武昌市係新進設置及漢陽蒲圻安陸應山沔陽石首等六縣尚未據報外其餘二十八縣及漢口市已辦數計共二一三九二人總共四二四八一人

上年度上列恩施等四十三縣已辦之數計有四七三九七人本年度新增檢覈人數四二四八一人總共全省彙辦檢覈人數八九八七八人

三、保民大會

上年度規定成立保民大會之恩施等四十三縣未

上列恩施等四十三縣保民大會已全部成立計一一三四所新復武

上列恩施等四十三縣上年度僅成立一〇七七三所本

湖北省档案馆

四、鄉(鎮)區民代表會

全部或者在年度終了以前成立武昌等二十七縣及漢口元月底以前成立武昌市除武昌等二十七縣及漢口武昌兩市外其餘各縣市大會已勒在三十六年二月底以前辦保長民大會成立

上年度規定成立者刻易施等四十三縣鄉鎮代表會已全部成立者現在易施等四十三縣未成立計四十九所本年元月底以前應成立新復武昌等二十七縣及漢口武昌兩市除各縣市新增四九八所本年度仍應成立八九所

三十六年元月底以前成立及三十七年度連同新復武昌等二十七縣及漢口武昌兩市除各縣市新增四九八所本年度仍應成立八九所

三十六年元月底以前成立及三十七年度連同新復武昌等二十七縣及漢口武昌兩市除各縣市新增四九八所本年度仍應成立八九所

大會已勒在三十六年二月底以前辦竣黃岡孝感安陸等五縣成立及大冶蒲圻等五縣市外其餘各縣市均已全部成立計四七六所

大會全部成立後三十六年度仍應成立及三十七年度連同新復武昌等二十七縣及漢口武昌兩市除各縣市新增四九八所本年度仍應成立八九

9.

肆、民選鄉鎮保甲長

上年度規定成立縣參議會之縣施行四十三縣未舉行全部成立者統限本年內成立漢口武昌兩市參議會外

三十四年度已辦公職候選人檢覈及格之民意機構成立後施行四十三縣未完成三分之一

本年度應一律舉行縣參議會及鄉鎮保甲長民選

伍、縣市參議會

上年度規定成立縣參議會之縣施行四十三縣未舉行全部成立者統限本年內成立漢口武昌兩市參議會外

上列四十三縣參議會已全部成立

前成立之新復武昌等二十七縣及漢口武昌兩市除武昌市

於本年內依照修正縣參議會組織法之規定改選

昌等二十七縣及漢口武昌兩市參議會及蒲圻等四十四縣

于本年內舉行

漢口市參議會於本年內舉行

成立後每屆二年改選一次

本年度應一律舉行

行鄉鎮保甲長民選

民選機構

本年內依照修正縣參議會組織法之規定改選

本年內舉行

本年內舉行

本年內舉行

于乙種公職候选人檢覈辦理足敕及保民大会區鄉鎮民代表会完全成立後实行區鄉鎮保甲長民选

不得超過平年十二月底并訂有湖北省各縣鄉鎮自治人員選舉規則暨湖北各縣鄉鎮自治人員罷免規則須發各縣遵照在案截至本年底止各縣鄉鎮長選舉已全部辦竣者計有通城通山宗陽石首松滋枣陽棲江光化谷城宜昌宜都當陽远安秭歸五峯長陽宣恩咸豐利川易施建始巴東保二十二縣部份选舉者計有武昌陽新鄂城天门潛江保康襄陽興山來鳳均縣鄖西竹谿房縣保十三縣兩共二十五縣計選舉鄉鎮長五百三十八人尚有孝感雲夢漢川應城安陸應山鍾祥隨縣京山自忠南

湖北省档案馆

10.

漳竹山鄖縣等十三縣
及已选舉一部之潛江
天門保康襄陽興山均
有鄖西竹谿房縣等
九縣因奸匪窜擾情
形特殊已准展緩舉
辦黃岡浠水蘄春廣
濟黃梅英山羅田麻
城黃安礼山黃陂洒
陽監利公安江陵新
門嘉魚蒲圻漢陽
咸寧大冶鶴峯等
二十二縣及已选舉一部
之武昌漢陽新鄂城來鳳
等四縣有因奸匪潛
清不久有國鄉保裁
併未竣經先後呈准
展期實施至保長選
舉多數縣份已舉辦
除通城枝江宜昌長陽
竹谿等五縣已報數
字外其餘各縣均未
呈報數字已飭尅日
補報備查

湖北省档案馆

伍、推行户政

一、健全户政機構

(一)各縣縣政府一律於民政科內設户政股置主任科員科員事務員各一人其所屬鄉鎮公所各設户籍幹事一人户籍助理員一人各保得設户籍幹事一人

(二)省會漢口市沙市宜昌等警察局于行政科內設户政股各分局設户籍員二人其他各直屬警察局設户籍員一人

二、訓練户政人員

各縣局户政人員未受户政訓練者約一百六十名由省幹訓

(一)上項户政機構之健全充實因本省財力困難并依基層政治改進方案之規定緊縮編制裁減人員故各縣未能按照原計劃成立户政股僅於民政科內指定科員一人辦理户政鄉鎮一級只指定幹事一人辦理户政保級則未設置專業幹事

(二)漢口市警察局呈准設立户政科辦理户籍業務其餘各警察局則以科員二人辦理户政業務各分局設辦事員一人辦理户籍工作

各縣市未經受訓者應分期調訓一百六十名嗣因各縣户政股未能成立人員減為

收復區武昌等四十六縣市本年度內指定人員辦理户政較上年度充實

縣市級較上年度多訓五十五人鄉鎮級較上年度多訓八百二十五人

湖北省檔案館

11.

三整編保甲戶口

國分兩期調訓完畢鄉(鎮)保戶籍幹事未經訓練者統限本年內訓練完竣

一人復避免推諉幹訓團區鄉(鎮)公所戶籍人員訓練因以戶政組人員訓練設備欠善經費困難設戶政組一期計只能設名額名額名額

登記簿及戶口調查表詳加更正

(二)武昌等縣市重新編查保甲戶口并选定一縣合併試辦戶口普查

(二)收復區重編保甲戶口武昌等四十六縣市依照省府分頒之湖北省三十四年度收復區各縣重編保甲戶口實施要点辦理於編查完畢後造報四種統計表備核各縣多以復員伊始地方未靖且財政困難原定三月底完成經一再展緩至同年九月底完成除安陸通山等十一縣外其餘各縣均能按此時間完成表報至十一月安陸等十縣十月上旬通山縣亦均先後完成具報至此收復區各縣戶口清查整編保甲之工作乃全部完成

字亦較上年確實

(二)收復區武昌等四十六縣市辦理戶口清查自本年一月開始办理已報統計數字尚稱確實惟進度過緩仍難如理想

湖北省档案馆

12.

四、推行户籍人事登記

(一)已辦户籍人事登記之恩施等廿六縣應繼續切實辦理

(三)各縣户口清查及保甲整編辦理完竣後以各縣辦理多未臻於確實又於十二月二十五日舉辦三十五年冬季全省各縣户口總覆查暨整編保甲并頒定實施辦法工作進度表工作配表及其他各種應用文件等務期在此一定時間內求得全省精確劃一之户統計現各縣正積極辦理該項工作

(一)恩施等廿六縣依照部頒各省市户籍及人事登記實施要点繼續辦理户籍人事登記按季造報九種統計表備核除利川宣恩等四縣未具報外其餘各縣均已呈報

(三)全省各縣三十五年度冬季户口總覆查暨整編保甲工作率省尚屬首創現正積極辦理中

(一)已報統計數字比較上年度為確實

湖北省档案馆

五、整理國民身份証

(二)武昌等縣市積極準備初步普遍設籍登記并繼續辦理戶籍人事登記

(一)已辦國民身份証之恩施等三十八縣繼續整理并實行年度清發事宜繼續設哨盤查

(二)收復區武昌等三十九縣及漢口武昌兩市得視戶口編查與辦理戶籍人事登記之進度酌量籌辦

(二)武昌等縣市因戶口清查逾期嗣又接辦戶口總覆查故本年內未辦戶籍人事登記

(一)恩施等三十一縣均已繼續整理盤查哨過去已設置本年繼續執行任務

(二)收復區武昌等三十九縣武漢兩市因戶口清查延至十一月始完成故尚未辦理嗣奉頒國民身份証實施暨公務員首先領發辦法本省已規定凡在本省各縣市之中央及省級公務員統限於三十五年十二月底舉辦完成其餘已規定在三十六年按新戶籍法辦理戶籍登記完成後一律

戶口清查部份較上年確實

上年僅後方之恩施等三十一縣辦理本年則已通令凡在本省各縣市之中央及省級公務員一律於十二月底製發

湖北省檔案館

13.

六、鄉鎮造產

已辦鄉鎮造產之恩施等三十五縣加強整理公耕造林農田水利產收水產等項造產新收復各縣亦積極籌辦

製發或換發新証并統限於三十六年九月底以前舉辦完成

將原有本省鄉鎮造產實施細則並監院頒鄉鎮造產辦法并配合本省實際情形改訂為修正本省鄉鎮造產辦法實施細則通飭令全省各縣遵照實施以上項實施細則第五條之規定各縣政府於每年度開始前按照本細則斟酌該縣實際情形通盤籌劃擬具各該縣鄉鎮造產計劃呈請省政府核准施行並由省政府彙轉內政財政教育農林各部備查惟自三十四年度起各縣造產計劃改以內政部頒之修正各省縣(市)鄉鎮(區)造

上年度僅後方之恩施等三十五縣實施造產本年度已令飭全省各縣普遍舉辦但各縣多未能切實遵照執行

湖北省档案馆

陸、健全警政

一、健全省会水上漢口市及各直轄警察局

二、加強並建立縣各級警察組織

四上年度各級警局編制成案并體察實际情形另行調整並充實其組織

(一)令飭各縣視實際需要及財力豐嗇設置警察局或警佐室

產計劃簡報表代充經本府規定於每年三月底以前呈府核轉迭次督催現呈報有案者有陽新崇陽通城浠水黃陂黃梅礼山羅田英山隨縣天門京山應山梁陵公安枝江自忠保康宜昌當陽宜都秭歸長陽五峯興山恩施巴東來鳳利川建始鶴峯宣恩康縣竹谿鄖西等縣其他各縣尚未據報

各局受經費限制未能按照計劃予以充實並將各局編制縮減一部

加強上年度已成立之巴東枣陽隨縣鄖縣利川襄陽建始咸丰來鳳宣恩松滋公安南

各局編制員警雖經縮減一部但其組織內容及幹部均較上年度健全

增設十三縣警察局九縣警佐室區警察所二〇所鄉(鎮)警

湖北省档案馆

14

至區鄉各級警察所由各縣斟酌實際情形呈准設置並督飭各縣按照省頒編制完實組織健全機構

漳黃岡房縣谷城鄖西稊歸自忠光化興山均縣雲夢漢川京山天門孝感安陸應城等二十九縣警察局除房縣安陸黃岡因經費困難呈准裁撤外本年度成立嘉魚陽新黃梅黃陂鍾祥潛江荊門石首枝江當陽鄂城監利思施等十三縣警察局連同上年度之警察局計三十九縣上年度設警佐室者計沛水廣濟英山羅田鍾祥石首枝江荊門遠安宜都宜昌五峯思施鶴峯竹谿竹山長陽嘉魚蘄春當陽監利鄂城黃陂等二十三縣除鍾祥枝江荊門思施嘉魚當陽監利鄂城黃陂

察分駐所七八所派出所五一所

湖北省档案馆

(二)調整並改編收復區各縣自衛隊為警察(大)隊

等九縣改設警察局外連同本年度共設警佐室三十二縣上年度原設之區警察所五五所分駐所九一所派出所一四四所除呈准裁撤外連同上年度共設區警察所七五所分駐所一六九所派出所一九五所均由省頒編制充實警名額

按照編制調整原設之恩施等三十四縣警察(大)隊並賡續改編武昌漢陽陽新大冶鄂城嘉魚咸寧蒲圻崇陽通山通城沛水廣濟黃梅英山羅田麻城黃安礼山黃陂孝感雲夢漢川應城應山京山天門沔陽荊门江陵當陽安陸等三十二縣保安警察大隊除黃

改設三二縣保安警察(大)隊

湖北省档案馆

15.

三、成立肯邀警察訓練所

(三)改善長警待遇

頒發長警獎章

國潛江縣春暨歷年辦理警察訓練著有成績曾經呈報核給獎章茲查本縣警察機關人員自應一律頒發以資鼓勵而昭激勸除分別造冊呈請核發外理合檢同獎章樣式備文呈請鑒核轉咨內務部頒發以資鼓勵實為公便等情查該縣歷年辦理警察訓練著有成績曾經呈報核給獎章茲據前情自應照准頒發以資鼓勵而昭激勸除咨內務部頒

四、加強長警常年教育

完成第六學期常年教育

該所原向荊南中學借用校舍奉令移交本省大學先修班應用後以新所址尚未覓定致未如期舉辦應於警官補訓奉令由中央警校及分校統籌辦理本省故未舉辦鄉（縣）警衛人員補訓亦因經費所限無法辦理

（一）責成各級警察機關逕與對劃完成第六學期教育

（二）補頒各縣長警集訓辦法分飭武昌等收復縣份遵照實施並限於本年底以前分期輪調訓練完畢據報均以勤務繁忙又勦匪應係未能如期完成

長警素質較為提高

柒、厲行禁政

湖北省档案馆

16.

一、澈底根絕後方各縣殘餘烟毒

(一)後方各縣應保持已經肅清之成果並應對於轄縣內作積極嚴密之檢查澈底根絕一切殘餘烟毒

(二)偏僻及界址不明地方以及掉花飛地點發生之烟案應速加鄂豫皖贛川湘陝七省協緝烟毒暫行辦法辦理

(三)凡被人檢舉經本府查獲之烟案各依其情節輕重依法懲辦

(一)屬加緊執行禁令完成禁政對種運售吸製藏各犯盡法以懲并由省府派員分赴各屬明密考查吸各級斷禁案實況

(二)屬各專署舉行轄縣斷禁成績比賽表報憑核

(三)屬各縣切實查禁計本年度烟犯處死刑者十四名處徒刑者三名

後方各縣確已次第肅清比上年度為佳

二、肅清收復地區烟毒

(一)收復地區應賡續總檢查澈底檢查種運售吸製藏及種

(一)指示各屬禁種須隨時隨地嚴密檢查以防偷種禁運應嚴密盤查崗哨

較上年度復員後施禁工作大為進步

湖北省档案馆

捌、禮俗行政

一、推行公墓制度

烟毒犯依法嚴辦

(二)舉辦聯保連坐切結及遞層連坐保結並達肅清之目的

(一)各縣應按轄鄉數目於每鄉鎮籌建宗族示範公墓

(二)上年度規定战區各縣應建榮譽公墓尚未籌建者一律改建宗族示範公墓

禁售應嚴緝烟館土販禁吸應鎮密調驗禁製須嚴緝製毒及抵癮藥品禁藏應隨時隨地嚴密檢查

(二)烟苗下種時期務嚴飭員嚴密查勘後由省府派員分赴各屬考查

各屬均已逐漸計率年度收復區烟犯處死刑者十三名

處徒刑者七名

經督飭各縣積極籌設據報多係已完成宗族示範公墓三四九處

上年度收復區未辦聯保連坐

較上年度進步

實施欄內所列數字係上年度完成數字合併計算

湖北省档案馆

17

二、籌建忠烈祠	規定未建之縣應各籌建一所	據報通城黃岡浠水英山麻城黃安礼山京山監利石首松滋自忠東陽襄陽谷城保康宜都秭歸長陽來鳳咸豐恩施建始房縣竹山鄖縣竹谿鄖西等二十縣各完成一所	較上年度多建十九所
三、舉辦集團結婚	各縣應分春秋二季舉辦集團結婚表報并由縣府統一製發結婚證書	據報東陽五峯光化鄖西羅田襄陽興山秭歸松滋等縣及漢口市已舉辦餘縣尚未據報經督促切實行	較上年度進步
四、纂修縣志	各縣已屆規定纂修縣志期間者應即着手纂修	據報成立委獻委員會者有東陽均縣保康秭歸咸豐長陽恩施建始自忠荊門房縣松滋竹山鶴峯枝江等十五縣成立修志館者有黃岡安陸鄖西蘄春浠水宜都自忠英山建	成立委會較上年度多成立七處修志館多成立九處

實施欄內所列數字係與上年度成立數字合併計算

湖北省档案馆

五、改良社會習俗	各縣市應逆照查禁民間不良習俗辦法辦理	始恩施秭歸保康均縣房縣等十四縣據各縣已送查禁不良習俗報告表者除上年度已報之二五縣外本年新增有安陸沔陽江陵應城遠安鄖縣宜都桑峯嘉魚黃陂宜昌興山巴東宣恩鶴峯礼山鄖西等十七縣
六、辦理褒卹	飭縣依照褒揚條例及人民守土傷亡撫卹笑施辦法查報忠烈轉請褒卹	據送抗敵傷亡人民調查表經轉部褒卹者有羅田等十六縣餘縣正在查報中
		本年度據報依法改良社會習俗者計新增十七縣
		本年度受褒揚人數計一三〇人撫卹人數計八五一人入祀原籍忠烈祠人數計五二九人

湖北省档案馆

18

工作類別	財政
工作項目	壹、國家財政系統 一、掌理全省收支
工作計劃	(一)按照法定程序辦理收支事項 (二)恢復省庫
工作實施	(一)催繳稅款、催令各征收機關將經征稅款隨時繳庫 (二)撥發經費、預算未核定前各機關經費由上年十月份預算撥發核定後即由分配預算按月結算補發 (三)催繳結餘、根據各機關造送計算催令將經費結餘繳庫 財政收支系統改制後經辦財政收支手續為省級財政系統上列事項仍繼續辦理 財政收支系統改制後即將本省省庫恢
比上年度進度情形	
上級機關考核意見	
備考	

湖北省档案馆

二、加強督導自治財政

(一)原完整各縣加強整理

(二)收復各縣於本年一月開始整理

(三)所有各縣統限於本年底整理完成

復仍委託省銀行代理省財政收支事項除以總行代理省庫外省分庫即由該行各分支行處代理未設分行縣份即由該行委託縣銀行代理截至本年底止計成立省庫一處武昌等縣省分庫二十九處

經先後頒發修正本省建立自治財政辦法及分期整理計劃與報表式樣以及有關各項法令隨即以已齊申巧申敬戌刪電催飭趕速整理完成具報一面派視察林人俊張機刘榮燮蔡正南涂定慧等隨省政府督導團分赴一二三四五六區各縣實地指導監督現據報完成者計有原屬完整區

全省七十二縣市自治財政之整理雖尚未具報齊全但就各該縣市所報稅收實征數目計房捐六億七千餘萬元屠宰稅三十七億六千餘萬元營業牌照稅三億七千餘萬元使用牌照稅九千餘萬

湖北省档案馆

19

之均縣竹谿自忠鶴峯來鳳宣恩巴東建始長陽五峯鄖縣竹山秭歸鄖西等十四縣及收復區之黃梅礼山天門宜都京山枝江等六縣共二十縣現年度前經終了餘催報齊全彙編報核

元建席及娛樂稅一十二億五千餘萬元契稅四億餘元營業稅十五億一千餘萬元共計八十億另八千餘萬元（十二月收數尚未據報完全）以與上年截報時稅收實征數一億七千餘萬元相較計已增加四十七倍以上（附表一）又財產及权利收入五億餘元以與上年截報時所收一億餘萬元相較計增加四倍以上（附表二）又公營及造產收入本年為三十七億二千餘萬元較上年收入五億

湖北省档案馆

三、清理國有財產

設立公產清理處從事清理

自三十四年十二月一日起清理武陽漢公產限一年完成惟因房荒佔住糾紛清理工作頗受影响截至十二月底止計清完房屋三三四棟基地八九、一六五方丈九八方尺一九方寸田畝二七七畝四分五厘未完者尚不止此數

一千餘萬元之數計增加六倍以上（附表三）

四、繼續籌募公債

本年度計劃將年配三十三年盟債及三十二年盟債欠募數額督飭各經募机構迅核定數額募足報結

迭經嚴飭各籌募單位積極進行籌募惟以本省此次經敵偽破壞之後購債力極弱加以時局不靖地方秩序未能完全恢復致籌募工作較為遲緩本年度計募起三十三年盟債四百四十五萬元補募三十二年盟債

三十三年盟債上年度無募起數故無從比較

上項產業自三十五年七月一日財政收支系統改為三級制後即劃歸省有矣

湖北省档案馆

20.

或自治財政系統一繼續清理縣鄉公有款產

已清理完成各縣仍繼續清理尚未清理縣市限本年六月底清理完成均應繪造圖冊呈核

三百萬另一千六百元（另有二百另四元捐獻）補募三十一年盟債五十六萬八千二百元（另有三百二十一元捐獻）惟以國家需款殷急已飭各籌募單位今後仍當加緊籌募

經迭令嚴飭各縣市依限清理完成繪造圖冊呈核嗣據各縣以匪患未平紛紛呈請展限完成復經令准原屬完整縣份展至八月底收復區縣份展至十二月底完成

現據報江陵荊門石首監利應城京山孝感鍾祥安陸沛水黃梅枝江應山來鳳天門咸寧棗陽當陽宣恩鄭縣礼山鶴峯陽新等二十三縣清出田地共一十萬四千七百二十七畝較各縣原有一萬四千一百五十九畝計增加九萬另五百六

湖北省档案馆

二、改革地方稅制

(一)徹底裁廢商捐

(二)城區屠宰稅一律從價征收

(三)擴充營業牌照稅征收範圍

(四)接收中央劃撥各稅(財政改制後增加工作)

(一)商捐奉中央明令自三十四年九月起一律停征經通飭遵照其以前查定數亦截至本年六月征清

(二)屠宰稅已設屠宰場區域仍按稅率從價征收從量之辦法辦理其內類單價由縣市政府召集党團及民意机關決定公佈作為征收標準

(三)營業牌照稅征收範圍經先呈准中央由十三葉推廣為二十一葉現又請准中央修改稅法凡經營商業者不論營業性質一律歸照納稅

(四)本年七月財政改制中央將營業稅土地稅契稅劃歸地方由各縣市原有

十八畝

(一)商捐已徹底裁廢重複征收之弊已除

(二)屠宰稅按當地價格征收較為切合實際

(三)營業牌照稅已達到普遍征收

(四)中央新劃稅收除土地稅征實業務仍由田粮機構辦理征幣

湖北省档案馆

三、整訓財務人員

(一)原有職員銓叙

(二)招考稅務人員

(三)調整稅捐征收處人事

(四)辦理稅務人員通訊

征收機關接辦上項業務省區及各縣市已於八九月間分別交接完竣

已由計劃於本年底以前將送審手續辦理完竣

已於本年八月十二日舉行兩次考驗取甲級稅務人員四十三名乙級稅務人員九名

以攷取之甲級稅務人員派任處長課長視察主任者二十七縣市計三十二名

規定自三十五年八月份起各縣市處長每月對匯報告工作情形

部份須視地籍整理進展情形陸續起征外其餘營業稅契稅之辦理已著成效如契稅實收數四億餘元較中央核定之征收一億五千萬元增加錢達二倍

湖北省档案馆

四、健全財務機構

(一)收復區各縣稅務局應實行調整

(二)縣公庫鄉鎮財產保管委員會應一律依法成立

(三)裁撤財務委員會一應於縣

一、決現全省已有六十三縣按月通訊報告。

(一)收復區各縣稅務局已一律設置專任局長按照稅收數目多寡調整局等財政改制後於八月份起并將各稅務局及漢口武昌兩市稅捐經征所一律改為某某縣市稅捐征收處

(二)通山等三十四縣已成立縣銀行代理公庫其餘各縣市或由省銀行代理公庫或已設縣款保管委員會專任保管雖鄉鎮財產保管委員會因鄉鎮財務幹部甚感缺乏尚未普遍成立已飭加緊訓練趕速成立

(三)各縣臨時參議會早經普遍成立現多

(一)征收機構七十二縣市已一律調整殊非戰時由縣長兼辦可比

(二)縣地方款保管機構已確立拉挪公款之弊可期廓清至鄉鎮財產保管委員會正督飭普遍趕設中

(三)實由核制度縣級已經實施鄉

湖北省档案馆

22.

臨時參議會或立時一律裁撤

已解組為正式參議會原有財委會機構均已一律撤裁

級因治安關係尚難撤底施行一俟社會秩序恢復當可切實實行

(四)加強推行收支存核四權分立制

(四)收支存核四權分立制縣市級者已由縣市稅捐處主管征收縣市長按法定預算核准支付縣市公庫或縣款保管委員會担任出納保管縣市參議會審核年度預決算縣會計主任及審計員分負初審覆審之責屬於鄉鎮級者仍由縣市稅捐處駐鄉鎮稽征所統一征收鄉鎮長按核定預算支付財產保管委員會担任出納保管鄉鎮民代表會審核年度概算縣

(四)所有收支存核四權分立制縣級均已實施鄉級辦來閭閻安堵後亦可澈底施行

湖北省档案馆

五、推設縣公庫

依照中央核定本省縣庫綱三年完成計劃自三十二年度起至三十四年度止各縣縣庫及鄉鎮分庫應一律完成惟在抗戰時期因受軍事影响及金融機構敷設困難復員後亦因金融機構未能即時普遍籌設截至三十四年度止計成立保康興山等三十二縣縣庫其餘各縣縣庫及各縣鄉鎮分庫拟視金融機構擴充情形繼續

政府及審計機關分負初審之及覆審之責

本年拟配合金融機構繼續推設之各縣縣庫因抗戰時期各地被敵偽破壞太甚元氣不易完全恢復金融機構難於即時普遍籌設現僅成立羅田鍾祥京山英山沛水通山等六縣縣庫其餘各縣縣庫及各縣鄉鎮分庫已訓練銀行從業人員分發各縣積極籌設縣銀行以便代庫

因上項各種困難情形故僅增設羅田鍾祥京山英山沛水通山等六縣縣庫

湖北省档案馆

二、推設金融機構	配合推設	參、金融經濟 一、加強監理縣銀行業務
商於省銀行對於各縣市設立分支行處至縣銀行勘於各重之推設已令勘省銀行分支機構面擬勘於各重之推設已令勘省銀行分支機構除勘已申請願迭經覈勘各縣收商妥善設或特勘迭經覈勘各縣收商妥善設完成辦理登記手續辦竣以速便轉部給照營業	除照洽令對於各縣縣銀行業務計劃之編造送業務計劃月報表及結算決算書表報外並令勘各縣縣銀行業務起見經委託省銀行辦理等因轉飭遵辦等因轉飭

四發展戰後經濟事業	三整理敵偽鈔票券	業外其已開始籌設縣份務速籌備成立至未籌備縣份統務立即開始籌備	現省銀行已依計劃在各區專署所在地及經濟物產交通重鎮設立分支行處其不必存在之分支行處亦已分別裁撤至縣銀行本年度新頒且開業者有十三縣新報籌設者二十四縣
依照公司法將本省平價物品	依照法令收復區各縣查禁敵偽鈔券之行使并查封敵偽金融機構清理其財產作為償還之準備	依財政部頒行偽中央儲備銀行鈔票收換規則暨收復區偽鈔登記辦法暨收復區各縣政府遵照規定辦理并飭佈告週知凡持有敵偽鈔券者亦依限向就近中央銀行及委托代兌機關撐換登記已據各縣呈復業遵令辦理并已於三月底由理結束	者較上年多九縣
組織本省企業基金管理委員會將本			此項工作係新辦故無從與上

湖北省档案馆

供應處設屬各
生產機構分別
改組為民生運
鹽民生製茶民
生紡織民生印
刷民生運銷等
公司所有各該
公司業務均以
发展本省經濟
事業適應战
後需要為原
則不得有操
縱龔斷與民
爭利之行為

省平價物品供應處所
屬生產機構分別改
組為民生運鹽紡織
機械印刷製茶保險貿
易等七公司交其管轄
并將接收敵偽膏鹽
公司改組為民生石
膏公司亦交其管轄
并督飭該會切實
督促各公司依其業
務計劃辦理惟其各
公司資金缺乏營業
清淡已飭該會開
會討論斟酌裁併
據報現已裁撤紡織
運鹽二公司其他各公
司因有統一本省企業
管理之拟義亦已飭
令辦理結束以便改
屬改隸

年度比較

財七

湖北省档案馆

25

(附表一)

湖北省各縣市三十四年度與三十五年度自治稅捐收入比較表

三十六年元月十六日製

第1頁

號碼	縣市別 \ 月份	本年收入 契稅	本年收入 營業稅	房捐 上年收入	房捐 本年收入	屠宰稅 上年收入	屠宰稅 本年收入	營業牌照稅 上年收入	營業牌照稅 本年收入	使用牌照稅 上年收入	使用牌照稅 本年收入	筵席及娛樂稅 上年收入	筵席及娛樂稅 本年收入	合計 上年收入	合計 本年收入	比較 增	比較 減
001	漢口市		894485,000		347815,000		515393,000		40084,000		18,837,000		1049997,000		2866611,000	2866611,000	
002	武昌市	4807,000	52274,000		64501,000		263696,000		20203,000		4171,000		64126,000		473778,000	473778,000	
101	咸寧	14879,000	4778,000		1,683,000		42150,000		20298,000		29,000		1086,000		66903,000	66903,000	
102	武昌	2255,000	4753,000	0	965,000	551,000	45154,000	24,000	5,190,000	20,000	2425,000	0	2203,000	595,000	62945,000	62350,000	
103	漢陽	8,949,000	19,590,000		8,710,000		100378,000		7,722,000		319,000		3398,000		149066,000	149066,000	
104	陽新	1,982,000	7504,000	0	1,512,000	3,420,000	67980,000	192,000	10170,000		1,719,000	27,000	692,000	3,638,000	91564,000	87925,000	
105	大冶	19,136,000	11,410,000		16780,000		28977,000		11,721,000		950,000		6,710,000		95684,000	95684,000	
106	鄂城	1,761,000	7,925,000		5,458,000		31655,000		9,827,000		1,209,000		1,234,000		59069,000	59069,000	
107	蒲圻	403,000	1,642,000		73,000		32921,000		5,037,000				338,000		40414,000	40414,000	
108	崇陽	290,000	1,041,000	0	243,000	4,196,000	57399,000	169,000	2,148,000	0	57,000	0	193,000	4,365,000	61371,000	57006,000	
109	嘉魚	2,320,000	3,467,000		6,262,000		45562,000		5,515,000		742,000		1,715,000		65583,000	65583,000	
110	通城	642,000	547,000	0	821,000	1,910,000	33590,000	0	2,484,000	0		0	83,000	1,910,000	32167,000	36257,000	
111	通山	922,000	304,000	45,000	277,000	1,762,000	24247,000	6,000	543,000	0		0	140,000	1,813,000	26433,000	24620,000	
201	黃岡	10,684,000		55,000	3,523,000	3,196,000	127641,000	255,000	20738,000	0	176,000	0	11,000	3,506,000	162773,000	159267,000	
202	浠水	2,722,000	1,457,000	306,000	3,150,000	4,661,000	42390,000	152,000	4,173,000	0		0	733,000	5,119,000	54625,000	49506,000	
203	蘄春	4,397,000	2,610,000	13,000	7,127,000	1,010,000	64870,000	50,000	12,188,000	0	642,000	0	292,000	1,073,000	92126,000	91053,000	
204	黃陂	7,244,000	24,314,000		4,441,000		91498,000		15,138,000		142,000		2,312,000		145089,000	145089,000	
205	麻城	6,788,000	6,537,000	0	14,545,000	1,368,000	65790,000	9,000	13,900,000	0	12,000	0	20,000	1377,000	107592,000	106215,000	
206	廣濟	15,089,000		366,000	8,210,000	3,741,000	51613,000	477,000	4,798,000	0	399,000	14,000	540,000	4,598,000	80640,000	76042,000	
07	黃梅	167,000		0	10,033,000	2,380,000	89231,000	44,000	8,620,000	0		0		2,424,000	108051,000	105627,000	
08	黃安	10,820,000	4,639,000	0	1,215,000	502,000	25825,000	7,000	5,920,000	0		0		509,000	48419,000	47910,000	

財八

湖北省档案馆

（附表一）

209	禮	山	9,176,000	1,642,000	0	4,626,000	806,000	24562,000	64,000	3,430,000	0				870,000	43,436,000	42,566,000	
210	羅	田	2,786,000		0	12,000	2,859,000	30852,000	102,000	3,535,000	0				2,961,000	37,185,000	34,224,000	
211	英	山	2,739,000	1,819,000	0		910,000	13714,000	75,000	647,000	0				985,000	18,919,000	17,934,000	
301	隨	縣	22,247,000	5,234,000	1,000		2,925,000	69,640,000	397,000	1,248,000	0		3,000	457,000	3,326,000	98,826,000	95,500,000	
302	鍾	祥	1,545,000	2,695,000	0	256,000	1,292,000	42,445,000	34,000	4,836,000	0	1,424,000	8,000	1,208,000	1,334,000	54,409,000	53,075,000	
303	天	門	5,620,000	33,413,000	0	11,769,000	1,562,000	72,783,000	164,000	8,723,000	0	3,595,000	0	2,243,000	1,726,000	138,146,000	136,420,000	
304	京	山	426,000	349,000				37,024,000		7,017,000		1,003,000		123,000		45,942,000	45,942,000	
305	孝	感	13,317,000	10,700,000		4,385,000		70,284,000		9,458,000		627,000		1,343,000		110,114,000	110,114,000	
306	漢	川	4,212,000	49,218,000		24,307,000		63,829,000		17,235,000		942,000		5,490,000		165,233,000	165,233,000	
307	應	城	30,492,000	3,150,000	46,000	6,719,000	1,240,000	47,106,000	328,000	10,672,000	0	6,688,000	20,000	2,838,000	1,634,000	107,665,000	106,031,000	
308	安	陸	2,246,000	3,064,000				27,131,000		1,074,000	0	94,000		106,000		33,715,000	33,715,000	
309	應	山	17,980,000		0	1,226,000	43,000	32,397,000	0	7,087,000	0			1,500,000	43,000	60,190,000	60,147,000	
310	雲	夢	10,329,000	5,386,000	0	2,419,000	384,000	47,452,000	0	2,496,000		2,694,000		2,282,000	384,000	72,948,000	72,564,000	
401	江	陵	1,727,000	9,228,000	0	5,803,000	101,000	124,104,000	0	6,136,000		1,840,000		20,967,000	101,000	169,815,000	169,714,000	
402	沔	陽	29,190,000	4,820,000		6,009,000		38,212,000		2,748,000		6,515,000		2,359,000		89,853,000	89,853,000	
403	監	利	10,833,000	49,883,000				71,178,000		8,033,000	0	601,000		957,000		141,485,000	141,485,000	
404	公	安	6,963,000	5,809,000	0	1,312,000	2,223,000	30,496,000	81,000	1,444,000	0	2,917,000	3,000	311,000	2,307,000	49,252,000	46,945,000	
405	松	滋	14,290,000	16,009,000	0	6,673,000	1,470,000	46,486,000	64,000	3,516,000	0	2,849,000	0	17,000	1,534,000	89,840,000	88,306,000	
406	荊	门	2,368,000	3,090,000	0	388,000	444,000	41,407,000	22,000	723,000			8,000	331,000	474,000	48,387,000	47,913,000	
407	潛	江	7,161,000			270,000		18,405,000		490,000	0	815,000		4,000		27,145,000	27,145,000	
408	石	首	1,252,000	8,515,000		3,430,000	430,000	14,860,000	43,000	6,840,000	0	4,758,000	0	573,000	473,000	40,228,000	39,755,000	
409	枝	江	7,867,000	8,394,000			2,137,000	41,964,000	145,000	6,396,000	0	3,968,000	0	1,898,000	2,282,000	70,487,000	68,205,000	
501	襄	陽	328,000	46,855,000	15,000	10,560,000	4,300,000	71,841,000	31,000	2,087,000	0	779,000	102,000	7,741,000	4,448,000	140,191,000	135,743,000	財九
502	棗	陽	15,724,000	28,922,000	0	1,234,000	5,444,000	52,461,000	371,000	9,393,000	0		46,000	597,000	5,861,000	108,331,000	102,470,000	

湖北省档案馆

503	南	漳	5,033,000	4,451,000	〃	1,308,000	2,078,000	21,170,000	29,000	839,000	〃			420,000	2,107,000	33,221,000	31,114,000
504	自	忠	1,628,000	6,128,000	24,000	153,000	2,719,000	26,632,000	169,000	396,000	〃	71,000	38,000	78,000	2,950,000	35,092,000	32,142,000
505	谷	城	684,000	16,741,000	21,000	1,790,000	4,355,000	61,445,000	〃	345,000	〃	13,000	〃	2,469,000	4,376,000	83,487,000	79,111,000
506	光	化		19,670,000	10,000	4,102,000	1,219,000	23,898,000	26,000	1,938,000	〃		168,000	5,729,000	1,423,000	55,337,000	53,914,000
507	保	康	642,000	841,000		〃	1,557,000	1,883,000	34,000	27,000	〃	〃	29,000	4,000	1,644,000	12,397,000	10,757,000
601	宜	昌	6,209,000	3,668,000	139,000	5,585,000	6,064,000	101,272,000	456,000	6,881,000	11,000	740,000	122,000	43,637,000	6,792,000	218,278,000	211,486,000
602	當	陽	13,714,000	17,172,000	〃	5,094,000	1,149,000	68,768,000	1,914,000	4,716,000	〃	5,738,000	5,000	2,299,000	3,113,000	117,731,000	111,618,000
603	宜	都	5,869,000	5,789,000	20,000	3,150,000	2,969,000	33,114,000	531,000	1,618,000	〃	1,172,000	〃	1,376,000	3,520,000	51,988,000	48,468,000
604	秭	歸	1,247,000	2,247,000	47,000	391,000	2,382,000	20,648,000	1,111,000	1,195,000	〃	185,000	81,000	551,000	3,378,000	26,164,000	23,086,000
605	長	陽	1,397,000	10,446,000	〃	453,000	4,480,000	17,605,000	44,000	1,594,000	〃	269,000	81,000	426,000	446,000	32,190,000	27,585,000
606	遠	安	854,000	4,551,000	〃		4,516,000	21,502,000	76,000	5,125,000	〃		169,000	857,000	4,761,000	32,889,000	28,128,000
607	五	峯	1,578,000	398,000	〃		2,112,000	7,521,000	52,000	2,280,000	〃	1,887,000	34,000	168,000	2,198,000	13,835,000	11,637,000
608	興	山	338,000	2,064,000	30,000	65,000	1,540,000	12,767,000	95,000	1,052,000	〃	431,000	13,000	6,000	1,678,000	16,723,000	15,045,000
701	恩	施	3,371,000	7,683,000	986,000	2,164,000	9,457,000	47,997,000	130,000	1,314,000	〃	1,840,000	35,000	431,000	10,608,000	64,800,000	54,192,000
702	巴	東	805,000	13,132,000	998,000	1,604,000	3,852,000	21,123,000	160,000	913,000	1,000	6,691,000	224,000	1,848,000	7,203,000	49,116,000	41,813,000
703	來	鳳	749,000	10,611,000	〃	921,000	2,319,000	17,976,000	95,000	99,000	〃	18,000	8,000	163,000	2,122,000	30,537,000	28,115,000
704	咸	豐	363,000	796,000	20,000	10,000	2,133,000	8,218,000	171,000	94,000	〃		21,000	81,000	2,645,000	9,562,000	6,917,000
705	利	川	725,000	2,629,000	40,000	1,829,000	6,888,000	36,907,000	255,000	1,574,000	〃		284,000	1,735,000	7,167,000	45,399,000	37,932,000
706	建	始	1,704,000	5,085,000	49,000	257,000	3,439,000	67,790,000	321,000	637,000	〃		58,000	911,000	3,858,000	82,127,000	78,265,000
707	鶴	峯	154,000	595,000	25,000	19,000	1,660,000	7,823,000	11,000	141,000	〃		160,000	213,000	1,856,000	8,945,000	7,089,000
708	宣	恩	222,000	615,000	〃	19,000	3,539,000	11,401,000	424,000	2,059,000	〃		11,000	43,000	3,974,000	14,362,000	10,388,000
801	鄖	縣	3,201,000	17,373,000	201,000	253,000	7,165,000	34,652,000	96,000	987,000	〃	1,105,000	115,000	807,000	7,577,000	57,378,000	49,801,000
802	房	縣	2,282,000	798,000	10,000	342,000	5,198,000	32,221,000	52,000	2,287,000	〃		3,000		5,263,000	37,930,000	32,667,000
803	均	縣	4,132,000	1,384,000	155,000	480,000	4,799,000	16,933,000	50,000	789,000	42,000	180,000	314,000	124,000	5,360,000	23,987,000	18,627,000

湖北省檔案館

財十

(附表一)

804	竹山	876,000	866,000	52,000	43,000	3,972,000	7,908,000	87,000	236,000	0		47,000	10,000	4,158,000	9,939,000	5,781,000
805	竹谿	1,474,000	2,074,000	56,000	154,000	3,042,000	17,853,000	82,000	103,000	0		4,000	28,000	3,184,000	21,686,000	18,502,000
806	鄖西	4,444,000	8,051,000	72,000	691,000	3,470,000	30,792,000	61,000	495,000	0		16,000	160,000	3,619,000	44,633,000	41,014,000
總計		400,778,000	1,513,350,000	4,226,000	679,881,000	155,976,000	3,768,255,000	9,109,000	379,154,000	714,000	93,284,000	4,339,000	1,253,672,000	173,806,000	8,088,374,000	7,914,568,000

說明：1. 表列上年收入數係按三十四年度政績比較表附表所列同年收入數目填列

2. 表列本年收入數係按三十五年度實收數目填列惟年度甫經終了各縣市尚未據報齊全有僅報至十月或十一月者均經嚴飭趕報

3. 表列各項數目均係以元為單位但千以下四捨五入以便計算

4. 表列契稅及營業稅自三十五年下半年度起始由中央劃歸地方故無上年收入數目合併說明

財十一

（附表二）

湖北省各縣（市）三十四年與三十五年度公產收入比較表

第1頁

號碼	縣市別	三十四年度公產收入	三十五年度公產收入	比較 增	比較 減	備攷
001	漢口市		7,576,000元	7,576,000元	元	(一)表列三十四年度公產收入係
002	武昌市		21,775,000	21,775,000		按同年度政績比較表
101	咸寧		3,287,000	3,287,000		附表所列是項數目填列
102	武昌		1,409,000	1,409,000		(二)表列三十五年度公產收入
103	漢陽		58,932,000	58,932,000		因年度甫經終了係按同
104	陽新		3,949,000	3,949,000		年一至十一月份實收數目填
105	大冶		4,160,000	4,160,000		列
106	鄂城		10,121,000	10,121,000		(三)表列各數以元為單位
107	蒲圻		202,000	202,000		但千以下四捨五入以
108	崇陽	214,000	3,401,000	3,187,000		便計算
109	嘉魚		8,396,000	8,396,000		
110	通城	48,000	215,000	167,000		
111	通山	78,000	4,438,000	4,360,000		
201	黃岡	12,000	2,034,000	2,022,000		
202	浠水		20,200,000	20,200,000		
203	蘄春	48,000	2,943,000	2,895,000		
204	黃陂		20,827,000	20,827,000		
205	麻城					
206	廣濟	487,000	9,194,000	8,707,000		
207	黃梅	608,000	828,000	220,000		
208	黃安	1,028,000	2,531,000	1,503,000		
209	禮山	253,000			253,000	
210	羅田	747,000	4,430,000	3,683,000		
211	英山	936,000	9,071,000	8,135,000		
301	隨縣	4,644,000	2,239,000		2,405,000	
302	鍾祥	620,000	1,695,000	1,075,000		
303	天門		355,000	355,000		
304	京山		281,000	281,000		
305	孝感		35,000	35,000		

財才十二

湖北省檔案館

（附表二）

306	漢川		6,805,000	6,805,000		
307	應城		614,000	614,000		
308	安陸		11,941,000	11941,000		
309	應山		736,000	736,000		
310	雲夢		9,493,000	9,493000		
401	江陵					
402	沔陽					
403	鹽利		3,291,000	3,291,000		
404	公安	2,465,000	25371,000	17906,000		
405	松滋	1,900,000	39699,000	37799,000		
406	荊門	780,000			780,000	
407	潛江					
408	石首		4533,000	4533,000		
409	枝江	3,556,000	22937,000	19381,000		
501	襄陽	12,305,000			12,305,000	
502	棗陽	10,772,000	8450,000		2,322,000	
503	南漳	7,43,000	10588,000	7,154,000		
504	自忠	1781,000	8935,000	7,154,000		
505	谷城	2,879,000	6,089,000	3,210,000		
506	光化		9,000	9,000		
507	保康	183,000	3826,000	3644,000		
601	宜昌	1,060,000	15,056,000	13996,000		
602	當陽	616,000	3,607,000	2,991,000		
603	宜都	1,599,000	1,107,000		492,000	
604	秭歸	947,000			947,000	
605	長陽	1,682000	6,627,000	4945,000		
606	遠安	2,256,000	25627,000	23371,000		
607	五峯	42,000			42,000	
608	興山	1,726,000	41,000		1,685,000	
701	恩施	4,804000	2,196,000		2,608,000	
702	巴東	346,000	660,000	114,000		
703	來鳳	608,000	142,000	~~1,517,000~~	466,000	
704	咸豐	957,000	1,517,000	560,000		

財 十三

（附表二）

705	利川	7,012,000	7,551,000	539,000		
706	建始	1,360,000	2,151,000	791,000		
707	鶴峯	619,000			619,000	
708	宣恩	517,000			517,000	
801	鄖縣	2,771,000	10,051,000	7,280,000		
802	房縣	6,165,000	9,232,000	3,067,000		
803	均縣	6,624,000	18,367,000	11,743,000		
804	竹山	5,554,000	14,131,000	8,577,000		
805	竹谿	4,411,000	4,178,000		233,000	
806	鄖西	2,629,000	16,490,000	13,861,000		
總計		114,279,000	506,572,000	418,967,000	26,674,000	淨增392,293,000元

科長　　股長　　製表員

恩善泉恩非典

斯十四

31

(附表三) 湖北省各縣(市)三十四年與三十五年度鄉鎮造產公營事業收入比較表 第1頁

號碼	縣市別 / 年分	三十四年度收數	三十五年度收入數	比較 增	比較 減	備考
001	漢口市		25,645,000	25,645,000		(一)表列卅四年度收入數係
002	武昌市		40,801,000	40,801,000		按同年政績比較表所
101	咸寧		76422,000	76,422,000		列鄉鎮造產及公營事業收
102	武昌		40,801,000	40,801,000		入數目填列
103	漢陽		1.674,000	1.674,000		(二)表列三十五年度收入數因年
104	陽新		69,000,000	69,000,000		度甫經終了尚未據報齊
105	大冶		33,519,000	33519,000		全國于漢口市漢陽通城英
106	鄂城		31.381.000	31,381,000		山恩施洋樂陽自忠宜昌長陽
107	蒲圻		72,000,003	72,000,000		遠安興山咸豐利川鄖縣
108	崇陽		61,022,000	61,022,000		鄖西等十五縣係按已報一
109	嘉魚		102,353,000	102,353,000		至十一月份實收數列其餘
110	通城		632,000	632,000		五十七縣市尚未具報除俟
111	通山		30,000,000	30,000,000		縣外暫接其預算數列
201	黃岡		80,000,000	80,000,000		(三)表列各項數目以元為單
202	浠水	13,700,000	14700,000	1,000,000		位但千以下四捨五入以
203	蘄春		78040,000	78040,000		便計算
204	黃陂		109,119,000	109119000		
205	麻城	20235,000	70095,000	49,860,000		
206	廣濟	10,106,000	48900,000	38794,000		
207	黃梅		69,000,000	69,000,000		
208	黃安		615,000	615,000		
209	禮山		40,500,000	40,500,000		
210	羅田		13522,000	13522,000		
211	英山	6416,000	53,000,000	46586,000		
301	隨縣	5,945,000	44316,000	38,371,000		
302	鍾祥	1,070,000	16,116,000	15046,000		
303	天門		72,000,000	72,000,000		
304	京山	10,873,000	31,503,000	20,630,000		
205	孝感		177,000,000	177,000,000		
306	漢川		13522,000	13522,000		

湖北省檔案館

307	應	城		93,300,000	93,000,000		
308	安	陸		108,925,000	108,925,000		
309	應	山	5,220,000	87,001,000	81,780,000		
310	雲	夢		105,215,000	105,215,000		
401	江	陵		132,000,000	132,000,000		
402	南	陽		201,000,000	201,000,000		
403	監	利		63,732,000	63,732,000		
404	公	安	12,918,000	24,471,000	11,553,000		
405	松	滋	15,878,000	22,000,000	6,122,000		
406	荊	门	1,320,000	44,440,000	43,120,000		
407	潛	江		60,000,000	60,000,000		
408	石	首	4,745,000	60,000,000	55,255,000		
409	枝	江	4,800,000	22,473,000	17,673,000		
501	襄	陽	20,583,000	95,380,000	74,797,000		
502	棗	陽	14,524,000	31,716,000	17,192,000		
503	南	漳	14,665,000	14,665,000	0		
504	自	忠	8,674,000	458,000		8,216,000	
505	谷	城	22,417,000	68,866,000	46,449,000		
506	光	化	13,259,000	118,000,000	104,741,000		
507	保	康	9,936,000	16,900,000	6,964,000		
601	宜	昌	15,960,000	150,000		15,810,000	
602	當	陽	3,027,000	171,104,000	168,080,000		
603	宜	都	10,849,000	70,200,000	59,351,000		
604	秭	歸	14,484,000	45,260,000	30,776,000		
605	長	陽	16,895,000	263,000		16,632,000	
606	遠	安	12,228,000	3,181,000	~~9,047,000~~	9,047,000	
607	五	峯	7,972,000	13,600,000	5,628,000		
608	興	山	21,254,000	590,000		20,664,000	
701	恩	施	19,858,000	96,000,000	76,142,000		
702	巴	東	11,782,000	85,000,000	73,218,000		
703	來	鳳	6,877,000	11,501,000	4,624,000		
704	咸	豐	12,758,000	2,875,000		9,883,000	

湖北省档案馆

（附表三）

705	利川	9,743,000	28,182,000	18,436,000		
706	建始	26,464,000	128,777,000	102,308,000		
707	鶴峯	9,278,000	27,893,000	18,655,000		
708	宣恩	9,375,000	15,305,000	5,930,000		
801	鄖縣	17,775,000	525,000		17,250,000	
802	房縣	15,500,000	23,985,000	8,485,000		
803	均縣	14,981,000	41,000,000	26,019,000		
804	竹山	15,800,000	44,109,000	28,309,000		
805	竹谿	10,872,000	17,784,000	6,912,000		
806	鄖西	15,481,000	14,680,000		801,000	
總計		316,455,000	3,729,398,000	3,311,246,000	98,303,000	淨增3,212,943,000元

科長　　股長　　製表員

財七

湖北省檔案館

工作類別	教育
工作項目	壹、一般行政 一、完成省立各校館遷復
工作計劃	預計分三期遷復自三十四年寒假開始至三十五年暑假完成
工作實施	計在寒假期間遷到指定地點者有實驗小學幼稚園實驗民教館巡教團省會第一、二、三、四、五小學第一、二女師及其附小一女職四女高農學院七女高四女師範及其附小國民體育場一二高中二師範(二高二師奉令再遷黃岡)四高中七師範與其附小等在三十五年四月間遷復者有實驗中學第一、二、三、四初中五峯初中(現改為省立光化初中)醫事職業學校醫學院六高中六師範及其附小等在三十五年八九月間遷復者有高又高商第九師範及其
比上年度進度情形	按照計劃已經遷復完竣
上級機關考核意見	
備註	

湖北省档案馆

二、校舍之修建及設備

修建程序須按左列步驟進行

(一)急需修建之校舍

(二)急需建築之校舍

(三)急需添購之校具

附小科學館圖書館等在十二月間遷復者第一師範及其附小依照各校現有班次及必須應用之房屋并按校館遷復及成立程已經完成第一期遷復各校修建設備工程亦經完工報驗

湖北省档案馆

36.

三、改進學生膳食

本年因田賦停征學生膳食一律改發膳食費不另發實物

四、添置圖書儀器

寬籌經費列入預算

五千萬元一併移作修建費用

元至三月份照原定標準施行四月份起因物價高漲各地糧價不一經核准改按分區標準計第一區九千元第二區七千元第三區五千元嗣復核准四至六月份每名每月增加三千元九至十二月份繼續調整平均每名每月再增加二千元共為一萬四千元一萬二千元一萬元五個標準遷復各校圖書儀器多已殘破損壞圖書儀器價值異常昂貴而原列預算僅三百萬元爰經核准在中央增撥教育復員費五億元內撥三千六百萬元暫

本年改發膳食費後按照各地物價分區予以調整增加比上年度實支數額增加約三倍

比上年度預算多列一、九四四、〇〇〇元

湖北省档案馆

購高中組儀器八套
分發省立一、二、三、四、五、
八高中漢陽高中
高工等校另由洒
陽等四縣繳有物
資價款五八、六三九、
八六四元購置初中組
儀器七十套分發各
縣縣立初中應用
除上項購置儀器
外又奉教育廳按下初
中組物理儀器三
十套示範化學儀器
五套已經派員於十
月抄由滬運回計
支旅運費八百餘萬
元是項部撥儀器以
再分配其他各公私
立中等學校

仍照上年度班
次辦理

式高等教育
一、遷復各學
院及增加
班次

本省省立農
醫兩院遷回
武昌并擴充
班次

農醫兩學院已遷
回武昌農學院仍設
四系共十一班醫學院
仍設本科及醫學專

湖北省档案馆

37

二、增加各院校	拟增設省立商學院荊門農業專科學校及漢陽工業專科學校	修科各二班 教部未予核准	
三、設各大學鄂籍學生獎學金	獎助國內各大學鄂籍清寒優秀學生	預算未予核准	
四、增列高等教育補助費	拟以專款每學期補助境內各私立大及專科學校	預算未予核准	
五、派遣本省二十六年考選之公費生出國深造及獎助本年度教育部考選自費留學鄂籍學生十名	拟派遣本省二十六年錄取留美學生胡慎思鄧先仁馮守正等三名於本年出國并補助教育部本年自費留學鄂籍學生十名計水利二名造船一名農林一名紡織一名	(一)派遣本省二十六年錄取公費留美學生一案已呈部核示中 (二)獎助教育部本年考選自費留學鄂籍學生一案正由各生辦理申請手續俟申請完竣即行審查決定補助	派遣二十六年本省錄取留美公費生及獎助自費留學生均自本年開始

湖北省档案馆

六、設立大學先修班

參、中等教育

一、遷復調整并充實省立高級中學

醫藥各一名雷機機械各一名教育一名

在武昌設立大學先修班一所收容本省高中畢業失學學生

本年將僑設外區男女高中分別遷復省會及原區辦理更改校名并擴充班次

在武昌設立大學先修班一所內設文理兩組計十班學生共五百八十二人

(一)原省立一高由宗陽遷咸寧二高由黃岡遷沛水四高由長陽遷江陵六高由建始遷宜昌第七第四兩女中實驗中學由思施遷省會其餘各校仍在原處辦理并將一至八高中改名為省立咸寧沛水隨縣江陵襄陽宜昌思施鄖縣等高中第七第四兩女中及實驗中學改為省立武昌第一第二女中及武昌實驗中學

(一)本年遷復六校

(二)更改校名十一校

(三)增加高中十班初中八班

湖北省档案馆

三、改組有立武	二、遷復并增設有立初級中學	本年將有立初中五校分區遷設更改校名并增設六校	(二)本年增加有立第一第三第四第五及實驗中學每校兩班并將有立二高及五峯初中每校撥出兩班增加一高及實驗中學增添初中班次復於漢陽高中第一第二兩女中實驗中學各增兩班收容有會區畢業小學生
本年將有立武			原有立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初中分別遷設改名為有立武鄉春宜昌荊門初有立五峯初中原擬遷設漢陽嗣有參議會建議改遷光化改名有立光化初中其餘擬增設蒲圻隨縣江陵襄陽恩施鄖縣六校因預算未奉核准未能增設
本年八月已正式改組			(一)本年遷設五校 (二)增設六校未能實現 (三)師資較健全設備亦較充實
(一)兩校初中部學			

湖北省档案馆

昌漢陽臨時中學	昌漢陽兩臨時中學改為省立武昌漢陽高級中學		生逐年改招高中生
四、增設省立中學	本年增設省立武昌一中应城中學及馬口中學三校	本年秋季增設省立武昌一中二十六班应城中學九班馬口中學四班收容國立中學復員返籍學生并另於省立宜都師範添設初中班七班武穴女師六班大冶職校兩班	(一)本年添設中學三校共三十九班 (二)增設附設初中部學生十五班
五、調整省立高級職業學校	第一高農增加一班省立醫學院附設高級醫事職業學校各增二班第八高職業學校增加四班	第八高職第一女高職暨省立醫學院附設醫事職校分別增加二班	第一高工第一高商第一女高職暨省立醫學院附設醫事職校均由鄂西遷設漢陽和武昌共增六班學生數計增三百餘名增加一校計增學生二百〇五名
六、增設省立高級職業學校	拟成立大冶高工宜昌高工樊城高工武昌高農	本年秋成立省立大冶工業職業學校收容國立中等學校復員	

湖北省档案馆

39.

| | | |

九、增設省立師範學校

範十一所擬每校酌增二班或五班共增三十一班

擬在每一行政區增設女子師範各一所共八所另增出口師範武昌總稚師體育師範社教師範各一所總計十二所

本年秋季增設省立武穴女師一所（八班）宣都師範一所（十一班）其餘各校因預算未核均未舉辦

准

較上年增二校增十九班（內附設中學部十三班）

十、舉辦師範畢業抽考並分發師範畢業生服務

（一）考試日期

1、暑假畢業考試定於七月一二兩日舉行

2、寒假畢業考試定於元月六七兩日舉行

（二）監試及分發

1、武漢區由本府教育廳派員監

（一）畢業考試均已按照定期舉行

（二）本年師範畢業生共九三一名均已發給服務手冊分發各縣服務

（一）師範畢業生較上年增加一百人

（二）印分發服務手冊管理較上年加強

上年師範畢業生為八一七人本年為九三八人

湖北省档案馆

	十、增設各縣簡易師範校班	肆、國民教育 一、遷復省立實驗小學實驗幼稚園省会小學及各師範附小	
試並主持分發 2、其餘各區由各區專署主辦	(一)已設校之二十四縣增加班次 (二)未設校之各縣一律增辦班次單獨設校	1、省立實驗小學實驗幼稚園遷復武昌辦理并分別增加班次 2、省会小學八所遷復武昌改設十所	
	(一)本年增設之簡易師範計有巴東漢川遠安當漢陽等四校 (二)各縣簡師及縣中附設簡師班本年共增三三班	(一)省立實驗小學實驗幼稚園已遷復武昌賡續辦理前者由九班擴充至十四班後者由二班擴充至六班下半年仍減為二班 (二)省會小學八校教職員已遷復武昌原擬改設十校因限於	
	(一)較上年增加四校 (二)較上年增加三三班	(一)省立實驗小學較上年增加九班 省立實驗幼稚園較上年增加四班下半年仍為二班無增減 (二)省會小學校教較上年減廿二校班教較上年	
	(一)本年鄂北及鄂東等地因奸匪窜擾加以上年歲收荒歉各縣財力困難故簡師未能一律設校 (二)上年簡師為二四校一六四班本年為二八校二〇七班。	省立實驗幼稚園下半年撥出四班分給實驗小學及女師附小	

湖北省档案馆

3、各師範附小隨同師範學校遷復并擴充班次

經費僅設六校共計辦理七十六班

(三)省立一師附小已遷設蒲圻仍辦二班省立二師附小仍在黃岡設置仍辦二班省立四師附小已遷江陵仍辦二班省立五師附小仍在襄陽設置辦理二班省立六師附小已遷宜昌增設一班共為六班省立七師附小已遷易施增設一班共為六班省立八師附小仍在鄖縣辦理二班省立九師附小已遷武昌增設一班共為六班省立一女師附小已遷復武昌增設三班共為八班省立二女師附小已遷武昌增設四班共為六班

減少六校班數較上年增設四十五班

(三)省立各師範附小校數無增減班數較上年增加十班

湖北省档案馆

二、增設省立第三師範附屬小學	擬設置省立三師附小一所暫辦六班	因限於經費尚未開辦	
三、增列省國民教育補助費	省國民教育補助費上年列為一四〇〇、〇〇〇元本年擬增列至七〇〇〇、〇〇〇元	因限於經費僅列支二〇〇、〇〇〇元	較上年度增列六〇〇、〇〇〇元
四、設立小學自然科教具製造廠	擬籌設本省小學自然科教具製造廠一所	因限於經費尚未能籌設	較上年度無增減
五、設置縣市立幼稚園	各縣設幼稚園一所或於中心國民學校附設幼稚班	或豐通城二縣城區中心國民學校已各附設幼稚班一班其餘尚未據報	較上年度增設二班
六、增設國民學校	本年度配合地方自治每三保設置國民學校二所計應增一〇三九〇校連同上年度一〇九五一校共為二一三四一校	本年全省各縣國民學校計增設八二〇校連前共為二七七一校	較上年度增設八二〇校尚未盡能達到三保二校標準
七、完成中心國民學校	本年度配合地方自治完成一鄉鎮	本年全省各縣中心國民學校計增設三	較上年度增設三三〇校已完成一鄉

湖北省档案馆

八、辦理國民教育示範區	一校計應增設中心國民學校四二七校連同上年度三一六校共為一七四三校	三〇校連前共為一六四六	鎮一校惟未能達到擴充數
	擬定國民教育示範區工作要項及進程繼續指定恩施建始襄陽咸豐四縣辦理	各該縣已照規定要項實施	學校設施內容較上年度為佳其餘尚未能完全達到規定標準
九、完成縣以下各級國民教育研究會	規定縣以下各級國民教育研究會應分別組織完成	松滋秭歸均縣當陽五峯蘄春竹谿興山江陵宣恩等十縣已分別組織完成	較上年度減少二期
十、編印國民教育指導月刊	繼續編印酌予定價發售	本年四月出版三卷九至十二期合刊一本係免費分發旋因限於經費未續編印	
十一、編輯地方教材	限各縣於本年檢送地方教材呈省編輯	宣恩嘉魚潛江鍾祥當陽咸豐五峯建始等縣已據呈報遵辦其餘尚待呈報彙編中	遵辦縣數較上年度增加四縣

湖北省档案馆

十二、一年制國民教育師資短期訓練班	本年度每縣舉辦一班每班一百名自三十六年度起至三十九年度止每縣每年舉辦兩班每班八十名	附設縣立中學或簡易師範招收學歷較低之學生加以訓練以救師荒	本年度已舉辦者有天門潛江等十二縣約當全省七分之一強	
十三、小學教員假期訓練	由縣政府調集國民學校教師在寒暑假中施以一月之訓練	訓練機關由縣政府責成縣政人員幹部訓練所辦理	本年度已舉辦者有陽新武昌等三十一縣	
十四、調集一二區各縣國民教育人員赴省受訓	省訓團國教組三十期調各縣教育科長督學受訓三十一期調武漢區各小學校長及一區各縣國民學校校長主任受訓	由省訓團代辦	已如期完成	
十五、辦理小學教員總登記及檢定	全省小學教員一律須參加總登記經復審不合格者一律參加試驗檢定	試驗檢定由各專署代辦初審由各縣辦理復審由教育廳組織委員會辦理	已辦縣校約當全省七分之一強試驗檢定已呈報者有第一區	
伍、社會教育				未辦各縣多係財政困難鄂北各縣因奸匪窜擾未克舉辦
				有因特殊情形呈准在寒假舉辦者

湖北省档案馆

一、改組民教館并調整各縣社會教育巡迴工作隊 二、督促各校辦理社會教育 三、培養社會教育人員	收復區各縣社教工作隊一律改組為民教館增加經費充實設備并調整人事注意辦理成人補習班及婦女班推行識字教育減少文盲 舉辦社教人員訓練班一班計一百人体童人員訓練班計六十人音樂人員訓練班一班計四十人電化教育人員訓練班一班計四十人并於現有師範學校設社會教育專修科班四班	本年六月以前收復區各縣巡教隊已改組為縣民教館并拟訂各縣民教館經費支給標準 令發中學以上學校办理社教進行要點訂定中等以上學校辦理社教獎懲辦法并召集省會各中等以上校院長會商推行社會教育諸般問題籌款購辦民教課本分發各校應用 因遷復關係僅舉辦社教班一班計二十八名附設在省幹訓團內訓練一月結業	收復區各縣民教館相繼成立規模粗具 各院校聘請社教主任專負其責并於經費內專項列有辦理社會教育經費較上年度成效比較實在 上年度因遷復未舉辦

湖北省档案馆

43.

四、舉辦家庭教育	拟訂推行家庭教育辦法通飭各校普遍施行	指定女子師範及女子中學辦理并飭拟具計劃呈核	
五、推行國語教育	令飭各級學校加強推行	師範學校及簡師加強授國語教學	此項師資缺乏成效未著
六、恢復收復區受敵偽摧殘之各項文化事業	調查本省公營文化事業敵偽摧殘情形登記私營有關文化事業	分別令飭遵照辦理具報	因經費困難恢復不多
七、徵集淪陷區淪陷期間地方忠義事蹟及紀念品等實際史料統籌辦理及表揚	公告收復區各縣民眾舉報地方忠義事蹟通令收復各縣搜集紀念品戰利品等	已依照計劃實施	搜集結果不多
八、遷復并恢復省立民眾教育館	恢復各區省立民眾教育館計八所原有省立實驗民眾教育館遷回武昌辦理	省立實驗民眾教育館已遷回武昌辦理增設藝術部一部并將省特種教育巡迴教學團改組為省立武穴民眾教育館	有立實驗及武穴兩民教館業務開展成績頗可

湖北省档案馆

九、遷復并增設省立圖書館	增設省立恩施圖書館一所原有省立圖書館遷回武昌辦理	省立恩施圖書館正式成立省立圖書館已遷回武昌辦理并改名為省立武昌圖書館	武昌圖書館遷入新廈裝設鋼鐵書架頗為壯觀適用
十、遷復省立科學館并推行科學教育	增撥省立科學館事業費舉辦巡迴輔導實習注意研究工作及民眾科學教育	省立科學館已遷回武昌為紀念蔣主席六十華誕改名為省立中正科學館新館舍尚在計劃建築中并製訂各縣民教館附設科學實驗室辦法令飭各縣遵照辦理	因館址尚未建築工作無法開展
十一、增設省立革命歷史博物館	擬於武昌設博物館一所藉資保存有關革命歷史文物以示景仰先烈之意	因經費關係尚未成立	
十二、推進補習教育	於省會設省立補習學校一所各民教館加強補習教育工作	省立補習學校已着手籌備三十六年春可以正式成立	私立補習學校及各校附設補習班尚稱普遍
十三、調查統計敵偽教育文	督促各縣敵偽教育文化書刊	依照計劃實施	

湖北省档案馆

化機關及其設施并搜集關於敵偽教育文化各種圖書文卷刊物及其他資料

十四、推行衛生教育

十五、遷復省立國民体育場推行國民体育

搜集委員会調查搜集

調查各校醫務人員充实醫藥設備

原有省立國民体育場遷回武昌辦理充实設備注重輔導各縣國民体育工作并举辦全省運動会

各校醫務各員裁減一部份業務交衛生處辦理

(一)省立國民體育場已遷回武昌原址辦理經拨發臨時費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修建場地辦公室及充实設備該場工作已逐漸開展

(二)各校体育設備亟應充实除將接收敵偽体育用品分發各校应用外并繪製中小學簡要体育設備標準圖樣一種令發各校逆血添置并令飭切实依血部頒体

藥物配發較上年度為少

(一)省立國民体育場遷回武昌辦理工作開展

(二)各校體育設備逐漸充实体育訓練加強

湖北省档案馆

育課程標準實施
体育訓練暨督促
各校加強實施体育
日訓練

(三)訂頒湖北省各縣市
運動会舉行辦法
已舉行者計有安
陸等五縣

(四)九九体育節除在
省会舉行各項体
育競賽外并令飭
各縣遵辦

(五)三十五年武漢區運
動大会經於十一月十八
日至二十日止在武昌省
立國民體育場舉行
計分公開大學中學
女子四組除各項球類
外參加運動員六
百六十一人參加團体
計四十一單位大會期
間觀衆踴躍秩序
良好各优勝運動員
分別發給獎品以資

湖北省档案馆

45

鼓勵

(六)推行滿江紅拳術經召集各校体育教員會議拟定推行辦法要點六項除依照實施并分電漢陽等縣市政府遵辦外并經召集各校体育教員五十二人練習最新拳術三天其結果尚屬良好并依照先就武漢區推行再行普及全省之原則訂定湖北省推行滿江紅拳實施辦法一種現正呈核施行中

(七)規定各縣國民体育場經費標準計甲級二四〇、〇〇〇元乙級一八〇、〇〇〇元丙級一三〇、〇〇〇元已令飭各縣列入縣預算內開支据報各縣國民体育場

(三)各縣國民体育場經費列有專款已恢復二十五所簡易体育場已設立一〇五所

湖北省档案馆

十六、發動社會文化活動

增加經費擴大活動範圍

已設立二十五所均附設於縣立民眾教育館辦理鄉鎮簡易体育場已設立一〇五所

（八）組織湖北省國民体育委員會

擬由湖北省會推行社會文化活動計劃依照實施業經舉辦音樂會畫展各二次并經於總理誕辰舉行社教擴大運動週由省市立社會教育機關電影院戏園劇團分別舉辦集團結婚美術展覽新聞照展覽珍善本圖書展覽通俗科學講演音樂會社教座談會及各種運動競賽戏劇電影免費開放等項活動

社會文化活動範圍較上年度擴大

湖北省档案馆

46

十七、發展藝術教育

設立藝術館規定省縣立各民衆教育館及學校組織戏劇歌詠隊舉行音樂会及戏劇表演美術展覽指導及獎勵社會上對藝術有興趣之人士組織藝術团体舉辦音樂人員訓練班

督促各省縣市立民衆教育館及学校組織戏劇歌詠隊并訂定搜集民間歌謠注意事項令飭各級學校暨社教機關廣為搜集以便研究頒发各校演唱省立藝術館奉行政院令暫緩設立音樂人員訓練班因省幹訓团訓練特業軍官停办

各民衆教育館及各級學校对於藝術教育之推行尚知注意

十八、实施電化教育

本年度成立電化教育輔導委原有電化教育巡迴工作隊增加經費充实設備擴大施教區域省立社教機關及中等以上学校設置收音機公開收

本年度電教隊本業費四十萬元在電化教育經費項下開支工作人員由本府教育廳及附屬机關調派計在武漢區及鄂東各鄉鎮放映六十六次關於播音教育經將接收敵偽收音機九十八架分发

一、電化教育巡迴工作隊施教區域擴大放映電影數次增多

二、省会區各社教機關及中等以上学校均已裝置收音機

三、舉辦教育播音及設置播

社教育播音

有令區各機關團体學校及有交流之電源之各縣党部及民教館應用復經訂定湖北省教育機關收音機整頓要点以期普遍裝置設并與中央廣播事業管理處漢口廣播電台合作舉辦教育播音聘請教育委員家多界名流担任播講暨在有令區設置播音教育站以所經分別商定教育播音办法及設置教育播音站辦法自九月份後照實施

音教育站四所尚著成效。

湖北省档案馆

47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	工作計劃	比上年度進度情形	上級機關考核意見	備考
建設	一、修復被破壞公路	(一)鄂東北及鄂東南二區公路整修並由各縣民工協助施工	經費一萬元業已撥發	上項工作係屬勝利後新增建設通車里程及一般情形而論其進度尚迅速	
		(二)鄂東北及鄂東南二區公路整修並由各縣民工協助施工	經費一萬元業已撥發		
		(三)鄂東北及鄂東南二區公路整修並由各縣民工協助施工	經費一萬元業已撥發		
		(四)鄂東北及鄂東南二區公路整修並由各縣民工協助施工	經費一萬元業已撥發		
	二、擬修復小漢口經貴家渡柳子港至麻城縣柳子港經麻城縣城關至鄂豫邊界柳子港經麻城縣城關至東南鄉公路	擬修復小漢口經貴家渡柳子港至麻城縣城關至鄂豫邊界柳子港經麻城縣城關至東南鄉公路	經費一萬元業已撥發		
	三、修復被破壞之幹支公路	一、鄂東北及鄂東南二區公路整修並由各縣民工協助施工 二、擬修復小漢口經貴家渡柳子港至麻城縣城關至鄂豫邊界柳子港經麻城縣城關至東南鄉公路 三、修復被破壞之幹支公路 (一)梅水庵經梅水庵至梅水庵至梅水庵至

方黃（方家
圩經團風
至黃岡）黃
陽（黃安經
嶺山鋪至陽
邏）黃安（黃
陂經河口宣
化店至婆媳
橋）中中（中
館驛至中
途店）杜新
（杜家河至
新店）花廣
（花園至廣
水）花夏（花
園至夏店）
花黃（花園
經孝感至
黃陂）漢團
（漢口經陽邏
至團風）黃
小（黃梅至小
池口）等十四

以前撥漢小路一億
五千萬元外刻又奉
中央核准撥補全
省公路修復費十
五億元（已滙到八
億元）計分配鄂東
漢小路四億元柳
沛隊二億元其他
支線亦酌予分配
因時又感善後救
濟分署洽商允撥
麵粉二千五百噸分
配各路以工賑協助
施工目前正積極
趕辦計已修復漢
口至麻城柳子港至
方家坪禮山至宋
埠方家坪至黃岡
嶺山鋪至陽邏黃
陂至婆媳橋湯邏
至團風黃梅至小
池口等八段共長
五二三六六公里其

湖北省檔案館

| | | |

武葛（武昌）
至（葛店）大
石（大冶）經
黃石港至
石灰窯（湯）
富（湯）所至
富池口（沿三
（沿華頭）至三
溪口（龍燕
（龍港）至燕
廣（羊趙）至
潭鋪經通山
楠林橋（羊湯）
至趙李橋
咸羊（咸寧）
經蒲圻至
羊樓（司）咸
高（咸寧）至
高橋（武農
（武昌）經金
口至農場（油
土（油坊嶺）經
五里界至土

復同時撤銷其他
未完二程交部南
東段二防總段源
里祇以經費困難
為節同開支計又
於十月將部南東段
二務總段撤銷改
為第一工程隊計
裁減員工十餘人
負責整修部南
全部公路自爾正
係照復路運動計
劃派員赴各縣接
合指導工並在
此次中央撥助公
路修復費十五億
元內撥一部份
交該隊整修橋
梁之用均根明年
元月底完工本區
公路共長一二〇五三
公里截至現在止
計修復武昌至本

湖北省档案馆

49

地堂）五金（五里界至金口）蒲嘉（蒲圻至嘉魚）武豹（武昌至豹子澥）等十六支綫共長一一〇五、二一公里

鋪武昌至崇陽茶鋪至湯新武昌至珞珈山武昌至葛店大冶至石灰窯龍港至燕厦楠林橋至趙李橋咸寧至羊樓司武昌至金口油坊嶺至土地堂蒲圻至嘉魚武昌至豹子澥等十二綫共長六八三、一七公里其餘四二三、〇四公里正在分別整修中

（三）鄂中區公路：擬修復漢宜幹綫（漢口經長江平應城皂市沙洋十里鋪河溶當陽至宜昌）及安

經設鄂中工務總段負責整修並由各縣征調民工協助因中央前僅撥發漢宜路修復費四億元其他支綫分文未撥加之工款又非一次撥發致物價上漲影响

湖北省档案馆

長（安陸經）進行目前正欲照
雲夢至長復路進動計劃分
江埠）應宋途派員與各縣接
（應城經馬洽督導監修同時
店至宋河）將中央最近續撥
龍陳（龍王復路費十五億元
集經雷家分配漢宜路七億
灣至陳家元交該段專作整
河）岳兒岳修橋樑渡口之用
口經天門至並向救濟分署洽
兒市）楊鍾撥麵粉以工賑協助
（楊家洚經施工本區公路共長
蓋口至鍾祥）一三五八六七公里截
應湯（應城至現在此計修復
經臨江口龍漢口至宜昌安陸
王集至湯池）至長江埠岳口至
湯亶湯池兒市楊家洚至舊
至曹家橋）口漢湯至蔡甸及
湯皂（湯池黃陵磯至鍾祥等
至皂市）鍾七線共長六九九五
自（鍾祥至七公里其餘六五九
自忠）漢潛二〇公里正赶修中

50

（漢口經漢川岳口至潛江）漢沔（漢陽經蔡甸仙桃鎮至沔陽）漢黃（漢陽至黃陵磯）黃大（黃陵磯至大軍山）黃蔡（黃陵磯至蔡甸）嘉監（嘉魚經新堤至監利）孝郎（孝感經隔蒲潭至郎君橋）皃鍾（皃市經京山至鍾祥）等十七文綫共

湖北省档案馆

長一三五八
六七公里

(四)襄沙區公路〻擬修復襄東幹綫(襄陽經自忠荊門江陵沙市公安至東岳廟及自南(自忠至南潭)沙當(沙洋經荊門至當陽)烟王(烟墩堡至玉泉寺)襄陰(襄陽至隆中)當董宜郝鹽郝華狀鍾等九支綫共長八七

經設襄沙工務總段主持整修並由各縣征調民工協助僅修復襄陽至沙市計長二三公里及自忠至南潭計四九百公里其他支綫因工款無着未能整修刻正利用復路運動計劃派員督導至各縣施工並洽商聯總美鑄工程師調撥汽車二十四輛及大批洋松建造新橋及鋪修路面另在中央此次續撥十五億元內分配襄沙路橋樑整修

湖北省档案馆

九六公里

費五千萬元反由
公路局籌撥七十
萬元勻撥麵粉三
百四十噸積極趕辦
整個改善計劃亦
予確定惟因襄沙
一段破壞太甚中央
前僅撥到二億五
千萬元不敷甚鉅
但該路關係軍運
故集中全力由公路
局另在營收內墊
款約一千八百萬元
將此項安路後二
六二六公里修復
其餘六一六五〇公
里尚未修復

三鄂北區公
路計有
襄花幹綫
及樊老五

經設鄂北工務總段
主持整修並由各
縣征調民工協助
現正依照復路運

湖北省档案馆

安平廣信勘計劃派員與各
隨棗同資縣接洽督導整修
新棗樊黃並在中央此次價撥
十郎等八修復費十五億元內
支幾共長分配棗花路橋樑
七八一一〇公整修費三千萬元
里〇老白均飭趕辦中本區公
草兩線二路前由中央撥發
四九三〇公里棗花路三億元樊
已移交山東老路六千萬元因
接管未計撥款太遠物價高
在內漲除老白幹線及
均草交線已於三十
四年八月移交中央
接管已經修復不
計外截至現在止已
修復樊城經老河
口至孟家樓樊城
經棗陽隨縣安陸
至花園馬坪經應
山至廣水等三線
共長四〇六六〇公里

湖北省档案馆

52.

二、建請改善巴咸來公路

擬於本年度內整修路基二計土石方三三八三四九公方改善寧道三十三處路面一〇〇公里涵洞三〇〇座紫岸五千公方護欄三千公尺濟建道欄七株

尚未修復

該兩路因本年度中央未撥款補助且自八月一日起即奉令移交第五區局接管在八月一日以前僅由原設二段辦理三十四年度未完工程及養護工作所有改善工程均未舉辦

三、修築綿路

自巴東綿邊以迄長湯三十日止共長約一百六十里並計劃由野山關長修至宜昌

該路係三十四年六月由第六戰區長官司令部主持與修本府派技術人員協助當時由戰區估計需款一億五千萬元遞請中央撥發至八月日人投降由本府接辦

新辦

湖北省檔案館

修建本	本省公路	新解
	一	組織工程段負責進行並改變計劃並加預算五億元中央以日人投降該路失去重要性飭就管領一億五十萬元工款內辦理我至五十五年六月底止將綠葱坡至野山關一段長五十公里完成土方五萬九三六八六公方名方五一四三三一公方漏洞一〇六座其餘因款繁不能照計劃完成將工程段撤銷另組勘測隊繼續勘測野山關至宜昌一段
	因經費困難公路	

湖北省档案馆

53.

省公路局及段站廠庫隊房屋

局在戰時共損毀局段站庫隊廠房屋約一百五十七棟佔面積四百七十九方丈擬分別修建應用

局及鄂中鄂東鄂南各運輸段及已設各車站辦公房屋大部為撥用公產及租賃應用計整理修繕者段屋三棟車站十二所廠屋一棟及停車場五棟其餘因毀絀未能照原計劃進行

三、恢復公路局及段站廠庫隊組織

本省戰前設有一個公路局下設一個修車總廠六個分廠六個運輸段四個養路段三四個車站一個路警隊及一個器材總庫戰時公路局撤銷

公路局於本年元月成立並先後成立運輸段三個車站九十七個工程段六個現已裁去三個修車總廠一個車輛保養場三個材料廠一個因戰時損失太大元氣未復加之破壞公路尚未全部修竣營收短少故未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六、罹致或抬訓技術與業務人員並甄別收復區交通人員	各段站廠庫隊亦先後撤銷或縮減擬照寔際情形分別恢復	能全部恢復設立	
七、補充車輛油料車胎及汽車配件	本省公路技術業務人員戰時大部遣散擬復或抬訓應用	已陸續罹致技術人員百餘人業務人員二百餘人抬訓及甄審尚未舉辦因路線尚未全部修復故未大量罹致	新辦
擬價購新車五百二十輛車胎一千三百套汽油五十萬加侖機油一萬加侖及足敷一年用之配件並整修接收		由善後救濟總署購到新車二十輛由第六戰區兵站總監部第二補給區司令部第六戰區長官部及第二區公路工程管理局先後撥交接收敵	進度較速

湖北省档案馆

52

敵偽車輛

偽舊汽車三七九輛
連同原有車輛共
計四六七輛惟接收
之車大都殘缺不全
其中轉撥漢口市
作公共汽車之用
者二十四輛完全不
能修復者一五一輛
故經修配勉可行
駛者僅二九一輛仍
因機件陳舊時復
損壞故能經常行
駛者又僅及半數
經擇優改裝客車
十五輛客貨兩用車
七十輛関於購辦
汽油車胎及配件
等計先後由滬漢
購用汽油約二千餘
萬加命機油二十三大
桶又一千六百三十加

湖北省档案馆

八、恢復收復區各路客貨運輸

擬先將漢宜襄花襄東等綫恢復通車次將鄂東鄂南各線恢復

侖黑油二百一十加侖馬達油一千〇八十加侖黃油四百磅車胎一百六十五套配件十餘批因經費困難車輛未能照計劃補充車胎油料配件亦未大量儲存

漢宜路於上年十月通車襄東路三襄汁段於本年三月通車襄花路於本年五月底通車鄂東方面漢口至黃陂上年十一月通車今年三月增開漢口至河口漢口至宋埠陽邏至宋埠等三線班車鄂南方面武昌至鄂城上年十一月通車本年二月恢

比上年度進展較速

湖北省档案馆

九補元修車機件

擬將應需各種修車機件購辦齊全俾能大修車輛及自製配

復武昌至咸寧班車四月恢復武昌至大冶班車並延伸至石灰窑至支鎮方面來年七月恢復漢口各種祥漢口至舊口漢口至天門八月恢復馬坪至廣東九月恢復漢口至宣化店十月恢復黃陂至河口及宣化店至禹王城禮山至河口等處班車因經費困難破壞路線尚未全部修復客貨運輸未完全恢復

已購到十數必需工具及一部小型機件原存或照一修車廠之車床鑽床及補

比上年度進展較多

湖北省档案馆

十、購辦修路工具及測繪用品

擬分別向中央價撥及向各地採購

件

船隻等經已運漢另調撥機械廠一部份機件及接收嘉魚僞修械所一部份機件集中使用因經費難籌未能大量添購仍感不敷

修路工具材料經列冊分向交通部善後救濟分署與行政院特派員辦公處請撥除僅由行政院特派員辦公處在漢水倉庫撥到數修路工具及鐵件外餘均無具体答覆至繪圖用品僅在上海購到一小部份因經費困難未能照預定計劃購辦

因經費困難無甚進展

湖北省档案馆

56.

| | | |

十三等建武漢大橋

擬建築武漢大鐵橋一座與平漢粵漢兩路接軌貫通南北鐵路交通原未列入本年度計劃總呈奉行政院三十三年十月十四日[illegible]字第[illegible]六三八號指令核准

本年八月二十五日成立武漢大橋籌建委員會決定推鄂省主席為主任委員等以昇為總工程師杜鎮遠為技術委員會主任委員鄧安眾為財務委員會主任委員九月初[illegible]行政院工程計劃團團長侯[illegible]原[illegible]美國工程司鮑曼等來漢勘查橋址及商洽投資事宜籌備初期費用由本府及平漢粵漢兩鐵路局各担任三千萬元共計一億元業已收足並由中橋公司支用設計費

新辦

第二十二路局担任一千萬元

此項以下為三十五年度計劃所未規定

建 10

湖北省档案馆

57

十四 建議中央提前修築花河鉄道

擬請中央由平漢鉄路之花園起經通縣棗陽樊城至老河口修築鉄路一條俾流暢貨運增進市場繁榮

四千萬元至全部工程則經擬具財務計劃之原則現正趕擬財務計劃接洽投資橋樑業由中橋公司李工程司勘測設計後事提出比較計劃圖表準備召集技術委員會研討決定

經專案呈請行政院飭交通部辦理另電請交通部轉飭平漢鉄路負責主持並請由救濟總署撥給款糧以工賑方式辦理已先後奉行政院及交通部電復此路已列入戰

湖北省档案馆

十五、第三期修築鄂西北施恩公路

擬新築南保石房竹山至恩施公路已令公路局調第一測量隊前往測量並電請交通部先撥橋樑材料及特工隊四億元以完成本路全線公路有望等因查施恩公路前經測量並經商定路線後並經呈奉

行政院核准在案茲奉前因相應函請查照轉飭所派測量隊前進俾利開工等因奉此查施恩公路第一段已於十二月底完工南保房竹至施恩公路後並無法

58

十六、整修施宜驛道

擬請中央撥款整修由恩施至宜昌驛道原未列入本年度計劃經呈奉行政院三十五年十一月節京嘉丁字第一七七八〇

該線第二測量隊已調往竹谿向南漳進行勘測緣宜路擬俟氣暖雪溶再行組隊前往測量其餘路線均視需要緩急陸續施測請中央撥補工款興修

經擬具概算呈奉行政院電後恩施至巴東一段應利用原有公路運輸由巴東至宜昌一段准撥發四千萬元整修已令第六七兩區專署飭有關各縣將轄境里程工程數字查勘報憑配發

款已請准少數尚待續施

湖北省档案馆

一、架設電訊
二、修建鐵路電話長
九話長

| | | |

59

二、成立電話所二十七所

三、增設無線電台十二座

擬在禮山英山羅田應山黃梅圻春廣濟黃安通山通城崇陽等較邊遠之十一縣各設置十五瓦特無線電機一部並在武昌無線電總台增設十五瓦特電台一部以資聯絡

架設原計劃未奉行政院核准興架故所擬設之電話所亦無庸設置

經擬具計劃預算呈奉行政院核復以交通部設有電信局之地方不必重設為便利從請地方推行政令計劃呈准武漢行轅撥發小型無線電機十三部分配英山禮山應城漢川京山麻城黃安黃梅羅田廣濟雲夢安陸應山等十三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縣各一座又飭天
門鍾祥公安枝江
監利石首松滋
襄陽谷城均縣
竹谿竹山崇陽咸
寧沔陽等十五縣
自購無線電機
各一座均已裝設
完成近又由本府
墊款弍千萬元向
上海中華無線電
社訂購20瓦無線
電機二十部並先
分配十部裝設來
陽房縣南漳光
化當陽遠安興
山秭歸鄖西保
康等十縣經電
飭各該縣匯繳
價款二百萬元一
俟機件運到即行

湖北省档案馆

60.

四、架設漢黃漢禮兩段長途電話

擬架設由漢口至黃岡及漢口至禮山兩段長途電話

三、整理武昌市內話線

飭撥其餘十部則視各縣需要情形再行分別價撥

經就撥收及舊存線料並由本府撥發工款壹億元派員組織工程隊于本年十月一日開始由漢口向黃岡架設現已到達華家洲八距漢口五十公里漢禮段亦預備興工

武昌各機關電話均由省會電話所安裝係就交通部電信局及武昌水電公司電桿掛線複線凌亂有礙通訊經撥款購辦鉄

以下各項為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所未規定

湖北省档案馆

六捨修並
改架鄂
北各段
話線

線電桿木担重行
興架已于九月底
後事
本年七月間共軍
竄擾鄂北由谷城
往石花街草店十
堰至枸縣及白河
石花街經保康至
興山保康經竹山
至竹谿等數段話
線均被破壞損
失甚重經分途派
員捨修覘已將
谷城經草店至十
堰恢復雙線通
話房縣經竹山
至竹谿恢復單
線通話其餘因
工程浩大尚在計
劃修復中又老河
口至樊城一段話

湖北省档案馆

61.

| | | |

款修理屬
況輪駁

三、建造新輪五十艘

輪駁計共二十六艘需修理費四萬萬六千七百四十八萬餘元曾于上年度編具預算送由交通部核定貸款九千七百一十八萬一千元尚不敷三萬萬七千零三十萬餘元仍請繼續貸款以竟全功

為畫帳後戰前航運力量另請配撥新輪五十艘或撥

四聯總處配貸未果乃另向漢口四聯分處洽定貸款八千六百萬元修竣渡輪建蒲建蓮兩艘

復員需要所修船隻係擇要簡修本年度為澈底大修較為耐久

經繪擬建造新輪圖說預算呈請中央撥款興建未果嗣復呈請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缺本者自造

改撥益陸
每值本准
物奉勵使
艘配證登
一艘於計
船由港赤
三局上艘
一到漢即
三艘改撥
三千萬元
一艘於船由港赤
一艘於船由港赤
趸行調
港局核
受如
一面十萬元
一面一萬元
一面一萬元
一面一

四、添配行船工具

行船工具如因年久遺失或被盜及錨鏈纜繩等項須大部頂換者應請在配撥新船案內設法酌量撥補庶免臨時需用以備緩急

五、設置蕩船倉庫

蕩船修竣收回之後須設備另行設置蕩船二十四艘並候船運恢復後于十二月底前成一艘餘二隻亦平趕裝中繼又需十天左右撥用未奉行駛而未奉復之二艘請

新辦

新辦

新辦

63.

勘察實地情形與需要酌建倉庫

隻分置嘉魚陽邏漢川馬口等次要碼頭其尚未設置

六、技術人員之準備

招考初中軍業以上學生訓練補充

七、恢復各埠營業所

航綫恢復後沿途各埠設立營業所

以上擬送連同恢復各碼頭簡單設備共計支用國幣一四四四一六八百元至倉庫之建築尚不感遲切需要暫未舉辦

因省幹團段辦失業軍官轉業訓練故未能按照原計劃實施而船員之感缺乏乃舉辦合格海員登記甄審試用

已就恢復航行各綫沿途重要次要商埠先後成立

新辦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其辦公房屋均暫租用民房

營業所二十一所

八、修整接收敌偽航運船隻

擬將接收敌偽船隻勘察實際破壞情形加以修整

接收敌偽各種船隻大都破壞經航業局積極修理計(一)自修二十九艘支付修理費用七九七四〇〇〇元(二)拾商承租修理十八艘由承修者修竣使用六個月後即予收回

九、甄別敌偽航運員工

敵偽所遺航運員工嚴格甄審擇其無通敵附逆重大嫌疑者

所有敵偽航運員工均經遵照整肅命令予以革除

新辦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十、整頓武漢輪渡

武漢輪渡原以作用不適用擬擴充船隻增加輪渡船隻以求恢復舊觀

武漢輪渡經營已有數十年之歷史如裝置燈塔燈船等設備均較上年度為善

部遷併期加修建作為新廠能積極發惟內駐第三交通展造船事器材庫正迭電洽預定一年請遷讓中零九個月

(二)完成第一期五個月第二期十二個月第三期四個月

(三)漢陽造紙廠：將萬縣造紙廠機器遷回擴充並添購二面磨光機預定一年零五個月完成

萬縣造紙廠機械陳舊或未予遷復現以產品銷路疲滯正飭辦理結束至添購新機則財政困難未能實施

該廠因仿鋌問題

新辦

新辦

(三)武昌紡織

65

廠、以原仲布二局遷浹機件出售另定五萬緡錠新機件並將萬縣蔴織廠內紡織機件遷回併入內分紡織布漂染三廠自備動力預定二年零二個月完成

一再請中央籌撥迄未奉准而遷浹機件無法脫售仍與咸廠續約蔴織廠機器陳舊無遷回價值若向國外定購新機財力時間均感困難故無法舉辦現僅就接收敵偽紡織工廠組設漢口紡織廠復工辦理織染業務

(四)沙市紡織廠

以恩施紡織廠完善機件遷回

因接收敵偽之大成織布廠與和平布廠合併成立為漢口紡織廠一面將恩施紡織廠員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另添購機件計劃與武昌紡織廠同定二年零二個月完成

工調漢工作一面將恩施廠交由縣政府保管故原計劃未能實施

(五)樊城紡織廠

因咸廠紗錠無法脫售未能實施

新辦

以遷咸陽之紗錠售出與中國銀行合辦

(六)漢陽煉油廠

榨油部份早已全部開工煉油部份正趕修機件整理房屋中

新辦

以日人所設之第一工業製藥株式會社漢陽工場加以整理擴充定一

湖北省档案馆

66

年完成

(七)漢口火柴廠 因英商怡和洋行 新辦
以日人佔有 索還廠房經已租
怡和洋行之 定橋口新廠址積
原火柴廠整 極辦理遷廠工作
理開工定一 如三十六年度資金
年零四個月 充裕並擬添置軸
擴充設備另 列機軸外機頭藥
建廠房 混合機發電機以
期業務開展

(八)漢口釀造 釀造部及玻璃器 新辦
廠 四部已完全復工
以日人所營 庄量增加
之高木釀
造廠及吉
田玻璃廠
合併組成
定八個月
完成

二、恢復及接辦各工廠

(一)恢復武昌 新購機件已抵滬 新辦
水電廠就 不久可以運漢目前

湖北省档案馆

武昌原有廠址與資源委員會合辦定本年底完成購置機件工作	僅就原機件積極整理初步發電	
(二)恢復大冶水泥廠	經中央接辦	新辦
(三)恢復漢口製革廠定本年底完成	以財力支絀未能舉辦現在查案清理財產中	新辦
(四)恢復漢陽磚瓦廠就原有基地作廠址以供應武漢房屋建築之用	該廠戰前係租與恆泰公司經營因租期未滿仍繼續租與該公司承辦已大量出品	新辦
(五)接辦漢口	復員初期產製油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67

三、廠係偽組合工作

酒精廠製造酒精以貢獻良多嗣以油運日絀酒精供應車輛動力被迫停製改為製造酒精以應運輸需要為其主要任務茲查該廠原係偽組合而成本着需要及利用其設備及物料整理後工廠接收日偽合成燃料廠交與化工等廠接收後

之而未盡須厲要論剝立戰後應定近兩民商意前
之調不能亟元設記得不工前收戰屬妥經將當原前
款而未盡須厲要論剝立戰後應定近兩民商意前

68

四清理還民幣工廠發

請求撥給全部交由本省銀行轉發還民幣工人經收手續費四億五千六百個單位計算估萬元整付清第一期應領之二十萬元外本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前分兩期付清所有餘額俟本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前分兩期付清所有餘額俟本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前分兩期付清所有餘額俟

據審慎處理先
後經核定發還案
件較大之單位計
有裕記漢昌肥皂
廠磚瓦廠太平洋
肥皂廠大冶源華
煤礦公司義興聚
興順雨茶莊等其
餘發還房屋機件
者約十餘起經決定
不予發還者有興
裳肥料廠楚勝
火柴廠雨起其尚
有証件不足正待
偵查者如義興鉄
工廠三河織硃廠
漢華長記油餅
廠三民肥皂廠等
一俟查明真相當
即依法處理

湖北省档案馆

69

三釐訂統
一公營
企業實
施方案

本省公營企業
備極紛歧同一性
質工廠而隸屬
不同各自為謀資
金既不敷實力量
又復分散為使全
省農工業斷次進
入機械化藉以發
展民族資本起見
爰有統一公營企
業方案之釐訂
擬組織企業委
員會將省營各
廠礦公司資產
完全撥交企業
委員會集中管
理運用并吸收社
會大量資金組
設紡織化工機械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農業茶葉礦業
石膏水利印刷貿
易保險建設銀
等十二公司在組
織之初公股不妨
自於民股一俟產
業基礎奠定即
逐漸收回公股轉
移民營另以收回
之公股及收益組
織其他企業公
司輾轉利用以
達經濟建設之
目的此項方案
業經參議會審
查同意關于委
員人選本府應派
者業經內定俟
參議會人選推
定後即可進行

湖北省档案馆

70

六咸陽工廠續約經營并訂購新伊機

籌組

本省紗布局機件拆遷西安經與中國打包公司合組咸陽工廠先後裝置紗機壹萬錠以增加後方生產杭戰結束後原約亦適屆期滿兼以所產紗布漸見滯銷而機器陳舊恐無法與新廠競爭當有提出解約之議本府鑒於該項機器擱置不用銹壞堪虞而保管需費尤屬不貲就整個工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七、籌組鄂南電力公司

業論自以維持現狀為宜經呈准續約展期至本年十二月底止并就本年冬月份屆餘之數向西北機器廠訂購新型汐機將舊機分期拆換所需價款計十一億餘元此項機器將來即屬效方共有該廠業務按現時情況尚屬有利明年度擬仍繼現狀繼續原約展期三年照

鄂南一帶資源豐富資源委員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71

會原在大冶等
設電廠藉該地
燃煤之便以減低
發電成本本普遍
供應鄂南電力
調准再擬與本
前合作特武昌
大冶鄂電廠合併
組織鄂南電力
公司當以電動
力為後興工業
之母開發海
源固係建廠建
議尤鉅乃擬經
前委會議決
通過函於合辦
合約由本府與
資本委會代表一
再確商決定公
司資本總額為

湖北省档案馆

八十億元本府担
任四分之一即以
福民昌水電廠
全部資產鹽呢
廠基地蔴布局
土地房屋及前
官營屬大冶沈
家營土地房屋
暨楚咸小輪壹
艘合共作價拾
陸億元并另向
資委會借款四
億元一併撥充
於十一月間簽訂
正式合約所有公
司董事九人本府
應派二人均經分
別指派并函達
資委會明年度

湖北省档案馆

八、各縣民生工廠收復後並生產事業已成立行政組織即可進行改組

各縣民生工廠收復後計有麻城當陽宜昌應城等縣正籌備增加業務較前進展

各縣民生工廠收復後尚未成立者計有本年度必需籌設成立達到一縣一廠之目標計劃並指導民營工廠及家庭工業之棉紡織生產

伍、礦業

一、恢復及擴充有關各礦

(一)粵山鐵礦擬連同漢冶萍公司獅子山冬老欽山冬鐵山鐵廠

因業由經濟部改設國營礦業權行政院令湘鄂贛區特派員辦理收並經濟部資源委員會

湖北省檔案館檔案

湖北省檔案館檔案

湖北省檔案館檔案

一併接收開採達到每月三萬噸之產量並就原鉄廠煉鉄加設煉鋼廠製成鋼軌板條等件以供鉄路及造船之用

會接管該會即籌設華中鋼鉄公司開辦鉄鑛及鉄廠刻由華中公司籌備處派員來府洽商衆鼻山鉄鑛鑛葉椎杉轉手積

(二)崇山灣煤鑛擬恢復開採按新法設備達到每月一萬噸產量

擬訂開採黃獺捕魚煤鑛計劃準備於三十六年度呈准實施

新辦

(三)興秭煤鑛擬於原有煤窪之外

因復員後煤斤滯銷維持原有產量至添購動力

與上年相仿

湖北省档案馆

73

二、繼續調查及測勘各縣鑛產

增加新窪並添購動力及必需設備達到每月一萬噸之產量

擬派員赴本省東南各圻春廣濟大冶陽新蒲圻嘉魚等縣調查並實地測勘

設備已開列品名並請善後救濟總署湖北分署配售

經過准中央地質所函覆忙於接收及復員工作乃由本府抽調人員組織鑛產調查隊出發陽通城嘉魚蒲圻大冶陽新等縣勘測

新辦

三、接收處理敵偽鑛業

擬將敵偽經營各處鑛業分別接收復工使生產不陷於停頓一面清理分別

接收大冶各鑛局於源華利華大華各鑛區均已清理發還武昌土地堂煤鑛組織建昌公司開採蒲圻蒜

新辦

此項為三十五年度計劃所未規定

湖北省档案馆

四、調整全省民營煤鐵各礦

發還原主或另行經營

抗戰期間本省西北各縣民營各礦仍予倡導開辦對於東南各縣原已設權民鑛一律暫飭後工兼倡導人民依法設權予以技術上之協助

土坡煤鑛委託縣營由蒲圻縣政府組織復興公司開採

本省收復區戰前設權之鑛經飭據呈報後工及聲明故障者共計三十三區戰前呈請領鑛經本府受理之案共計三十七區亦經列冊報經濟部保留其優先權此外受理新呈請案共十八戶計四十三區正督導進行中

尚能照計劃進行

陸、商業

一、加強工商業管

繼續加強工商業管制切

遵奉經濟部所頒公司法及收復區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74.

制促進民營工商業發展

實施執行登記制度并發揮進民營工商業及發展對外貿易服務取締棉花雜糧摊擠水攪雜機構及國債陳列館捌設商場舉辦商品展覽凡成績及出品優良者及予以獎勵并調查各縣市產

各種公司辦理法舉辦登記事宜制表分發各縣市調查登記應報表格公司登記各種章程規則知照該項辦法周知外商民營企業依法辦理登記手續遵守法令遵守規定繳納各種捐稅及負擔公債一律平等保護其財產權益凡在三個月內向各縣市政府辦理登記手續者為合法商號逾期不辦理登記者為非法商號應予取締其已登記者如有變更登記事項應補辦登記手續逾期不補辦

二、推行本省新制度量衡

(一)恢復本省度量衡檢定所及各區檢定分所

(二)訓練各縣度量衡檢定人員

或以經費無着或因事實變遷故未舉辦惟取締棉花攙水攙雜業務因據鄂北鄂中各縣紛請舉辦經分別轉電經濟部及漢口商品檢驗局請查照成例配合地方需要撥款專設機構舉辦或交本省代辦尚未准復

(一)本省度量衡檢定所及各區檢定分所以省級財政改制經費奇絀迄未恢復成立

(二)度量衡檢定員經在省幹訓團開班訓練學員五十名均已分發

湖北省档案馆

25

三、舉辦會計師登錄

原未列入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

柒、農林

各縣任用

(三)招商承製各縣量器標本器及公差器二十套給飭漢口機械廠製造鉄法碼三十套已價發各縣領用

(四)度量衡營業執照經核合格已發二十四家待發十二家

舉辦會計師登錄計漢口方面已核准登錄之會計師十二人并監督成立公會但續有聲請登錄者正在分別辦理中

湖北省档案馆

一、稻麥及雜作改良

(一)收集試驗材料

(二)良種示範及區域試驗

(三)繁殖良種

調查搜集各地稻麥及玉蜀黍馬鈴薯大豆芝蔴落花生甘藷等重要品種進行各項育種及栽培試驗並舉行良種示範及繁殖

(一)(子)蒐集水稻三二品種小麥七七品種玉蜀黍八品種粟二一品種花生四〇品種芝蔴六一品種合計四五五品種

(丑)水稻試驗、武昌區以「帽子頭」品種每畝產量達四三三市斤較其他各品種每畝增加一六市斤其次為「大白粒」「黃金秈」「紅谷」「中農二四號」「粘粘一號」及「洋谷子」等六品種畝產自四二一至四〇〇斤較其他品種每畝增產一〇四

較上年度工作項目加多範圍增大試驗結果亦更準確

湖北省档案馆

76.

至八三斤

寅小麥試驗鄂西區以「中農二八號」最優畝產達五一五斤其次為「中農四八三號」及「草鞋板」畝產均為二八〇斤美國五皮畝產二七二斤

(二)良種示範及區域試驗已試驗僅小麥一項分在二十八縣農場進行現僅有竹谿等三縣報告結果以中農四八三號小麥最佳

(三)繁殖良種、計鄂西農場繁殖水稻二〇、〇〇〇斤小麥二、五〇〇斤南湖試驗場繁殖水稻二、五

湖北省档案馆

二、棉蔴改良

(一)收集棉蔴品種進行各項試驗

(二)調查棉蔴品種及栽培產銷情形

(三)引用優良品種并舉行良種區域試驗

三、桐漆改良

蒐集國內外棉蔴品種進行各項重要試驗研究并舉行栽培調查及良種區域試驗

大量栽育油桐及漆苗推廣種植並研究改進產製方法及調

○○斤

(一)收集棉花十六品種蔴類十四品種鄂西農場試驗結果尚未送到鄂北農場以共軍竄擾場址遷移無結果

(二)調查品種未舉辦

(三)南湖試驗場引種良種總字棉并市畝結果尚佳

原列事業費三、○○○、○○○元未准故未舉辦

上年度對本項工作甚少進行

上年無此項目

湖北省档案馆

77

四、園藝改良	五、茶葉改良 (一)选育優良茶種 (二)研究座製方法 (三)指導更新現有茶園及摘鮮示範工作	查運銷情形 調查採集各地蔬菓花卉品種及其栽培方法舉行各項試驗研究並大量繁殖優良品種	成立羊樓峒茶場與五峯茶場共同進行
經費未奉核准故未舉辦	羊樓峒茶場因經費關係未恢復由五峯茶場培育茶苗五五五市畝約六六六〇〇株(每畝平均以一二、〇〇〇株計)推廣良種茶苗一〇〇、〇〇〇株約計新增茶田五〇〇市畝(每畝平均以二〇〇計)並指導茶農整理茶園及摘鮮示範工作	上年度五峯茶場之工作一、輔導茶農採製台刈老樹二、訓練茶農座製分級本年培育茶苗推廣良茶苗等工作更切實際	
上年無此項目			

湖北省档案馆

六、肥料製造

製造骨粉十萬斤並研究指導農家製造堆肥及廐肥百萬担

七、育苗造林

(一)省營林場育苗造林

(二)督導各縣育苗造林並發動各縣民衆造林保林運動

由省營林場圃育苗六〇〇〇〇株造林五〇〇〇〇株並督導各縣農林場培育樹苗發動各縣民衆造林及撫育幼林保林等運動

原擬以接收之興農肥料廠改為漢陽肥料廠製造骨粉以經費困難乃併入漢化工廠計自四月至十月共製骨粉一八〇〇市担均由農業復員委員會承購配發堆肥廐肥來辦

(一)鄂西鄂北林場共育苗一七七、二〇〇株造林六七、八四五株推廣苗木一五七、四四四株合計一五、二八九株

(二)督鄂黃岡鄖縣遠安興山浠水長陽宣恩谷城隨縣英山雲夢漢川孝感陽新

較上年度育苗增加五三、二六三、九八〇株造林減少六、一〇〇、四七八株推廣苗木則係本年度新增工作

本年度育苗造林數字尚未造齊

28

		八、畜牧改良	九、血清製造
		購優良種家畜家禽從事研究改進並大量繁殖優良品種	製造各種血清及菌苗五百萬(C.C.)
十、病虫研究	完成病虫害調查及防治試驗十種并繁		
	柳歸宜昌鶴峯枝江松滋襄湯等二十四縣育苗七七四〇一六一六株造林七九九一〇六株推廣苗木五六六一三九株	鄂西畜牧改良場計與民畜配種二五〇頭孵化來航雞四八〇羽本地鴨一五〇羽北平鴨二〇羽繁殖柏克夏雜交種仔猪六二頭均已全部推廣	製造及請領各種血清及菌苗共廿萬(C.C.)
		孵化來航雞較上年度增加二四四羽繁殖本地鴨及北平鴨較上年度增加九二羽	較上年度增加一八一七二(C.C.)
	(一)棗陽發生棉蚜 隨縣發生棉吸 獎虫潛江發生棗		

湖北省档案馆

殖药物二十

畝

夜盜虫長陽發生
椿象均依照防
治方法予以撲滅
皮尔多液防治棉
縮葉病及葉纹班
病尤具特效

(二)以有機汞劑拌
種三百市斤防治
麥病

(三)以中農砒酸鈣
防治大小猿葉
虫在武昌市郊
防治菜虫一二市畝

(四)九峯林場發生大
量松毛虫經採
蒲五四〇〇個並以
糖草誘殺幼虫
約防治松樹十萬
株

(五)動員農民撲滅
嘉魚利川蝗虫計

湖北省档案馆

29

十一、獸疫病虫防治

研究獸疫病虫防治方法并診治畜病一萬頭施行牛瘟猪瘟預防注射各一萬頭防治稻虫一百萬畝麥病五十萬畝棉花病虫二十萬畝蔬菜病虫五萬畝藥劑處理積谷四十萬担指導修建農倉七十二所

嘉魚捕殺跳踊二二〇斤採卵十三斤利川捕殺跳踊十二斤

本年農改所派遣四個獸疫病虫害防治隊于蒲圻圻春等縣獸疫猖獗時分赴各縣防治計預防牛瘟注射三、七八〇頭治療注射三、六〇〇頭並散發稻色虫螟虫蝗虫紅鈴虫金鋼鑽捲葉虫防治淺說由各縣農林場督導農民實施防治據報已防治面積稻田為八八九一市畝棉田五六八三畝藥劑因鄂

本年度獸疫預防注射頭數較上年增加三三三〇頭

湖北省档案馆

十二、水產改良	設立水產實驗場辦理漁撈製造養殖之改進及漁類增產保護運銷等事宜	救濟分署撥發過遲未及使用因預算未准未辦	
十三、蚕桑改良	搜集省內外優良蚕種及桑苗加以試驗並鼓勵人民繁殖	因各縣桑園破壞無遺年年送未實際推動	
十四、農業推廣	除舉辦森林漁收推廣及農貸工作外並繼續辦	(一)作物種籽推廣計推廣六、三〇〇市畝增產二三、〇五〇市担推廣小麥	

湖北省档案馆

80.

理粮食作物
推廣及棉花
推廣

八、三一〇市畝增產
七、四七九市担
(二)推廣草木灰骨
粉枯餅肥料四、
五〇〇市畝增產
七、一〇〇市担
(三)推廣美國蔬菜
種籽六五〇市畝
增產十三市担
(四)防治病虫害一三、
三三〇市畝增產
六、六一市担
(五)示範農田八四〇
畝增產八四〇市
担合計推廣稻
麥作物種子面
積四三、九三〇市
畝增產四三七二
三市担
(六)由行總部分省

湖北省档案馆

V

十五

農林墾殖	勘察區域
森林採伐	勘測量繪
林業試驗	交通運輸
勘察	人口
農林	設計

(七)農業推廣

二、市款

三八六

經由農業推廣貸款進行辦理。

一、廣棉田一、三萬畝於本年九月間開始播種。

二、市款

三八六

二、市款共計一千一百萬元

一、千一百萬元

一、千一百萬元

一、

81

十六、恢復及整理省農林場

擴大農改所組織設實驗總場恢復羊樓峒茶場隨縣棉場荊門農場籌設鄂東鄂南兩農林場水產實驗場及肥料製造廠

西瀼河前進到達神農架最高峯木城詳細勘測至十一月底將所有運輸木材之路綫測量後事十二月起開始繪製林區及運輸綫地形圖并趕擬全部開發計劃正印製中

因經費關係原調整機構計劃均未實現其恢復及整理省農林機構如次

(一)南湖農事試驗場以無款未能舉辦僅引種德字美棉十市畝餘地本年租賃附近農户

湖北省档案馆

十七、督導

荒廢農田復耕

(二)鄂西鄂北兩農林場均係租用民地鄂西農場呈准改設經濟農場鄂北農場本年因共軍竄擾場址遷徙

(三)隨縣棉場本年改為繁殖示範場因地方情況尚好可逐漸達成任務

(四)荊門農場因地方不請本年無人承租擬改由地方辦理合作農場

由省府派員會同救濟分署省社會處組織荒廢農田

湖北省档案馆

82

十八部省合辦金水

復耕督導隊八隊分在宜昌當陽沙洋皂市荊門旬邑蒲圻咸寧等據點督導復耕

(一)每隊貸放復耕需要物資如房屋耕牛種籽肥料農具等實物不得已時貸放現金

(二)每隊購置實物用款以二千五百萬元為限

(三)八隊共計督導復耕農田八三四〇〇畝

(一)劃分直接經營二萬餘畝為示範區其餘農場

湖北省档案馆

農場

十九、緊縮晒坪立三墾殖區管理處

二十、督導各縣

範圍之土地為指導區

(二)該場土地糾紛迭起本年冬由地政局派員成立地籍整理處從事清理地籍確定產權

該區因經費支絀墾殖業務難於開展經擬具緊縮辦法於本年八月八日以省建四特字第七六九號令飭結束遣散移交宣恩縣政府接辦

本年度新成立農林場計有荊門潛

湖北省档案馆

83.

壽縣農林試驗場

十一、清吉以來春耕前後

江漢川松滋等陽廣濟洒陽應城鄂城嘉陽武昌陽新黃陂等十六縣之前已成立之農林技術人員組織農林技術團前往該等三十五縣及十一場面恩施建同等十六縣為其餘蒲圻等十六縣安陸光化棗陽三縣因往返未成等待等十六縣高竹辦理貸款事務多數

貸種

今建始等四十八縣
在征實或公購糧
內共撥五九七〇〇
市石貸放農民
秋後無息歸還
但各縣未遵原
令辦理嗣經三十
二年三十四年蠲轉
散存民間迄未清
結截至本年七月糧
據建始等二十二縣
報告實際撥貸
種谷除繳谷積谷
不計外共撥貸征
實二六三八七石六
一九合杏賺及公
購四三三石三三升
總計二六八一九石九
三九合依照糧食
部卯魚卯卅等電

湖北省档案馆

84

捌、水利

一、興辦大型農田水利工程

繼續完成蓋忱渠恩施勝利渠建始望坪渠竹谿民生渠竹山橋兒溝蓄水庫并興辦均縣大平原工程鄖縣

元在各區專署所在地撥糧時之市價照九五折結算價款共六一八三、二三九、三九元經以省建四特688808號令飭各縣限一個月內繳清價款結案

迭經商請農行貨款及水利委員會墊頭全年共僅撥到二億餘元僅可續辦蓋忱渠及建始望坪渠工程七月共軍軍擾鄂北蓋忱渠工程人員被俘儀器文卷悉遭焚

湖北省档案馆

武湖渠利
川大塘工程
朱圌鳳南
鳳北渠等
處

湖北省档案馆

85

二、興辦小型農田水利工程

勘測小型水利工程並增設水利工程勘測隊四隊按行政督察區每區分駐一隊督導興修

經另行成立水利工程勘測隊二隊連同原有六隊共計八隊分駐各行政區負責勘測督導小型水利工程事宜並經釐定各水利工程勘測隊督導小型水利工程應行注意事項令頒各該隊加緊督導現已據松滋襄陽巴東英山利川宜都來鳳七縣查報計擬辦水井三二口蓄水庫八座涵閘三座堤垸七九道堰壩四五三道

三十五年度各縣興修小型水利工程尚未驗收（規定三十六年三月底以前驗收）據各勘測隊人員報告各縣本年此項工作情形較上年度為優

湖北省档案馆

三、培修江漢幹堤

江漢兩岸幹堤共長一千八百餘公里戰時久失培修督飭江漢工程局撥發戰前八個工務所組織積極趕辦並飭各縣督修民堤

溝渠三四一條池塘五一二口受益田七四五三六市畝增產量二四三六一市石

經會同江漢工程局派員分赴各地擇要勘估計幹堤土工六六九九七九一六二公方護岸工程九處堵口復堤工程二八六處并經額請中央將善後救濟總署撥發糧款計核定工糧二六四〇〇噸工款三十七億元已報請驗收者計三〇一處完成土工六二〇三二五四四九公方各縣民

上年度復員伊始未及督修

86

提向由各縣府督
促民衆自行培修
經與救濟分署及
江漢工程局派員會
同前往各縣實地考
察共需土工一二六七
〇〇二八〇公方經在
中央所撥工賑急賑
款一億元中劃撥七
千萬元交由江漢工
程局統籌配發各
縣並迭向中央籲請
利用救濟物資以工
代賑計由救濟分
署先後五期共撥
支提工粉三千四百
噸運交各縣組織
工程點放委員會
按每公方補助一五
市原則核實發放
已完成土工六七六七

湖北省档案馆

四、創毀天
祜垸盜
挽堤基

五九四三六公方

本年五月本府建設
廳長譚嶽泉與四
區楊專員世英出
席由楊子江水利委
員會在南京召開
之天祜垸監察機
構籌組會議商決
修正組織規程與
監委會成立日期
及創毀堤基標準
嗣經一再電催有關
各方至本年十月奉
行政院令頒該項組
織規程并派定水利
委員會薛委員長
鴛弼兼該會主任
委員馬兆驤孫輔
世李鉞九毛秉文
譚嶽泉楊世英為

湖北省档案馆

87

五、研究整理漢江水道

監察委員會址設於長沙復經先後函電准薛主任委員復已飭揚子江水委會積極準備於國大閉幕後即召開成立大會本年八月曾發集有關機關及在省水利專家研討電請行政院及水利委員會分飭有關機關辦理旋復准已飭由揚子江水委會會同江漢工程局與陝西水利局共同研討進行并飭江漢工程局於本年十月起恢復

新辦

此項為三十五年度計劃所未規定

湖北省档案馆

五一勘測隊提前
勘測及中央水利
實驗處統籌航
測并據報俱已
開始進行當以
各該機關相距
寫遠不易磋商
維電水利委員會
請設置專管機構
或據元江漢工程
局組織或撥款十
億元責由省府主
辦勘測設計事宜
均限明年年底完
成茲准復未能
同意擬再催請
水利委員會督飭
會擬具體辦法商
同八府共策進行

湖北省档案馆

88.

| | | |

三、推行縣鄉營建

實施

各縣立即分別組織縣城及鄉鎮營建委員會切實推行營建業務并由省府分派技術人員分往巡迴督導

期工程概算及荊沙第一期急辦工程計劃書表均已核轉內政部請撥款補助

(一)各縣市政建設委員會已據報成立者計蒲圻等26縣均正推行各該縣營建業務中

(二)由本廳派第一工程隊前往咸寧蒲圻黃岡鄂城等縣作城市測量並代為規劃各項應需之建設工程又另商請軍委會第五十四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89

四、勵行標準建築

內政部所頒各項建築標準制式圖案飭縣切實遵照辦理

五、辦理營造廠商及建築師登記

各縣市營造廠商及建築師應一律向各該地方主管執照登記核轉本府建設廳覆核給証營業並予小廠

工程處派隊測量黃陂孝感城市

內政部制定第一二三四集公私建築制式圖案已由本府墊款翻印分發各縣鄉鎮參照辦理

各大市領如武昌漢口宜昌荊沙光河營造廠登記均已陸續分批核轉到府並由建設廳具審查標準呈由本府核定後即可覆核給証

上年度僅頒發第一集本年度續印發第二三四集進度比上年度為優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90

工作類別	社會			
工作項目	壹、社會行政 一、增設社會科	二、組織臨時合作工作隊	三、繼續訓練社會	
工作計劃	收復區各縣難民復員失業救濟及人民組訓等工作業務繁重一律設置社會科以專責成	組織三隊鄂中一隊鄂南一隊鄂東一隊每隊編制十五人分三小隊每隊設隊長一人	在省訓練團繼續開辦合	
工作實施	經通飭各縣視需要情形呈准設置社會科並將合作指導室併入以劃一機構為利社政推行	因經費囿係未辦	囿於省訓練團訓練者已於本年三月	
比上年度進度情形	已經設置社會科縣份計有長湯等縣社政推行較前便利		學員素質較上年為佳	
上級機關考核意見				
備考				

湖北省档案馆

行政幹部

貳、人民團体組訓

一、健全職業團体組織

作組及社會組各一期每期一百名各縣縣訓所共訓練一千名

已成立之職業團体一律健全其組織充實其業務尚未完成之職業團体組織繼續完成

開辦共調訓各縣合作指導人員百餘人四月畢業各縣訓練亦經大部舉辦

為健全並充實各職業團体起見縣各級職業團体理監事任期已屆滿者經飭指導依法改選健全人事並飭指導展開業務苟級職業團体方面經規定省農會以輔導發展縣各級農會組織協助推行二五減租為本年度中心工作省商

各職業團体比上年度組織健全業務充實

湖北省档案馆

91

二、扶助社會團体之發展	已成立者繼續輔導其健全充實未成立者盡量扶助發展	聯會商教育會經飭依照規定於本年八月召開代表大會改選理監事一部或全部	慈善文化婦女等社會團体比上年度增加一〇五單位配合復員後救濟事業之推行尚著成效
三、人民團体恢復與調整	武漢江陵宜昌各縣市一律於收復後兩個月內依照規定舉辦人民團体登	經飭各縣調整慈善團体配合復員後救濟事業之推行並盡量扶助文化及婦女團体之發展總計各縣市慈善文化婦女及其他社會團体經調整成立者計三一七單位	各縣市均遵照規定辦理已調整及組織成立之職業團体社會團体比上年
	收復區各縣市經規定依照收復地區人民團体總登記辦法及調整辦法分別辦理並規定收復地區各縣		

湖北省档案馆

記將原有合
法及受敵偽
利用之團体
按其情形分
別恢復與調
整或解散其
他收復地區
各縣一律於
收復後三個
月內依照前
項規定辦理

市完成職業團体增加二七一六
最低標準通飭於單位
本年內一律完成組
織並注重農工團
体組織之普遍與
健全為加速人民
團体調整及組織
工作趨見經派員
分赴收復區各縣
市切實督導並
翻印重要社會
行政有關法令分
發各縣市俾資
遵循收復區各
縣市已調整及
組織成立之職業
團体計二六一一
單位原後方二
十五縣已成立之
職業團体計一一
三六單位連同社

湖北省档案馆

四、爭議處理準則

所有廠主與工會或工人十五人以上之爭議事件依照勞資爭議處理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之

五、加強人民團體訓練

團體總幹事一律調訓並側重訓練班課程及訓練方式

六、四年為期勞資糾紛迅速起見武漢兩市及湖南省等依照勞資爭議處理法之規定成立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團體總幹事訓練班課程及訓練方式依照本部規定辦理

二、職業團體幹部講習班講習法及講習規則依照本部規定辦理

三、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六、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七、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八、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九、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十二、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十三、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十四、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十五、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十六、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十九、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十、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十一、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十二、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十三、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十六、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十七、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十八、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十九、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十、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十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十三、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十四、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十五、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十六、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十七、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十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十、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十一、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十二、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十三、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十四、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十七、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十八、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十九、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五十、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五十一、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五十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五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五十四、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五十五、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五十六、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五十七、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五十八、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五十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六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六十一、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六十二、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六十三、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六十四、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六十五、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六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六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六十八、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六十九、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七十、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七十一、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七十二、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七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七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七十五、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七十六、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七十七、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七十八、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七十九、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八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八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八十二、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八十三、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八十四、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八十五、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八十六、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八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八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八十九、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九十、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九十一、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九十二、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九十三、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九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九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九十六、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九十七、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九十八、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九十九、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三、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四、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五、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六、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七、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十、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十一、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十二、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十三、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十四、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十七、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十八、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十九、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二十、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二十一、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二十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二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二十四、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二十五、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二十六、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二十七、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二十八、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二十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三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三十一、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三十二、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三十三、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三十四、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三十五、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三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三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三十八、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三十九、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四十、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四十一、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四十二、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四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四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四十五、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四十六、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四十七、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四十八、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四十九、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五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五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五十二、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五十三、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五十四、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五十五、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五十六、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五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五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五十九、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六十、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六十一、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六十二、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六十三、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六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六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六十六、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六十七、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六十八、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六十九、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七十、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七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七十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七十三、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七十四、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七十五、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七十六、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七十七、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七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七十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八十、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八十一、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八十二、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八十三、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八十四、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八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八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八十七、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八十八、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八十九、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九十、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九十一、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九十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一百九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一百九十四、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一百九十五、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一百九十六、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一百九十七、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一百九十八、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一百九十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一、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二、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三、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四、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五、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八、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九、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十、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十一、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十二、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十五、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十六、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十七、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十八、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十九、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二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二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二十二、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二十三、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二十四、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二十五、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二十六、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二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二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二十九、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三十、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三十一、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三十二、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三十三、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三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三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三十六、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三十七、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三十八、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三十九、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四十、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四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四十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四十三、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四十四、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四十五、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四十六、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四十七、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四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四十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五十、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五十一、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五十二、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五十三、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五十四、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五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五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五十七、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五十八、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五十九、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六十、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六十一、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六十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六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六十四、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六十五、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六十六、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六十七、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六十八、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六十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七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七十一、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七十二、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七十三、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七十四、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七十五、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七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七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七十八、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七十九、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八十、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八十一、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八十二、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八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八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八十五、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八十六、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八十七、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八十八、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八十九、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九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九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九十二、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二百九十三、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二百九十四、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二百九十五、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二百九十六、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二百九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二百九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二百九十九、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一、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二、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三、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六、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七、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八、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九、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十、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十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十三、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十四、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十五、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十六、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十七、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十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二十、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二十一、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二十二、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二十三、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二十四、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二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二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二十七、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二十八、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二十九、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三十、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三十一、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三十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三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三十四、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三十五、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三十六、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三十七、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三十八、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三十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四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四十一、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四十二、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四十三、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四十四、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四十五、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四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四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四十八、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四十九、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五十、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五十一、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五十二、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五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五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五十五、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五十六、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五十七、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五十八、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五十九、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六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六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六十二、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六十三、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六十四、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六十五、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六十六、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六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六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六十九、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七十、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七十一、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七十二、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七十三、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七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七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七十六、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七十七、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七十八、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七十九、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八十、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八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八十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八十三、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八十四、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八十五、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八十六、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八十七、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八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八十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九十、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九十一、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九十二、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三百九十三、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三百九十四、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三百九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三百九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三百九十七、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三百九十八、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三百九十九、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一、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四、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五、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六、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七、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八、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十一、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十二、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十三、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十四、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十五、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十八、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十九、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二十、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二十一、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二十二、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二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二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二十五、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二十六、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二十七、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二十八、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二十九、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三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三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三十二、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三十三、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三十四、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三十五、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三十六、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三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三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三十九、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四十、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四十一、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四十二、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四十三、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四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四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四十六、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四十七、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四十八、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四十九、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五十、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五十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五十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五十三、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五十四、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五十五、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五十六、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五十七、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五十八、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五十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六十、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六十一、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六十二、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六十三、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六十四、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六十五、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六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六十七、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六十八、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六十九、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七十、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七十一、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七十二、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七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七十四、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七十五、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七十六、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七十七、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七十八、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七十九、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八十、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八十一、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八十二、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八十三、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八十四、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八十五、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八十六、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八十七、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八十八、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八十九、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九十、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九十一、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九十二、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四百九十三、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四百九十四、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四百九十五、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四百九十六、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位

四百九十七、職業團體會員及職業學生

四百九十八、職業團體及職業學校教職員

四百九十九、各縣市依照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組織通則為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之設置

五百、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調解小組

五百一、各縣市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為處理勞資糾紛事件得設立仲裁委員會

五百二、本年先從兩市試辦後次第推行各縣市勞資糾紛事件計六類

五百三、團體總計四百二十一單

勞動力之調查	參加勞動義務團	參加勞動義務團
會員	為主由縣市政府或上級團體幹部二三四四人會員三人	為主由縣市政府或上級團體幹部二三四四人會員二人
依照二十年度本省勞動義務實施計劃要點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省勞動義務團組織規程第十條第一項第一款所稱公共道路農田水利修築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省勞動義務團組織規程第十條第一項第一款所稱公共道路農田水利修築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整合縣一律中心工作為原則並依照二十年度本省勞動義務實施綱要辦理	整合縣市一律中心工作為原則並依照二十年度本省勞動義務實施綱要辦理	整合縣市一律中心工作為原則並依照二十年度本省勞動義務實施綱要辦理
普遍實施收復地區按照勞動服務團組織規程辦理	普遍實施收復地區按照勞動服務團組織規程辦理	普遍實施收復地區按照勞動服務團組織規程辦理
實際情形擴大組織為原則	實際情形擴大組織為原則	實際情形擴大組織為原則
劃推進並依照國民義務勞動工作綱要辦理	劃推進並依照國民義務勞動工作綱要辦理	劃推進並依照國民義務勞動工作綱要辦理
實施期滿後成績最優縣份計算竹給獎金	實施期滿後成績最優縣份計算竹給獎金	實施期滿後成績最優縣份計算竹給獎金
成立勞動義務團設置團長副團長各一人團以下編組隊班分別設置隊長班長各一人	成立勞動義務團設置團長副團長各一人團以下編組隊班分別設置隊長班長各一人	成立勞動義務團設置團長副團長各一人團以下編組隊班分別設置隊長班長各一人
團部設總務組訓練組以上各組分別設置組長一人辦事人員若干人	團部設總務組訓練組以上各組分別設置組長一人辦事人員若干人	團部設總務組訓練組以上各組分別設置組長一人辦事人員若干人
團長副團長由縣市長就縣市政府人員中遴選呈准委派團以下幹部由團長遴選呈准委派	團長副團長由縣市長就縣市政府人員中遴選呈准委派團以下幹部由團長遴選呈准委派	團長副團長由縣市長就縣市政府人員中遴選呈准委派團以下幹部由團長遴選呈准委派
團員除依照二十年度本省勞動義務實施計劃要點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外其他得由縣市政府就下列人員中遴選呈准委派之	團員除依照二十年度本省勞動義務實施計劃要點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外其他得由縣市政府就下列人員中遴選呈准委派之	團員除依照二十年度本省勞動義務實施計劃要點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外其他得由縣市政府就下列人員中遴選呈准委派之
一、曾受訓練以上級團體幹部訓練團以上各級訓練團隊官團長副團長及隊長班長者	一、曾受訓練以上級團體幹部訓練團以上各級訓練團隊官團長副團長及隊長班長者	一、曾受訓練以上級團體幹部訓練團以上各級訓練團隊官團長副團長及隊長班長者
二、曾受訓練以上級團體幹部訓練團以上各級訓練團隊官團長副團長及隊長班長者	二、曾受訓練以上級團體幹部訓練團以上各級訓練團隊官團長副團長及隊長班長者	二、曾受訓練以上級團體幹部訓練團以上各級訓練團隊官團長副團長及隊長班長者
團設置團長副團長各一人團以下編組隊班分別設置隊長班長各一人	團設置團長副團長各一人團以下編組隊班分別設置隊長班長各一人	團設置團長副團長各一人團以下編組隊班分別設置隊長班長各一人
團部設總務組訓練組以上各組分別設置組長一人辦事人員若干人	團部設總務組訓練組以上各組分別設置組長一人辦事人員若干人	團部設總務組訓練組以上各組分別設置組長一人辦事人員若干人
團長副團長由縣市長就縣市政府人員中遴選呈准委派團以下幹部由團長遴選呈准委派	團長副團長由縣市長就縣市政府人員中遴選呈准委派團以下幹部由團長遴選呈准委派	團長副團長由縣市長就縣市政府人員中遴選呈准委派團以下幹部由團長遴選呈准委派
團員除依照二十年度本省勞動義務實施計劃要點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外其他得由縣市政府就下列人員中遴選呈准委派之	團員除依照二十年度本省勞動義務實施計劃要點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外其他得由縣市政府就下列人員中遴選呈准委派之	團員除依照二十年度本省勞動義務實施計劃要點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外其他得由縣市政府就下列人員中遴選呈准委派之
一、曾受訓練以上級團體幹部訓練團以上各級訓練團隊官團長副團長及隊長班長者	一、曾受訓練以上級團體幹部訓練團以上各級訓練團隊官團長副團長及隊長班長者	一、曾受訓練以上級團體幹部訓練團以上各級訓練團隊官團長副團長及隊長班長者
二、曾受訓練以上級團體幹部訓練團以上各級訓練團隊官團長副團長及隊長班長者	二、曾受訓練以上級團體幹部訓練團以上各級訓練團隊官團長副團長及隊長班長者	二、曾受訓練以上級團體幹部訓練團以上各級訓練團隊官團長副團長及隊長班長者

湖北省檔案館

93

肆、社會運動

本年度社

均縣等五縣經中央核發獎狀獎金總計本省已成立勞動服務團計三十八縣市勞動人數總計為四八三〇六三二人水利事項計完成堰七〇一道渠三三道塘井三七一二四堤一二二公里修築道路部份計完成公路一五二公里縣鄉道路一七七七六九公里另造產二五三七三七市畝造林二一八九七、八一四株暨修築碉堡一〇、六〇〇座

除通飭各縣市

各縣市均

湖北省档案馆

加强各種社會運動

使康運動及其他

會運動以推行新生活為中心工作收復地區並應側重國民經濟建設運動禁烟運動文化建設運動民族轉移社會風氣糾正錯誤思想之社會運動

依照規定一律設置新生活運動機構配合黨團積極發動推行規矩秩序清潔衛生等運動暨派員督導推行外並規定推行時秩序及節約工作實施辦法先自武漢三鎮實行關於慰勞運動除臨時舉辦慰問榮譽軍人及出征軍人家屬外經通飭各縣市諸元旦及國慶紀念日舉辦勞軍及慰問征屬武漢方面並組織慰問隊分送紀念章條幅等又為推

能依照規定分別舉辦

湖北省档案馆

社會福利職工福利

十二、督導辦理職工福利

各工廠礦場一律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設立職工福利社依照職工福利金

二、一致推動節約儲蓄運動（如倡導節約儲蓄）

二、敷設一切規定合為禮儀（如婚喪節儀）

二、動員各縣市商會分別發動各區業務同業公會訂定公約（如限制宴客人數）

二、督導各縣市商會組織調解委員會調解各種糾紛（如債務糾紛）

二、督導各縣市商會協助各縣市政府舉辦救濟災民（如收容難民）

二、督導各縣市商會舉辦冬令救濟（如施粥）

二、督導各縣市商會舉辦國民體育（如健身運動）

二、督導各縣市商會舉辦國民健康運動（如防疫）

二、督導各縣市商會舉辦國民識字運動（如識字運動）

二、督導各縣市商會舉辦其他有關社會福利事項（如調查人口

二、兒童福利	三、農民福利	四、合作社	五、社會福利	六、糧食管理	七、農業金融	八、勞工福利
各縣市應設置兒童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農民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合作社，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社會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糧食管理，應依照糧食管理條例辦理之。	各縣市農業金融，應依照農業金融法辦理之。	各縣市勞工福利，應依照勞工福利條例辦理之。
各縣市應設置兒童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農民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合作社，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社會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糧食管理，應依照糧食管理條例辦理之。	各縣市農業金融，應依照農業金融法辦理之。	各縣市勞工福利，應依照勞工福利條例辦理之。
各縣市應設置兒童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農民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合作社，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社會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糧食管理，應依照糧食管理條例辦理之。	各縣市農業金融，應依照農業金融法辦理之。	各縣市勞工福利，應依照勞工福利條例辦理之。
各縣市應設置兒童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農民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合作社，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社會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糧食管理，應依照糧食管理條例辦理之。	各縣市農業金融，應依照農業金融法辦理之。	各縣市勞工福利，應依照勞工福利條例辦理之。
各縣市應設置兒童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農民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合作社，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應設置社會福利機構，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各縣市糧食管理，應依照糧食管理條例辦理之。	各縣市農業金融，應依照農業金融法辦理之。	各縣市勞工福利，應依照勞工福利條例辦理之。

湖北省檔案館

95

四、救濟院之整理

督導整理各縣救濟

遷至武昌改為第一育幼院以便收容武漢之流落兒童原第一育幼院改為第五育幼院仍設恩施其他各院仍舊辦理為使畢業兒童升學便利起見經擬具各育幼院畢業生保送升學及享受公費待遇辦法通飭施行並令飭各縣市組織兒童福利協會以便辦理兒童福利事宜

令飭各縣依照社會救濟法及內容較上年充實

有會實驗救濟院增設省立育幼院及擴充各育幼院名額等項因經費無着未及舉辦

湖北省档案馆

院

督導收復縣市成立救濟院

接收敎偽救濟機構

獎助地方慈善事業

本省改進辦法切實整理并請救濟分署予以欵物之補助

已補發各種有囪救濟法令令飭各縣市遵照辦理並一再電請救濟分署補助成立經費及所需物資新成立者計有武漢兩院及江陵縣等廿院

武漢兩市及宜昌縣救濟院均已接收整理

已令飭各縣市對各種私有慈善設施分別予以整理

較上年多設立廿三院

湖北省档案馆

96.

三、振邺遗孤张其家无人抚养已经省政府令饬各县市政府及救济院分别收容教育幼院外，今冬本年二月始奉令办理救济工作，计共发放救济款项及受救济人数均较上年普遍增多，死亡枕藉，饥寒交迫，情况极为严重，本年冬令救济，除遵令办理外，并饬各县市政府及救济院所收容之振邺遗孤张其家无人抚养者，应即予以救济，以维生活

七、失業救濟

八、難民

本省辦理工人救濟經商同救濟分署分在漢口宜昌沙市三處辦理遣送事宜計漢口共遣送五千三百〇五人宜昌五百四十一人沙市五百八十二人兩於失業工人救濟本處設有工人福利社辦理工人臨時急救職業介紹及小本貸款計介紹就業工人一千〇〇八人發放麪粉五萬五千零六十六斤兩受救濟工人及眷屬計大口一千二百七十一人小口三百一十八人貸款轉業者八百六十二人

查本省難民業

湖北省档案馆

97

救濟

九

征屬優待

以工振急振或其他方式予以救濟至商由救濟分署給資遣送者共達十二萬六千七百九十人其原為武漢難民及不願離武漢者已分別送至指定地區安屬

一、令飭各縣市調查征屬人數戶數並分別赤貧自給小康填表具報現已具報二十三縣共有征屬六十六萬零六百三十七人共發優待谷六千五百二十八石優待金一千六百九十萬元

二、本年度優待金

較上年實在

湖北省档案馆

陸、臨時災振

一、春荒急振

谷已規定在各縣市所征積谷項下劃撥六分之一並將優待征屬條例實行細則予以修正

本省承上年水災之餘春荒嚴重經撥發各縣食米襍粮四十六萬九千八百五十六斤麪粉二千一百七十五噸振款二千九百二十九萬二千七百三十二元以資救濟

原計劃未列

二、匝災急振

本省各縣受奸匝盤踞及軍接地區災情重大經撥稻谷四萬七千二百五十石振款二億六千一百萬元另由武漢行轅撥發大米四十二萬斤麪粉三萬三千二百一十七斤

原計劃未列

湖北省档案馆

28

三、水災急振

四、荒地復耕

餅干二萬七千包
湯重粉八千九百
四十七斤
上年公安等縣堤
院潰決本年各縣
久雨為災經呈由
中央撥發水災急
振工振款一億元當
即分配各縣以工
代振另由本府配
撥稻谷六千二百五
十石以資救濟
各縣久經日軍盤
踞田地荒蕪者極
多經會同救濟分
署組織復耕導
隊分赴各縣協助
復耕並貸以實物
或款項計共發禁
具一萬五千。五十
套肥料八十一萬三
千八百一十九斤種

原計劃未列

湖北省档案馆

一、合作事業	輔導合作社試行制度	二、推進收復區合作組織	
各縣聯社須設置輔導員訓練合作事業推進各社業務	各縣設置輔導委員會聘請當地士紳為委員辦理輔導合作社事宜	收復區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已遵照辦理	完成收復區合作組織
三四二兩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湖北省各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本年度已遵照辦理	三四二兩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湖北省各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本年度已遵照辦理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籽四百七十七萬四千三百七十九斤耕牛三四二兩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湖北省各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本年度已遵照辦理	籽四百七十七萬四千三百七十九斤耕牛三四二兩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湖北省各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本年度已遵照辦理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二、推進收復區合作組織	一、合作事業輔導合作社試行制度	各縣聯社須設置輔導員訓練合作事業推進各社業務	完成收復區合作組織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三四二兩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湖北省各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本年度已遵照辦理	籽四百七十七萬四千三百七十九斤耕牛三四二兩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湖北省各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本年度已遵照辦理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二、推進收復區合作組織	一、合作事業輔導合作社試行制度	各縣聯社須設置輔導員訓練合作事業推進各社業務	完成收復區合作組織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三四二兩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湖北省各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本年度已遵照辦理	籽四百七十七萬四千三百七十九斤耕牛三四二兩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湖北省各縣聯社資金共計萬元以上應一律設置本年度已遵照辦理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鼓勵各縣遵照湖北省收復區合作組織份設置本年度加強

湖北省档案馆

99

三、完成原完整區各縣縣各級合作組織

未完成之縣鄉保各級合作組織應一律完成

本年度計成立縣聯社六所鄉鎮社九十六所保合作社三百三十三所新增社員計個人四七、四七三人法人二五三社新增股金三一五、四〇四、八〇八元另成立專營生產運銷清費等合作社四四所

經過飭原後方各縣魁期完成具報本年度縣聯社已全部完成鄉鎮合作社增組一〇所保合作社增組二六所專營生產合作社一〇所新增社員五二八人股金一、九二一、九八〇元

較上年度進度加強

湖北省档案馆

四、整理各縣舊社

與縣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規定不合之合作社應即改組解散

五、修建住宅之合作組織

武漢及其他各重要城鎮應儘先倡導辦理

六、加強聯

凡已成立登

通飭各縣對不合規定之舊社一律清理債權債務改組解散計本年度解散舊制信用合作社二五所生產合作社二五所鄉鎮社三所保合作社五所互助社預備社一二所整理鄉鎮合作社二所保合作社一四所清費合作社一五所

經於省會發起籌建合作新村經改為和平新村已由省府撥款建就七棟以資金不足現已停止

經飭省聯社扶助

較上年度進度加強

本年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100

合供銷業務

記之縣聯社應一律加入者聯社為社員並認購者聯股金者聯社亦應予各縣社以資金之幫助及物品供應與聯合運銷

各縣聯社使其業務充實取得緊密聯繫並着重各地產品之聯合運銷並由省聯社訂定各縣合作社物品代購代銷辦法一面由該社派員分赴各縣聯社輔導協助改進社務充實業務一方面由各縣聯社將其產品價格隨時報告省聯社參考實施以來如崇陽之銅鑼蒲圻之皮油浠水之蔗糖恩施五峯之茶葉等均以省縣合作組織之聯繫而外銷收效頗宏此外該聯社為改善公教人員

湖北省档案馆

七、加强原完整各縣合作生產運銷業務

(一)由縣鄉兩級合作社倡導洞設農倉及加工廠

(二)由各級合作社舉辦小型農田水利業務

生活除與經濟部湘鄂贛特派員辦公處及中央信託局洽商代銷敵偽物資平價配售各種布疋弍萬餘疋並辦理生活必需品如油鹽及燃料之供應對於公教人員生活之安定頗多裨益

經通飭各縣以生產及運銷業務為中心並設立合作禁場規定各級合作社業務要點(1)保合作社以業務生產小型水利為主信用業務為副(2)鄉鎮合作社以農產加工運銷小工業生產為主供給消費業務為副

各級合作社經費關係業務未能極積展開

湖北省档案馆

101

八清理各縣合作組織

清理各縣僞合作組織物資以期合理運用

並洞設合作農場本年度據各縣報告均已遵照實施訂定各縣接收僞合作組織財產物資處理辦法通飭各縣改府及僞合作社財產物資應會同民意機關及法團交同級合作社接收按照時值估價造冊並備據報省作為省撥合作事業基金如無同級合作組織者應即將變價款悉數繳省收入省合作事業基金以為將來發展各該縣合作事業之用截至本年底止辦理結果報省者計有漢口武昌等二十餘縣

湖北省档案馆

九、合作教育

發展合作教育增進合作人員之知識與能力以利推進合作業務

市其接收財產物資總計約壹億餘元已照規定撥充各級合作社合作事業基金其餘未報縣份正加緊催報中

經規定縣聯職員及優秀之鄉鎮合作社理監事經理調至省幹訓團受訓鄉鎮保合作社職員由各縣縣訓所專設合作班訓練社員訓練則依照中央頒佈之鄉鎮中心國民學校協助辦理鄉鎮保合作社社員訓練辦法辦理並飭編印合作讀物或定期刊物以利合作教育本年四至

較上年度進度加强

湖北省档案馆

102

十、增加社有資金

(一)建立合作金融系統

(二)期達到每縣聯社股金二十萬元即社一千萬元保社一百萬元

十月計已有幹訓團舉辦合作班一班學員六十三人已分別派赴各縣工作各縣訓練亦已舉辦合作班抽調鄉保合作社職員實施訓練

(一)閩贛合作金庫一面呈請中央籌設中央合作金庫本省分庫一面通飭原設合作金庫縣份停業者籌備復業繼續營業者充實其業務

(二)各社自有資金之籌集迭經通飭各縣遵照中央頒佈之特種資金籌集辦法

(一)中央合作金庫本省分庫本年度未成立閩浙縣合作金庫方面繼續營業之恩施建始已東利川來鳳宣恩咸豐秭歸等縣合作金庫正與裝行洽商充實

湖北省档案馆

十一、辦理收復區緊急農貸

收復區縣份擬繼成鄉鎮社一年所每社貸款五十萬元保社七千五百所每社貸款十萬元

及本省所訂增加社有資金辦法之規定長集

緊急農貸共計二億五千萬元刻已貸款完竣

業務中省行輔設之竹山竹谿五峯鶴峯四庫已大見改善

二、合作社自有資金三千四年止共有一五三、九八六四六一元本年增加三一七、三二六、七八元約為百分二百強

湖北省档案馆

103

十二、繼續辦理上年度各種農貸

本年各種農貸經商請農行撥貸十億元貸放鄉鎮社五百零、五所保社七千一百四十五所

本年農行陸續核定本省僅生產貸款三億五千萬元副貸三千四百萬元連銷貸款五千九百萬元農倉貸款八千二百萬元共五億三千一百萬元截至年底止已收出貸款接報到處者計四億二千四百零一萬五千五百七十元

上年各種貸款僅六千五百萬元本年較前增加八倍

十三、清理收復區各種貸款結欠

本省戰前及戰時所放各種貸款均到期未還本年內一律清理完竣

經與貸款機關商定清理辦法通飭各縣清理截至年底止計已收回戰區貸款及鄂此邊貸一八〇、〇〇七元戰區農貸六二五、一〇二、一四八元舊欠五九七、三三六、九五元共七、〇二八、三六五、四

上年清理甚少本年度已清理收回達全部結欠數二分之一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1021.

工作類別	人事
工作項目	壹、任免銓叙
工作計劃	一、完成薦任級人員銓叙
工作實施	(一)本年度有級公務人員非經銓叙合格人員不得派任薦任級職務但現值再有新任人員不能絕對統制而法律規定高級公務員送審無從發動而有保障不得已之上年度因高度戰時任免

以一般公務人員均
知任免之重要任
職者必須有委令
去職者必須有離
職証件因此關于
公務員之任免
可絕對控制
(一)省府還治以後
送奉行政院
訓令及銓敘部
公函以抗戰勝利
後交通日漸恢
復郵遞亦以漸次
暢通凡前在抗
戰期間申請延
長代理期間之
公務員與已到職
而尚在法定代理
期內尚未送審
者均應速飭填

湖北省档案馆

105

二、加强區縣人員任免銓叙

表檢証轉審經先後通飭所屬遵辦省府復規定本年度底尚未送審者一律停職因之截至本年度底止有級各機關公務人員除少數因編制尚未確定名義及尚在代理期間者未送審外其餘應送審人員均已一律送審

(一)本年度區縣人員凡新到職者均應填表檢証報請核委為避免俸高級低現象之發生起見新任人員之薪

湖北省档案馆

俸在未經審定
前完全依照修正
公務員支薪限制
辦法第二條之規
定辦理不再核
叙暫支薪俸凡
經府委人員并予
以保障
(三)為加强區縣公
務員銓叙起見
曾商請考銓處
審計處訂定湖
北省縣級公務員
銓叙支薪限制
辦法通令各縣
切實遵照施行
如不遵限送審
者認係懸缺由
省府直接派員

湖北省档案馆

106.

三、俸高級低人員之調整

接充并通知審計機關經費不予核銷實施以來除經少數縣份因特殊事故未能完全遵辦外其餘各區縣均如期辦理

三、各區縣人事異動按月呈報分別予以任免

本省公務員過去因戰時關係未能依照法定期間送審曾由省府核定暫支級俸迨送審後其銓定級俸較原支級俸為低致形成級低

湖北省档案馆

四、聘派人員管理

俸高現象使機關經費報銷在審計方面發生重大窒碍經與銓敘審計各方面往返函商糾結數年迄未解決本年度經依照銓敘部修正各處局調整現職人員級俸補救辦法第一條之規定擬具俸高級低解決辦法四項通令遵行并分函銓敘部審計處備查

一、聘派人員登記在聘派人員管理條例公布（三十

湖北省档案馆

107

三年四月二十日以
前經遴用現尚
在職之聘派人
員應依各機關
原有聘用人員
整理辦法規定
填具登記表連
同現職派令呈
府轉送銓敘部
查核登記
(二)聘派人員遴審
凡本省及所屬
各級機關在組
織編制內已明
定為聘派人員
者及全省民意
機構事務人員
自本年十月一日
起一律依照聘派
人員管理條例實
施辦法規定填具

湖北省档案馆

貳 組織編制

一、完成各機關組織法規立法程序

(一)呈為王管院部核備之組織法規計有公路局航業局地政局暨所屬土地測量隊漢口市政府暨所屬各局隊科學館圖書館國民傳習場漢口市立醫院衛生試驗所衛生所有醫療防疫隊等機關組織規程

(二)省府核定之公營事業機關

遵用資格審查表檢齊所有資歷證件呈府轉送銓叙機關審查查絕行以來頗稱順利

本年度各機關組織編制較上年度逐漸完備且均完成立法程序

湖北省档案馆

108.

二、加强人事機構

組織計有公路局各工務總分段各運輸段修車廠材料廠電務段測量隊養路工班車站漢口市政府工程隊公共汽車管理處中山公園管理事務所航業局各營業處及航業隊等機構

(一)漢口武昌兩市政府各專署各縣政府設置人事管理人員已函准銓敘部備案

(二)各廳處局人事室業經成立正分別呈函行政院

上年度各機關人事皆由科員兼辦難專責成調整後人事制度可漸趨正軌

湖北省档案馆

參、辦理登記

一、推進人事登記

整理各種舊有資料並會飭各機關填報現任職員人事調查表分別辦理各項表冊之登記卡片資料發交填製及各機關人員活動姓名牌之裝訂

(一)以各種方式試隨時催促有縣各機關填送人事調查表後，並規定一隅擴而為全省各縣之人事行政領域由鄉鎮開始，逐步派員前往職員新任人員人事調查，始于委派後一年度廣及人事調查一次完成省府組織條例統一辦理之。

(二)根據人事調查表填製人事登記卡片，計已填製份之填製均為本省人事制度中之創舉

(三)蒐集各種資料如有關係人事登記表冊並分編號碼依到差日期整理同人事登記表裝入人事資料袋並分編等連同人事登記表冊裝入人事資料袋並分編號碼依到差日期整理同人事登記表冊裝入人事資料袋並分編

本府遷後人事行政領域由鄉鎮開始逐步派員前往職員新任人員人事調查表後，並規定一隅擴而為全省各縣之

109

二、辦理人事統計完成上年度各種人事統計圖

人事索引卡片以便查考

(四)造製省府組織系統牌及各機關人員活動姓名牌均於本年九月完成計系統圖活動姓名牌十塊并填製本省人事總冊已全部完成計九本

(五)將各方介紹及自行投効人員分類登記以備隨時选用

(一)統計圖表已製就者有全省各級公務員獎懲

上年度未列是項工作各種統計圖表

湖北省档案馆

肆、考核與考績屬行平時考核

表并準備本年度各種人事統計表

一、省級各單位及各區縣薦委任職公務員三十五年度上半年度及

人數青年軍分發情形各縣銓敘情形現任縣長調查各區專員年終考績本府各廳處現有員額銓敘情形本府各廳處現有員額調查省級附屬機關現在員額調查各圖表

均付缺如本年度按照計劃實施人事統計圖表之繪製已粗具雛形

(二)蒐集各種有關資料以備明年第一季製繪各種人事統計圖表

一、關于本省各廳處局公務員三十五年度上下半年度平時考核均經各主管單位先後報府彙

較上年度進展約在一倍以上

湖北省档案馆

二、辦理年終考績

下半年度時轉銓敘部或湖南考銓處在案湖南考核均由各單位分別報府彙轉銓敘部或湖北考績委員會核定後函送本府各廳處等單位及各區縣公務員考績辦理情形報請備查

年終考績係以考核一年內工作成績為主並參酌其平時操行及才能為之考績分甲乙丙丁四等甲等者不得過總人數百分之十乙等者不得過百分之三十五丙等者不得過百分之三十丁等者不得過百分之五其受記過以上處分者不得列甲等曾受兩次記過以上處分者不得列乙等

各廳處公務員及各區縣公務人員除因公傷病或其他公警人員訓練人員教育人員醫師護士以考核辦理外餘均應參加年終考績

各單位及各區縣公務員三十四年度年終考績依法辦理報請銓敘部或湖北省政府轉送銓敘部或湖北省政府轉送銓敘部或湖北省政府轉送

銓叙部或湖北湖南考銓處審核

全并於三十五年二月底以前送銓叙部審核在案嗣准電復審核結果到尉計考績晉級者一〇五人給獎狀者二六人給獎金者七人簡任待遇公務人員任待遇及薦任待遇人員任待遇簡任待遇及薦任待遇者二人存記及薦二人存記及薦任待遇者三人存記及薦任待遇者一人存記及薦任待遇者一人存記及薦任待遇者一

111.

更正現已送請審
查十冬區縣考績
已報者計有三六
五八七四區專署
及巴東鄖縣長陽
房縣遠安沔陽
宜都自忠棗陽
竹谿鄖歸襄陽
鄖西孝感利川雲
夔成豐潞新宣
恩宣昌寺縣核
准已報者計二區
專署及鄖陽嘉
道涂水義校江
隨縣保康襄山黃
安羅田鄖城溪川
應城大冶鍾祥等
縣已送各區縣考
績案刊經彙轉
湖北湖南考銓處
審核在案其餘

湖北省档案馆

三、辦理專員成績考核及縣長考績

一、依照內政部頒發之行政督察專員辦事成績考核辦法及縣長考績條例訂定百分比表分別實施

應發還改辦者計有武昌建始成寧廣濟五峯應山圻春竹山等縣均經發還改辦中

一、三十四年度專員考績案業經辦理後事并咨報內政部並請核示在案嗣准內政部正後經呈奉行政院節京人字第一九三九六號指令准予備查在案三十四年度縣長考績經依照上年度成例根據實際情形訂定百分比表今飭有關單位評定成

一、較上年辦理迅速至三十四年度縣長考績前以表式未經頒發嗣准內政部附發表式請予更正辦理故三十四年度縣長考績業正趕辦中

湖北省档案馆

112

四、加强政績考核

各級單位應一律造送政績表

績送由本省縣長考績委員會分別審核并擬定獎懲後填表列冊送由銓敘部核辦因是項考績案悉爰遵去成例辦理嗣准內政部電復以縣長考績各種表式業經規定併附發表式予以更正現在改辦中俟各單位將成績依式評核填報到府後再行彙轉銓敘部審核

依照党政工作考核辦法之規定令飭各區縣

與上年度大致相同

湖北省档案馆

五、厲行省級考試

報以資考核并着重兵役糧政治安及保甲戶口編查

(一)舉行高等及普通檢定考試

造具上年度政績比較表報府以資考核計先後辦理報府者有一三六八五區專署及蘄春鄖縣松滋長陽鄖西京山宣恩房縣竹山竹谿麻城鶴峯秭歸保康遠安當陽宜都等縣

(二)高等及普通檢定考試於三月一日至三日在武昌熊廷弼路武昌臨時中學舉行報考者共三一四人計合部及格者高檢一人普檢二人科別

省級舉行考試係由年度開始時根據全省施政方針擬訂全年度考試計劃按步實施本年

113.

(二)舉行特種考試區域考試及為人員及為種委員會檢定委員考試

(三)舉行普通考試及為人員考試暨特種考試暨部份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

及檢者高檢四八人

(二)區域考試普檢五八人

(三)普通考試及為人員考試暨特種考試暨部份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暨一般考試成績平均較上年度增多五一人

舉行之各類考試其報考人數暨及格人數均較上年度有顯著減少

一日在武昌舉行筆試後即由各該考區分別舉行口試

一日在武昌大成路小學舉行初試

一日在武昌大成路小學舉行初試

一日在武昌大成路小學舉行初

(四)舉行特種考試稅務及會計人員考試

裴業無人及格外計錄取戶政九人鄉政七四人七月十九日在珞珈山省訓團舉行再試計初再試均及格者戶政八人鄉政六四人

稅務人員分甲乙兩級考試及會計人員考試於八月二十六日至二十八日在武昌中正路省幹訓團舉行報考者共二百人計錄取甲級稅務二二人乙級稅務二人會計二百人

稅務人員及會計人員考試本年因配合財政改制內係曾先後舉辦二次其報考資格規定並嚴舉行考試時更採用入闈辦法力求嚴密考試及

湖北省档案馆

114.

(三)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建設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工作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四)舉行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建設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五)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地政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六)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測量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七)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水利工程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八)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航務管理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九)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統計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十)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會計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十一)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建設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十二)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地政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十三)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測量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十四)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水利工程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十五)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航務管理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十六)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統計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十七)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會計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十八)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建設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十九)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地政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二十)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測量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二十一)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水利工程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二十二)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航務管理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二十三)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統計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二十四)舉行普通特考地政人員考試及三等考試關於會計人員別定試用及訓練之制度樹立良好基礎以適應今後之需要

湖北省档案馆

一、伍、

退休 退休

六、舉行第十屆考試三十一年度考試

一、舉行第七屆高等考試及格人員考試

一、在武昌漢口兩地舉行考試日期定為三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三十一日

二、考試地點武漢大學城區新生活運動總會

三、應試人員報名截止日期為三十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四、應試人員報名後即通知其應試日期

五、應試人員報名後即通知其應試日期

六、應試人員報名後即通知其應試日期

七、舉行第七屆高等考試及格人員考試

一、舉行第七屆高等考試及格人員考試

二、為特種人事機關考試委員會計畫考試

三、考試日期定於三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至三十一日

四、考試地點在武昌武漢大學

115

二、撫卹

休

二、檢查各級機關職員年齡依法辦理命令退休

遵照各項撫卹法令迅切辦理俾傷亡人員遺族早沾實惠并詳實調查各案傷亡事件

證件核轉銓叙部審查辦理

二、各級機關職員均未達命令退休年齡

凡經銓叙合格人員之撫卹准依照公務人員撫卹法核轉銓叙部請卹長警則送內政部核辦鄉保人員則依鄉鎮保甲長暨聯保主任給卹標準核給卹金

本省辦理銓叙三作因戰時交通困難未能完全展開故本省聲請退休人員甚少但較過去人數增加撫卹案件本年增加幾多二倍再因抗戰結束聲請為其尊親題詞案件甚多此為過去未有之情形

人

12

116

工作類別	衛生			
工作項目	壹、醫政 一、創設衛生試驗所	二、增設肺病療養院	三、創設衛生材料廠	四、採購藥品器材
工作計劃	於省會設立一所辦理生物病理化學試驗及生物製造以輔助衛生行政之推進與供給各院所需痘苗疫苗	設立一院病床五〇〇張		就本年度衛生器材購置
工作實施	因善後救濟總署補助設備尚未撥到及經費關係至本年十二月始得派員籌備至該所組織規程及編制均經擬訂呈商	本年九月派員開始籌備已於武昌漢陽門設立門診所	因經費支絀未能設立	以估價方式向漢口藥商四家比價購
比上年度進展情形				
上級機關考核意見				
備考				

湖北省档案馆

		五、充實各醫療防疫隊 六、充實武昌省立醫院 七、增設武漢食肉檢查所 八、增設武	費採購 擴充編制充實設備 充實設備酌增醫護人員
			買計先後採購粉劑六九種片劑九種注射劑三十二種酊劑二十一種敷料一種器械一八種 因經費關係未能依照原定計劃辦理並奉令裁撤五隊 病床已由分署領到一二〇張醫護人員微調日籍醫師三人增加醫師二人 助理醫師五人及公役六人並購置湖上園房屋一棟及修建勘業場閑診部 因經費支絀未設之
			人員較上年健全設備較上年完善

湖北省档案馆

117

漢花柳病防治所

八、充實武昌省會衛生事務所

十、省立傳染病院遷設武昌並加以充實

十一、增設各區省立醫院

擴充編制增加醫護人員

在宜昌協助復員工作完竣後即遷設武昌並運用善後救濟物資加以充實每區成立省立醫院一院於本年內一律成立

因經費支出未能設立

因經費關係未能依照原定計劃辦理

本年八月將該院遷設武昌八鋪街由分署領到修繕費四百四十萬元病床三十張

設備較上年完備

除五六兩區省立醫院分別於本年四六月成立外其他各區均自本年九月派員開始籌備並已接受善後分署補助物資惟經費均係各院組織董事會籌集尚無基礎

湖北省档案馆

十二、充實製藥廠	十三、充實各縣衛生院	十四、增設收復區各縣衛生機構	十五、恢復收復地區原有教會
充實設備健全衛生技術人員	收復區各縣於本年內一律成立衛生院		
因者庫支絀未能成立	分署藥品已配發七批紅會藥品配發五批病床擬以四百張分配適當各縣衛生院調整院長四十餘人分發醫護助理員三十二人	經通令各收復縣於本年內設立衛生院現已完成立	由善後救濟總署補助各私立醫院病床一千一百張藥品之分配與各省屬醫院同
人員較上年健全藥器設備較上年完善		較上年迅速	

湖北省档案馆

118

及公益團体設立衛生機關之工作

十六、厲行醫藥管理

貳、防疫

一、預防霍乱傷寒

普遍預防注射實行飲水消毒擴大宣傳工作

抄頒有關法令由各縣市政府調查開業醫事人員及管業藥商並核發開業營業執照

本年計發出霍乱疫苗百萬公撮霍乱傷寒混合疫苗五十萬公撮自元月份宜昌即已發現疫情二月份漢口日本俘虜營發現五人至四月份起潛江荊门

較上年確實

本年預防注射人數比上年多一三七五一七一人設立水陸空檢疫站實施檢疫收效甚宏

湖北省档案馆

黃陂咸寧天門漢
川孝感嘉魚等縣
亦先後發現當經
分別電飭各該縣
厲行隔離治療普
遍預防注射並加
强檢疫武漢方面
經聯合有關機關
會同組設武漢防
疫聯合辦事處積
極展開預防工作七
月間棠滬湘豫等
地均有霍乱流行
為避免入境旅客
輾轉傳播起見即
於武漢內外圍組
設水陸空檢疫站
計二十六個站及六
個隊固防範嚴密
成績良好至九月
底止僅發現真性

湖北省档案馆

119

霍乱患者十二名無
死亡類似者六四名
死六名本省各縣
全年疫情除宜昌
經細菌檢驗係真
性霍乱外其他各縣
僅有散在性之類似
霍乱並未蔓延至
九月底疫勢均漸減
消滅全年綜計真
性霍乱患者二四一
名死亡五六名類似
霍乱患者三二一名
死亡一二三名預防
注射人數則達一
五四〇五六八名至
於傷寒各地僅有
散在性發現經分
別令飭防治隨即
撲滅並未蔓延流
行全年計患者一八

湖北省档案馆

二、預防腦膜火

加强宣傳工作嚴密防範反厲行隔離

三七名死亡四〇名

本病於三十四年春季曾一度流行本年為防範計特先期發出磺胺類藥品共計五六六三六粒郵寄各縣備用再配發各縣善後救濟從署湖北分署及美紅會藥品均附有磺胺類藥品以資防治元月中旬起據報宜昌長陽漢口江陵天門咸寧京山仲歸宜都荊門黃陂松滋棗陽公安恩施等十五縣市先後發現但無流行趨勢當經分別電飭注意隔離嚴加防範至五月中旬疫勢

本年度患死人數均較上年減少

湖北省档案馆

120

三、預防天花

普遍種痘並深入農村

即告消滅十一十二兩月份漢口又發現十二例武昌發現二例亦經隔離治療嚴密防範未蔓延綜計全年腦膜炎患者九一九名死亡二〇七名

本年春秋兩季共配發各地衛生機關及學校等痘苗二七八九〇打種痘人數計共七〇二〇九人至本省天花流行情形自元月起先後發現者計有宜昌襄陽公安武昌光化宜恩自忠黃陂荊門柳歸京山麻城咸寧石首潛

本年種痘人數較上年多四九四七九三人

湖北省档案馆

四、預防回

通飭各縣注

江鄂城漢川江陵
天門沛水廣濟
保康南漳通城
松滋竹谿均縣谷
城房縣棗陽恩
施巴東漢口等三
十三縣市當經劄
電飭各廠生機囪
加强種痘除組織
迅速普遍種痘
嚴密防治至四月
底止疫勢即告消
滅十一十二兩月份汁
市曾發現五十四名
經配發痘苗嚴密
防範當即撲滅綜
計本年已據報者
計天花患者三二二
九名死亡六八三名
為防範回歸熱流

湖北省档案馆

121.

歸熱

意滅蝨以杜病原而資防範

行每年均令各縣
繼生浣屬行滅
蝨并贍置新清
梅素貯備使用
本年後通令遵
照辦理二月上旬
起至年終止據報
先後發現回歸熱
者計有襄陽漢川
咸寧巴東來鳳
恩施公安棗陽谷
城均縣宜昌陽新
保康隨縣房縣宣
都秭歸天門大冶
崇陽等二十縣當
經分別令飭各縣
加强滅蝨工作及
嚴密防治並與善
後救濟總署湖北
分署洽商於四月

湖北省档案馆

五、預防瘧疾

改善環境衛生普遍預防

中旬組織□□下、滅蟲隊三隊兩站在武漢三鎮實施工作以學校工廠監獄難民站優先使用再漸次推及一般民衆共用去10%□□下、粉末三八八三五磅□□下、落液四九加倫撒佈房屋面積六九二、六六平方公尺接受滅蟲者計三九二四六人今年據報回歸熱患者計五九八人死亡五人本年令飭各縣遵照湖北省各縣市衛生整頓及清潔

湖北省档案馆

122.

參、保健 一、普及衛生	
灌輸人民衛生知識	
(一)文字宣傳(八)印製傳染病預防	檢查辦法切實改良環境衛生並於武漢洒佈PDF以滅蚊性DDT視品甚少除滅蟲外對於廣大地區之滅蚊收效甚微至防治方面已將善後救濟總署運來之奎寧及其他治瘧藥品分發各縣以資治療本年瘧情較往年畧為和緩總計全年患者五二一四二人死亡一九人
各地人民衛生知識較上	

湖北省档案馆

教育

養成衛生習慣

小冊十三種計二十冊分寄各縣(B)本年各衛生單位發川壁報六五五次散發傳單五四〇〇次(二)口頭宣傳：鄉村人民教育水準較低着重口頭宣傳并舉辦兒童會母親會等工作本年計集會八七、七次家庭訪問一六七七次候診教育二一三六次接受宣傳一五一五一一人了衛生電影本年在漢口放映三次武昌放映四次又放映幻灯二次共計觀眾達八萬三

年進步

湖北省档案馆

123

辦理環境衛生	通飭各縣遵照衛生整頓及清潔檢查辦法辦理
五百餘人於衛生展覽〻本年五月在武昌省會民教館公開展覽會并派衛生人員訓練附學員當場講解前往參觀者計有一萬八千餘人	地坪坂處理設置垃圾桶二九三七二個垃圾處理五五九二八三次計重五四九七六四七頭(二)公共廁所所建一六二個改建一八二個封閉六三四個(三)水井〻飲水井改良一六八個(四)滅虱工作〻滅虱三五次
人民對環境衛生現均有知改善	

湖北省档案馆

三、續辦婦嬰衛生

本省於三十三年曾訂定婦嬰衛生實施要點歷年工作已有成效本年經重申前令仍飭遵照辦理

三二六人消毒衣被九五二次因有囤衛生工人訓練飲食店工人六二一三理髮店工人二四一二澡堂業工人四一八一旅棧業工人五一六七〇

本年度據各縣工作報告共計舉行產前檢查九八一九次接生二七四二人產後家庭訪問五四二三次

三十四年產前檢查四五九次接生二七〇人產後訪問九〇五次本年舉行產前檢查九八一九次接生二七四二人產後家庭訪問五四二三次較上年增多

四、辦理學校衛生在校衛生使反早養成

據根各縣依格檢查七五一零六人矯

湖北省档案馆

124.

| | | |

五、辦理兒童健康比賽

繫遵照實施

本年特抄發兒童節慶祝會辦法通令各級衛生機關參酌辦理

已遵辦具報者計有漢陽圻春孝感雲夢天門當陽應山江陵宣恩秭歸興山恩施京山陽新巴東棗陽竹山鍾祥通山松滋房縣來鳳谷城等二十三縣共參加兒童三七一九三名經檢查俸格優良者分別發給獎品以示鼓勵其有缺点者并發給矯治証予以免費矯治

六、增設衛訓所醫護助理員班次

本省衛生幹部人員訓練所醫護助理員班

醫護助理員班第一期招收學員三十五名於本年暑期結業調回

本年增設公共衛生護士班藥劑生班

湖北省档案馆

128.

七、督辦初級衛生人員訓練

八、提倡民族健康

第一期招收學員三十五名訓練期滿

本省各縣初級衛生人員頗感缺乏影響業務不能如期進展經飭各設備完善衛生院收訓初級衛生人員

抄發民族健康運動實施方案通令

原機關服務第二期已於本年暑期招收學員二十三名又增設公共衛生護士班計收學員十名茲劑生班四十五名現在分別訓練中

本年計有南漳訓練保衛生員二二八人其餘各縣尚未據報

省會方面由省會衛生事務所舉辦兒童健康檢查

湖北省档案馆

運動

各縣遵照辦理具報

計參加兒童二二六名分甲乙丙三組每組各錄取優秀兒童四名據統計經檢查有缺点者二〇一名其中砂眼一三六人其他眼病六人鼻病三人齲齒九人扁桃腺八八人林巴腺一二人皮膚病三四人呼吸系病四人疝氣五人咽頭病一人營養不良一五人并邀約兒童家長集會報告兒童身体缺点指導矯正方法講解育兒要点至各縣工作情形尚在陸續具報中

循養系病三人脾病一人

湖北省档案馆

126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	工作計劃	工作實施	比上年度進展情形	上級機關考核意見	備考
地政	賣地籍整理	繼續完成宣恩農地地籍整理並開辦武昌漢口宜昌沙市武穴等城市地籍整理	宣恩農地地籍整理於本年四月二十日結束計完成十七萬畝武昌市區地籍整理於六月二十日結束計完成一六七八萬六千口市一六三區於十二月二十日完成七六二七四畝宜昌市區地籍整理於十二月二十日結束計完成二七萬一畝武穴於十二月二十一日結束計完成二五畝沙市地籍整理於九月開始迄十六月二十一日止尚有一部份發記造冊工作需遲至明年二月始克完成此外並於九月二十六日開始武昌市郊農地地籍測量十八	三十四年度除各縣已辦城鎮地籍整理者如恩施利川咸豐來鳳鶴峰秭歸等縣繼續發給權狀外漢開辦宣恩縣農地地籍整理處本年度則完成武昌漢口漢陽宜昌武穴等城市地籍整理並於計劃外開辦武昌市郊及金水流城農地地籍整理測量			

湖北省档案馆

貳地價

一規定地價

規定武昌漢陽
宜昌汝市武穴
五市鎮地價

萬口乃六百畝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全部完成金
水流域農地地籍測
量二萬畝於十一月二
十八日開始至十二月三
十一日完成一萬畝全
部工作需至二十六
年四月二十日始可完
成

規定地價工作係依
照土地法及土地施行
法之規定施行其進
行之程序為
(一)調查
(二)計算
(三)公佈標準地價
(四)業主申報
(五)造冊
人武昌於二月調查
地價同月底公布
標準地價三十四

三十四年完成三
斗坪是施行山
東鵝峰房縣
東為樊城第坪
光化谷城興山
等十六城鎮本
年度新辦武昌
漢陽宜昌漢
口汝市武穴等六
城市就本年度
之總成[illegible]
數上年度增加
六處

湖北省档案馆

107

| | | |

二、重估地價

重估樊城老河口兩鎮地價

地價冊中

(一)樊城于十月開始調查地價同月底公佈標準地價十月底公佈完成

(二)老河口于十一月開始調查續公布標準地價至六年底全部完成

樊城自三十四年度規定地價後因地價受其他物價影响過甚本年度作第八次重估老河口地價於三十三年規定本年度亦係作第八次重估工作

三、建築改良物估價

於規定地價公佈中同時進行建築改良物估價

(一)武昌漢陽于二月調查建築改良物價值有估價完畢

(二)宜昌於六月開始調查七月估價完畢

(三)沙市于十月調查十月估價完畢

(四)漢口市于七月開始調查至九月估價完畢

四、土地稅

(一)督促造冊事宜

(一)分面督促地價申報之加緊進行八方面則限令依照規定人編

湖北省档案馆

(二)擬訂減租辦法

(三)各縣市限於三日內組委員會

(四)嚴稽查核

(一)遵照行政院東午電補辦

參考縣局賦後之二五減租

六、除奉頒辦法外，由本會參酌各縣情形，擬訂減租辦法，令飭各縣成立減租調解委員會，以資調解之責。

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地政廳由田糧處會同財政廳辦理。

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六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六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六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六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六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六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六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六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六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六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七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七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七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七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七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七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七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七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七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七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八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八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八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八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八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八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八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八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八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八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九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九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九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九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九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九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九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九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九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九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二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二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二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二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二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二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二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二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二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二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三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三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三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三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三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三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三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三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三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三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四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四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四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四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四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四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四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四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四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四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五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五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五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五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五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五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五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五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五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五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六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六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六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六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六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六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六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六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六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六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七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七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七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七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七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七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七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七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七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七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八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八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八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八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八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八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八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八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八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八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九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九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九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九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九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九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九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九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九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一百九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二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二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二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二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二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二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二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二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二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二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三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三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三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三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三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三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三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三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三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三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四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四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四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四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四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四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四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四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四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四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五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五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五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五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五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五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五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五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五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五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六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六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六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六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六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六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六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六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六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六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七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七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七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七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七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七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七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七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七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七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八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八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八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八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八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八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八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八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八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八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九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九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九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九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九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九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九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九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九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二百九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二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二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二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二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二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二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二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二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二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二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三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三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三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三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三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三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三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三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三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三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四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四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四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四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四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四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四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四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四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四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五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五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五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五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五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五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五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五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五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五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六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六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六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六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六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六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六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六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六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六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七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七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七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七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七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七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七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七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七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七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八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八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八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八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八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八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八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八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八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八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九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九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九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九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九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九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九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九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九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三百九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二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二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二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二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二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二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二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二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二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二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三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三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三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三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三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三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三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三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三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三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四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四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四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四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四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四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四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四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四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四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五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五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五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五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五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五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五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五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五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五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六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六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六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六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六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六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六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六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六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六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七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七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七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七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七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七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七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七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七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七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八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八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八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八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八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八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八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八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八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八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九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九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九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九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九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九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九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九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九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四百九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二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二十一、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二十二、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二十三、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二十四、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二十五、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二十六、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二十七、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二十八、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二十九、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五百三十、本會委員會議決事項，交由本會秘書處分別辦理。

湖北省档案馆

129

陸收復區
土地權
利清理

良貸款一千
八百萬元
(二)武陽漢口宜昌
沙市市地改良
貸款一千萬元
(三)漢口市市地系範
[illegible]土地征收貸
款十萬萬元
(四)武昌蒲四十八
縣鄉鎮造產
貸款九千六百
萬元
(五)恩施谷城地籍
整理貸款八
萬萬元
(六)興辦小型水
利貸款一萬
六千萬元

按請定際情形依
照院頒收復區土地
權利清理辦法及
收復區私有土地上

以下各項非
計劃內工作
均係奉令
飭辦或為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米

收

湖北省档案馆

130.

縣市政府依法公告
核辦並規定給予
地價及其他補償費
用
刑委進行征收之土
地有資源會為建
設武昌水電廠征
收舊種呢廠隣
土地國防部為建設
通訊器材倉庫征
收漢口萬家墩土地
鄂城縣為建設行政
廈征收城廈土地弄

地文

湖北省档案馆

131.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	工作計劃	工作實施	比上年度進度情形	上級機關考核意見	備考
田粮	壹田賦一整理田賦冊券	新收復區田賦冊券頗殘缺或散失督促各縣切實整理分別補造或補抄限期完成	新收復各縣經於本十五年初遵照院頒收復縣市整編田賦征粮底冊注意事項實施行細目查粮食部電頒整編征冊四項辦法以儘量利用原有征冊為標準則經先後通飭各縣遵照辦理其殘缺不全者分別抄發原留者存征冊並飭舉行賦籍調查限期六月十五日以前一律辦竣惟各縣因淪陷過久冊籍均散失不全限期短促難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二、編造縣歸戶冊	已完成土地陳報之咸豐等二十四縣縣歸戶冊飭於三十五年底編造完竣	已完成土地陳報各縣依計劃全部設立專員辦理推收	未完成土地復查更正各縣展至本年五月
三、確立地籍管理制度			
四、辦理土地復查更正	期完滿 已完成土地陳報之咸豐等二十四縣縣總歸戶冊於三十五年度完成者計有咸豐來鳳恩施鶴峯房縣等五縣其餘十九縣奉令俟復查完竣後再行舉辦 已完成土地陳報之咸豐等二十四縣均已先後設置地籍主管人員專司推收過戶及保管圖冊事宜收復區各縣亦經依照院頒收復區土地權利清理辦法指派專人辦理 已完成土地陳報各縣復查更正工作原擬定於三十四年五月一日起	上年度復查未竣故未舉辦本年度經費未奉核發故完成縣歸戶者僅有五縣其餘各縣均未完成 舉完成土陳各縣已飭指派主管人員辦理本年度收復各縣已飭依院頒清理辦法指派專人辦理 因土陳經費及事業費未奉核撥各縣以經費無法	

湖北省档案馆

132.

六、整理契税條例暨督飭各縣切實辦理契稅整理處

五、頒發土地管業執照

完成土地陳報整理全部頒發

陳報整理處為完成土地陳報整理全部頒發業經呈奉

鈞處第三四號指令開

呈悉查該縣土地陳報整理已編造歸戶冊二份及其餘各縣未奉發者亦應迅速編造歸戶冊二份呈送核轉等因奉此遵即轉飭各縣遵照在案茲據各縣陸續報告前來計有

底一律完成

至同年十二月底一律完成其有逾期不能完成者准予展限至二十五年三月底一律完成並經本處派員分赴各縣復查屬實在案茲據各縣陸續報告前來計有

底一律完成

至同年十二月底一律完成本處八個月前不易招集適合之人員因各縣復員人員未能即行到處依限完成者有案茲為

整理契稅條例暨

督飭各縣切實辦理契稅整理處為完成土地陳報整理全部頒發業經呈奉

鈞處第三四號指令開

呈悉查該縣土地陳報整理已編造歸戶冊二份及其餘各縣未奉發者亦應迅速編造歸戶冊二份呈送核轉等因奉此遵即轉飭各縣遵照在案茲據各縣陸續報告前來計有

欠繳者准予展限至二十五年三月底一律完成並經本處派員分赴各縣復查屬實

紙契稅

實整理凡收復區偽契一律補稅使中央配定本年配額超征不絀一面定行公庫法由人民直接赴庫繳納嚴禁縣處自行收納

收復區各省縣市整理契稅辦法及本省訂定之契稅補充辦法嚴飭各縣田粮處切實遵辦並照下列各項規定實施

(一)加強鄉鎮公所監證辦法

(二)督飭各縣處組織評價委員會估定標準產價

(三)檢查白契

(四)收復區各縣展期免罰

(五)與當地法院切取聯繫如有未稅契約及偽官契必須先令補稅方予受理照上項實施以來頗

期超出七倍

十六日奉財政部電移交湖北區各級直接稅機構辦理遵於四月底移交該局接辦

湖北省档案馆

七、徵征土地增值税

為減少各縣辦理土地增值稅征未盡完善期間發生糾紛起見，特規定自一九二六年四月一日起，凡徵收土地增值稅之縣份，暫緩舉辦。（如武漢、襄樊、洪湖市等）

湖北省档案馆

為減少各縣辦理土地增值稅征未盡完善期間發生糾紛起見，特規定自一九二六年四月一日起，凡徵收土地增值稅之縣份，暫緩舉辦。（如武漢、襄樊、洪湖市等）

次重要城鎮復征後，再一整理順序，逐期舉辦。

繼續成績優良者，得由各縣呈請財政廳核定，免予續征。

土地增值稅初次重估後，其稅率應由中央核定之。

土地增值稅規則，有別定之。

湖北省档案馆

本年七月一日由田賦征收人員移交地方機關接辦後，即應將土地增值稅征收事務，向接辦之財政廳接辦人員辦理交代，並分令各縣府接辦各縣府應將土地增值稅征收事務，移交本府

八、勘災與免賦稅減

本年度如各縣遇有災歉及有災歉縣份，除照勘報災辦理外，並擬依照國父征用土地及土地賦稅減免規定辦法，令飭主管機關迅速擬訂勘災辦法，呈送行政院核准後，通飭遵照辦理。

凡田畝一年內連續兩次遭受災害未能補種或改種者，得申請減免當年田賦。其受災在五成以上者，減免正賦全部；在三成以上未滿五成者，減免正賦一半。

前項減免，應於收穫後一個月內，由縣政府會同鄉鎮公所查勘確定，並將受災戶數、面積及減免數額，報經省政府核定後，通知縣市政府辦理。

縣市政府應於每年十月底前，將本年度災情及減免情形，彙報省政府轉報中央。

前項災歉勘報辦法，由省政府定之。

(一)計報災者有蕭山、新昌、嘉善、桐鄉、德清、武康、安吉、孝豐、臨安、於潛、昌化、餘杭、臨平、海寧、海鹽、平湖、崇德、桐鄉、嘉興、嘉善、吳江、震澤、青浦、金山、奉賢、南匯、川沙、寶山、上海、崇明、太倉、嘉定、松江、婁縣、金山、青浦、上海、寶山、川沙、南匯、奉賢、金山、婁縣、松江、上海、崇明、太倉、嘉定

134

江陵荊門襄陽宜
都宜昌建始巴東
鄖西等三十縣以
沔陽漢陽兩縣災
情較重均先後分別
電令各該管專署分
別切實勘核江水
災業已漸減
免田賦其有未送初
勘災況表者迅緩
重限計二月十三日
以前一律遵限勘
報以憑核轉
二計報出旱水雹災
害需費通城大冶
黃岡陽縣棗陽襄
陽宜都宜昌巴東
等九縣經電飭依
法勘報現僅通城
大冶兩縣勘報已
電該區專署復勘
其餘各縣未據送
勘報災況表呈請
復勘

田
4

湖北省档案馆

(三)遭受共軍窜擾者計有黃陂禮山英山羅田麻城自忠谷城保康南漳遠安房縣均縣等二十一縣經報准糧食部電復比照修正戰區土地賦稅減免及耕地荒廢救濟辦法暨勘報災歉條例規定辦理已分別轉飭匯災縣份遵辦報核

(四)因日軍佔據土地荒蕪災歉遵令查報者有枚江荊門應城鍾祥潛江公安黃安道縣沔陽石首等十餘縣除枚江荊門兩縣已奉准減免田賦一年其餘各縣已電各該區專員公署詳實復勘至其他戰

湖北省档案馆

135

貳粮食
一籌購
軍粮

就本省粮產
情形依中央
核定軍粮配
額數字分別
配飭各縣市
如期如額交
撥至交撥手
續走遵中央
規定辦理

時淪陷各縣是否
有荒蕪田地亦迭
飭查報

依照奉配本省粮
額斟酌各縣粮產
收獲情形核定各
縣配額飭向有粮
大戶購買嚴禁向
貧農攤派兌滿苛
核并分別派員赴各
縣督導規定軍粮
籌購其粮照領發
由縣政府負責粮
食收撥由田粮處
負責為防杜弊端
起見復擬定收粮
撥粮發照監察要
照通行遵照截至
本年底止各縣軍
粮配額均能按月
交足並有超交者計
元至九月份撥交軍

辦理
本年度奉配
軍季粮如額
交足且有超交

湖北省档案馆

糧已據各縣檢據
報告者為二九九畝
二大包撥發代金折
合米麥者為一〇一、三
五二大包兩共為四
十餘萬大包此外由
鄰省運濟者為二六
〇六六大包總共為
六十餘萬大包與本
年配額大米三八八六
七二大包小麥一三七四
〇大包相較尚有超
額其未結報者亟
飭與兵站深結檢
據報核
又二十三年度軍糧
奉令由本年度中
次應得征實征借
項下暨發款收購
者縣級公糧調運
川糧撥補計配武
漢行轅管區軍糧

湖北省档案馆

136.

二十四年度田賦征實及帶征田賦一律停止三十四年度田賦征實及地價稅一律停止三十五年度田賦征實辦法

（三十四年三月十四日）

一、三十四年度田賦征實及帶征田賦一律停止三十五年度田賦征實辦法，依照中央命令辦理之。

二、三十四年度田賦征實及帶征田賦，前奉本省府令飭，每一正賦銀元折征稻穀三市石，業經遵照辦理，並催收糧户繳納在案。茲奉中央電令，自三十四年度起，田賦征實及帶征田賦一律停止，各縣已征收之稻穀，應即分飭各縣政府，遵照中央命令，停止征收

市整編田賦征粮
底冊注意事項及
施行細則經即轉
令切寔清理限期
整理完成本年七
月中旬並召集各
縣處長開田粮座
談會討論征收技
術問題並審酌各
縣賦額多募及交
通狀況遵照中央
編制規定範圍內
將各縣田粮處(科)
分別調整計新設
武昌漢陽等十五縣
處裁併興山秭歸等
十四縣處改設田粮
科以期與實際需
要配合藉求征寔
工作之順利推進同
時擬具二十五年度

湖北省档案馆

137

田賦征實征借定
施方案經五四三次
省務會議通過施
行至本省賦額前
於民國三十年本省
財政糧食會議時
決議以該年度田賦
正稅縣附稅（包括
縣政捐教育捐聯
小經費及畝捐國
民兵團壽數等項
數年來照此標準
計算賦額共應為
一七、〇〇〇、〇〇〇餘元惟
以長期淪陷民困
未甦經向中央請
求將本省本年度
征實征借賦額改
照本省二十六年度
正稅畝捐及三十年
度政教捐課征共
計一、六五二、八二二元

湖北省档案馆

六升征借一斗

新征標準原為每元共征五斗九升嗣經省參議請求減征經轉請中央核減為每元折征定為二斗二升公糧八升積谷三升共征四斗九升經分別通飭施行為防杜苛擾人民便利征收工作計於開征擬就三十六年湖北省田賦征實征借宣傳大綱並將征收標準暨注意事項錄摘佈告週知省面由本府委員各廳處長及請黨團省參議會推派高級人員分區督察同時將全省劃為二十二督導

湖北省档案馆

| | | |

積谷

照中央規定另定募集積谷辦法呈准實施並以四十萬石為目標

奉令豁免三十四年未辦本年度度積谷免賦未征隨賦帶征本年度積谷奉核定為隨賦每元帶征三升經提省務會議通過施行並報糧食部核備在案嗣轉院令僅派募其募有成數者可抵三十六年度積谷配額其經地方民意機關同意自動辦理者仍照舊辦理等因本省積谷應繼續辦理其用途由各縣自行擬訂辦法報核經本府委員會談話會通過並函請省參議會審議在案截至本年十二月

湖北省档案馆

139

五清理倉儲積谷

新收復谷縣歷年積谷征收撥用及現在儲存情形應積極清理以重儲政

底止計征起積谷九七四五二市石

谷縣歷年度征實征備均在續繼辦理支撥取據轉帳年續均未徹底清繼半論隨區各縣征起實物因無倉可儲係寄存民間或為地方政府因事實需要挪用與經管人員虧蝕等情事亟待清理以重庫收經通飭各縣政府會同田糧處限期將已撥者檢據報核寄存民間及地方挪用者一律限於三十五年度新谷登場時歸還入倉至經管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六、清查敵偽存糧

凡各縣鄉鎮敵偽所遺地方所遺存糧嚴飭各縣責成鄉鎮保甲切實清查以期顆粒歸公

人員虧蝕者由縣府負責追賠截至三十五年十二月底止據報各縣歷年度清理倉儲積谷數計稻谷一四五、一一六八四〇合苞谷三九一六一市石九〇一合小麥四四〇七市石三五二合大米六五四市石〇六六合黃豆三〇三市石六〇〇合以上各數均已撥交各縣政府按收並取據呈報處

武漢區敵偽存糧原係糧食部武漢糧政特派員辦公處接收嗣以該處奉令結束改由省田糧處接管移來冊列接收數敵偽糧計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二、粉稻谷大米小麦麸转粉转糙大米一律按一九一八折计算。

三、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四、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五、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六、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七、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八、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九、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十、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十一、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十二、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十三、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十四、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十五、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十六、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十七、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十八、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十九、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二十、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二十一、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二十二、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二十三、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二十四、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二十五、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二十六、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二十七、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二十八、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二十九、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三十、武汉区外敌伪机关团体部队人员携带粮食出境，须经请领护照，并由粮食主管机关转请武汉区粮食局转饬所属一律查验放行。

站糧庫及四區專
署各縣縣政府分
別接收計接收正
襍糧三二、四三六、五三
七斤其中除經兵站
或部隊直接取用
及由本處接收人
員接收現品轉交
兵站補給取有現
當受領證或証明
文件者共二〇、七九九
四六四斤已商請
抵本省軍俘配額
外餘概餘變價計
標結價款四八七、二四
七、七五一、五三元已繳
國庫五九、二八七、八二
四、七三元餘款已飭
分別繳解國庫取
據報核至各逕行
發賬部份在未奉

湖北省档案馆

1441

調整撫恤民伕與

為令飭遵照撫恤民伕條例辦理事案查前據

伕循等呈報傷斃民伕

請照例撫恤一案當經

本府核定前項傷斃民伕應給撫恤銀兩

分別造冊呈請

核發以憑轉給各在案茲

據該伕循等呈稱有三十四年度

徵征軍糧糧食運輸

途中傷斃民伕徐興

仁一名應給撫恤銀三〇〇元不

幸傷斃其家屬不

能一律領取請

核發以資

撫卹等情據此查

撫卹傷斃民伕

規定每伕撫恤銀三〇〇元不分

里之遠近一律發給

三〇〇元不分支給方

為妥善除

令飭遵照

撫卹傷斃民伕

規定辦理

發一〇〇元共為四〇〇元又京餘配字已巧代電自七月份起改發工資三〇〇元口糧大米二五兩折發代金二五〇元自八月份起每日工資六〇〇元口糧折發代金五〇〇元共一〇〇元均連同回程計算在內業經先後轉行各縣遵辦在案	一〇〇元
前奉糧食部檢發糧商登記規則繼已通飭各縣市遵照辦理計完成糧商登記領有營業執照者有光化谷城均縣宜都巴東恩施公安長陽五	本年度續辦有武昌市縣聲請登記百餘家

已辦糧商登記縣份擬仍加緊辦理收復區各縣擬飭一律依法補辦登記	繼續辦理糧商登記

湖北省档案馆

142

九、

獎助
粮商
營運

通令各縣市
對於粮食應
自由流通並
請四聯總處
貸款粮商獎
助營運

舉等縣本年度已
報請聲登記者有
武昌市等一二三家
因填報書表多有
錯誤已分別函復
發還更正其餘未
報登送電各縣市
迅速辦理

本省粮食向賴鄰
省運濟為暢通粮
源計曾電請武漢
行營電飭鄰接
各省維護粮商
營運并飭各軍
憲警圖閱卡對
粮運銷不得留難
阻閡阻運又武漢
粮價波動時曾請
四聯總處貸款兩
億元獎助粮商營
運後以粮價趨穩即
停止貸款

本年度實行
獎勵粮商營
運嚴禁阻閡
阻運粮源暢通
粮價穩平

湖北省档案馆

| | | |

1443

十三

湖北省档案馆

剛未解冬令配糧
擬請在特調二
撥此項絕
情形迅時核
進以
運到善
途商酌
辦理
本年度
上項調
撥請
准
備不
時
之需
此
令
仰
該
縣
即
便
遵
照
辦
理
此
令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救濟	接時期發往
三清理鄂北各縣三十三年度賑屯民食調節糧荒鮮宜速電飭各縣儘量撥借及共軍侵略縣糧須一律征收民欠悉數還本年青黃不接時間清理旧欠軍公糧

1444.

月

間波動甚烈經飭
由漢口市政府暨
有關機關組設民
食調節委員會並
電請糧食部担保
向四聯總處貸借
調節民食國幣
資金或信元例以
秋收糧價趨穩已
無調節必要故未
舉辦

四鄰北各縣遭受
共匪窜擾災情
慘重民食堪虞
經飭五八兩區專
員公署於襄陽
均縣兩地組設購
糧委員會儲糧
備荒並收回鄂北
三十三年度各縣
購屯之民食調節

新辦

湖北省档案馆

十四增製
工包裝
具

擬依本年
度軍糧配
額照成裝
備

糧分別交由各該
會統籌分配一面
請糧食部担保向
四聯總處貸放調
節民食資金三億
元備用不足之數
由各處署自行籌
措同時擬具鄂北
大縣匪災救濟辦
法規定各縣原有
積谷與本年新經
積谷一律暫作各
該縣民食救濟糧

本省十四年度
田賦奉令豁免
其購運軍糧調
運存糧所需包
裝袋皮係向兵站
借用三分之二其餘
三分之一係利用以

本年度自行
購製蔴袋三
五〇〇條餘由
兵站補給機
閃借用三分
之二蔴袋並
利用舊存蔴
袋

湖北省档案馆

1445

前舊袋及接收各
地兵站所存糧袋
查本有三十四年度
軍糧數額共為五一
四八、二四大包按
照規定應製三分
之一糧袋六〇斤
裝一八二、七〇八條存
糧一七四、〇〇〇大包
除就地撥交暨
交由補給機關代
運者外其自採購
之六二八〇〇大包及
接運運銀一〇〇〇〇
六包其包裝工具
如全數製備計應
為三四五、五〇八條經
向滬漢兩地購製
三〇、〇〇〇條并接收
兵站存袋及向湖
北供應局洽借大

湖北省档案馆

查僧配
運輸
工具

撥添卡車二
十輛並添配
拖輪儲備燃
料租賃木船

袋六〇八二條應用
費數無着迄未
辦理
一

湖北省档案馆

126.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	工作計劃	工作實施	比上年度進度情形	上級機關考核意見	備考
計政	壹、歲計業務 一、審編三十六年度省總預算		查本省自本年七月財政收支系統改訂後因於編製三十六年度省總預算經擬定本省三十六年度編製省總預算要點通飭各機關遵辦嗣後收支不敷甚鉅後擬訂編製是項預算補充辦法通令飭遵據各機關先後擬具預算送由本府會計處彙編並經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二次大會審議完竣現已	較上年度完成為早		

湖北省档案馆

會

二

執行三十五年度省級出單位預算

改編送參議會後審候函後呈送中央核定

查三十五年度省級預算經呈奉行政院核定後即令飭各機關按照核定總額編具分配預算呈核截至八月底止特一百六十一單位分配預算全部核轉完竣在年度進行中奉令調整公務待遇臨時費及薦任人員特別辦公費暨各機關增加辦公費為使各機關充編分配預算起見均經分別按

本年度因院令核定各費類總額略有變更致分配預算核定期間較上年度為遲

本年七月起財政改制原預算分為上下半年度下半年度雖另編省總預算但各機關分配預算仍照原案繼續執行

湖北省档案馆

147

三、辦理三十四年度及以前年度省級歲出單位次算

照規定列具總表分轉執行

查本省過去因受抗戰影响所有各機關決算多未能實辦理本年度經由本府會計處召集各主管機關會商辦法自三十三年度起嚴厲限制辦理年度決算茲據各機關先後送達三十三年度決算到府交由會計處整編後仍發還各主管機關核封在案擬在短期內即可正式編後至卅四年度決算一俟

自三十三年度起所有各機關決算均能切實办理

湖北省档案馆

第六編	預警年度	第二章
辦理結束後應行遵辦事項		第二節

第六編	預警年度	第二章
辦理結束後應行遵辦事項		第二節

湖北省档案馆

廿三年決算送出後即行迅速辦理

第六編依據預警年度業務預算並依照預警期間各項業務之規定擬具本省各縣通飭於廿四年一月底辦理結束業務與會計之處理準則第十二條之規定期間送核轉送本年當可報告完成

三十六年度各縣業務與會計之處理準則第十二條之規定期間送核轉送本年當可報告完成

廿四年一月底止各縣業務主管會計人員移交清冊送經各縣主管機關會同監交後連同移交清冊送經湖北省會計師公會查核簽證後報送上年度決算前辦理結束業務與會計之處理準則第十四條之規定期間送核轉送本年當可報告完成

上年度各縣業務與會計之處理準則第十二條之規定期間送核轉送本年當可報告完成

新成立之機構故編送移交清冊後即行迅速辦理結束業務與會計之處理準則第十四條之規定期間送核轉送本年當可報告完成

第六編預警年度業務預算並依照預警期間各項業務之規定擬具本省各縣通飭於廿四年一月底辦理結束後應行遵辦事項

第二章 會計

第二節 決算

第一款 總則

第一目 決算之意義

決算者計算一會計年度內收支之結果而為之報告也

第二目 決算之種類

決算分為歲入歲出決算及特別收入支出決算兩種

第三目 決算之編造

決算之編造以會計年度為準

第四目 決算之編造程序

決算之編造程序如左

一、各縣政府會計室應於每年度終了後將該年度之歲入歲出及特別收入支出之收支數目分別編造決算表

二、各縣政府會計室應於每年度終了後將該年度之歲入歲出及特別收入支出之收支數目分別編造決算表

三、各縣政府會計室應於每年度終了後將該年度之歲入歲出及特別收入支出之收支數目分別編造決算表

四、各縣政府會計室應於每年度終了後將該年度之歲入歲出及特別收入支出之收支數目分別編造決算表

五、各縣政府會計室應於每年度終了後將該年度之歲入歲出及特別收入支出之收支數目分別編造決算表

六、各縣政府會計室應於每年度終了後將該年度之歲入歲出及特別收入支出之收支數目分別編造決算表

七、各縣政府會計室應於每年度終了後將該年度之歲入歲出及特別收入支出之收支數目分別編造決算表

八、各縣政府會計室應於每年度終了後將該年度之歲入歲出及特別收入支出之收支數目分別編造決算表

九、各縣政府會計室應於每年度終了後將該年度之歲入歲出及特別收入支出之收支數目分別編造決算表

十、各縣政府會計室應於每年度終了後將該年度之歲入歲出及特別收入支出之收支數目分別編造決算表

148

六

審定三十六年度縣總預算

麻織廠萬縣造紙廠等已據編送卅五年上半年度結算者僅漢口綿織廠一單位所有此項決算及結算均經分別轉呈中央審核在案

查本省各縣市至十六年度總預算經擬具編製原則提出省府委員會議討論議決台集省府附近各縣長舉行座談會研究結果將原擬原則予以修正復提出省委會議通過並經令飭各縣市務

本年度因各縣市復員工作大体完成行政漸上軌道所有各縣市總預算較上年度核定期間為早

湖北省档案馆

三十五年十一月底以
前逕送會計處
彙編截至本年十
月二十四日止已送
到者計四十七縣市
惟其編製標準
多不一致經依照
原則規定組織
縣總預算審查
會先後審定武
昌等三十一縣總
預算雖尚有委
會議通過令頒
各縣遵行現正
積極審核已到各
縣市總預算其未
送到之縣份亦經
分別電催期能
依照限期審編
完竣

湖北省档案馆

1459

七、督促各縣市切實執行三十五年度預算

(一)各縣市總預算公佈後因於各機關處出分配預算之核轉各科目形用流用請求動支預備金等案件手續繁瑣為厲行分層負責簡化預算手續起見經訂定湖北省各縣地方總預算執行補充辦法頒縣遵行嗣以情形變更復將有關條文加以修正令飭各縣遵照

(二)調整縣級各機關辦公費指定在縣預備金項自縣市總預算執行補充辦法頒發後本年度各縣市對於總預算執行已漸納入正軌較上年度情形為佳

湖北省档案馆

八、督促各縣市編造決算

貳、會計業務

一、辦理省級財務收支統

下動支不編造追加預算俾省手續

(三)核轉縣級各機關分配預算簡化公文程序

查卅四年度各縣地方總決算經抄發次算表式令飭各縣市遵照辦理截至本年十二月底止已送到者計有東鳳咸豐房縣等縣經手分別審核存候彙編其餘各縣再督催辦理中

上年度帳務因各機關會計報告送達過遲復以遷後關係至九

因各縣市執行預算動上軌道故對於決算仍未能達到預期效果

本年度帳務較上年度結束為遲

湖北省档案馆

150

制會計

二、整飭省級各機關會計業務

月尾始行結帳本年度統制會計因各機關分配預算遲至九月後始繳核定故其會計報告亦隨之不能按期送達現在上半年度帳表業經趕編完竣下半年度因財政改制省總預算核定過遲仍照用上半年度辦法辦理

(一)擬定湖北省各機關辦理會計事務應行注意事項通飭各機關切實遵行

(二)詳細審核各機

較上年度進度情形為佳

湖北省档案馆

三、推行單位會計制度

四、健全各機關會計制度

閉會計報告應
時叙正其錯誤
(三)各機關會計報
告無故延遲送
達者得分別

(四)辦理財產增減表
及財產目錄
(五)辦理決算
(六)辦理單位預算
(七)編製各機關
歲計所需之會計
報告
(八)其他有關會計
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一)決定會計人員
之任免
(二)決定會計制度
(三)指導監督各機
關會計
(四)考核各機關會
計報告
(五)考核各機關會
計人員工作
(六)考核各機關會
計制度實施
(七)考核各機關財
務收支
(八)考核各機關財
產物品
(九)考核各機關單
位預算決算
(十)考核各機關會
計事務
(十一)考核各機關
會計人員之
(十二)考核各機關
會計制度實
(十三)考核各機關
財務收支
(十四)考核各機關
財產物品
(十五)考核各機關
單位預算決
(十六)考核各機關
會計事務
(十七)其他有關會
計事務

湖北省档案馆

151

五、推行營業會計制度

六、健全完整各縣總會計及單位會計

七、推行收復各縣

呈請展限截至現在止僅新湖北日報社初稿完成元寶會計人員輔導設計所需會計制度並就其所送報告隨時糾正其錯誤嚴格稽催報告詳細審核並隨時糾正其錯誤如平時成績低劣者更予人事上之調整

較上年度情形為佳

訂頒有國法令所有省府附近縣份並派專人負責寔

過去情形紊亂亟待改進

湖北省档案馆

八、總會計及單位會計推行鄉鎮簡易會計制度

九、簡化省縣會計報告內容

地督導

修正原有制度頒較上年度縣遵行原完整進度情形各縣在本年度最為佳

少須完成現有鄉鎮總額四分之一收復各縣應擇重要鄉鎮試辦

(一)修訂經課會計制度頒發飭遵照

(二)省級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及縣總會計制度亦正着手修訂中

過去不合之處均予修正

湖北省档案馆

152

十、實地視導各機關會計業務

參、組織及人事

一、調整原有會計機構

二、增設會計機構

(一)訂定實施視導辦法分區派員經常督導並隨時抽查各機關帳目

(二)與財政廳派員會同澈查各機關財務收支情形與法不合者均予議處

照計劃隨時調整

照計劃進行

辦理情形較上年度為澈底

較為充實

除省銀行設置會計機構案業

湖北省档案馆

三、訓練會計人員

四、辦理會計人事銓叙

辦理會計人事銓叙

因訓練期間短促難收變效改行考試拔取人才本年共舉行兩次共計取錄合格人員二十七名

照計劃辦理

較為迅速

經本府委員會通過正在籌設外餘皆已設置

湖北省档案馆

153.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	工作計劃	工作實施	比上年度進展情形	上級機關考核意見	備
保安	一、整編保安部隊	切實整理保安部隊	本省地處要衝幅員遼闊原有十五個保安大隊本敷分配迭經先後兼准以前第六戰區所屬三游擊部隊擬編為三個保安大隊原有各大隊缺額亦經抽調各縣自衛警察隊士兵撥補本年九月奉國民政府及國防部令飭抽調本省保安隊部士兵二五〇〇名撥補國軍	比上年多設三個保安大隊素質亦較上年為優		

湖北省档案馆

缺額遵即由省保安隊分別抽調一三〇〇名其餘由各縣自衛警察隊抽撥已於十月中旬運送至鎮江撥交國防部指定部隊省保安隊抽調後復經令飭各縣繼續抽調自衛警察隊士兵撥補雖本省保安部隊裝備窳劣待遇低微為達成裝備充實待遇改善起見經於本年十二月召集各大隊長及保安司令部

湖北省档案馆

152.

二、

武昌公安局整理游力衛組織全案

武昌公安局為整理游力衛組織全案呈請備案由

查武昌游力衛組織一案，前經本廳派員會同該局整理，並飭將該組織解散，其槍枝彈藥收繳後，經該局主管人員會同整理方案，擬具整理游力衛辦法三十六條，呈請備案前來，查該辦法尚屬妥洽，應准備案，並飭遵照辦理具報，此令。

計附發武昌公安局整理游力衛辦法三十六條一份。

廳長 何成濬

武昌公安局為呈請備案事，竊查本局整理游力衛組織一案，前經會同整理委員會商討妥善辦法，呈奉鈞廳核准備案，並飭將該組織解散，其槍枝彈藥收繳後，經本局會議通過整理方案，擬具整理游力衛辦法三十六條，呈請鈞廳核准備案，並飭遵照辦理具報，等因，奉此，遵即召集會議，決定整理游力衛辦法三十六條，並

人嗣為減輕戰後
民負起見後經
令飭各縣視地
方財力之豐嗇
本汰弱留强之原
則縮編為一至二
個大隊各縣均照
遵照規定辦理
後方各縣之警
察隊兵僅督飭
本重質不重量
之原則予以整編
嗣為遵奉中央建
警計劃乃將新
復各縣自衛隊
及後方各縣之警
察隊一律更為保
安警察隊或保安
警察大隊全省各

湖北省档案馆

155.

三、

預備幹部訓練班教育計劃實施完畢後應即舉行結業考試	遵照幹部訓練團頒發之各種訓練計劃教育計劃分飭各縣級保警幹部遵照實施並飭各級幹部訓練班隊幹部受訓完畢後應即舉行結業考試

為增進本省保安人員之學識能力提高教育訓練效果起見特訂定本省保安人員訓練實施計劃大綱分飭各縣級保警幹部遵照實施茲將本省保安人員訓練概況分述如左

一、訓練機關

(一)保安司令部幹部訓練團

(二)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訓練種類

(一)幹部訓練

(二)士兵訓練

三、訓練方式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四、訓練課程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五、訓練時間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六、訓練人數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七、訓練經費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八、訓練考核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九、訓練視察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十、訓練獎懲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十一、訓練報告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十二、訓練檢討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十三、訓練改進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十四、訓練總結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十五、訓練附則

(一)幹部訓練

1.幹部訓練團

甲、團本部

乙、分團

2.各縣保安隊隊部

(二)士兵訓練

1.各縣保安隊隊部

2.各縣保安隊分隊

湖北省檔案館

示訓練要旨與
注意事項督飭
各縣遵照前頒
計劃重複實施
關於幹部訓練
遵照規定將保安
隊中隊長以上幹
部報請送中央警
校收訓惟以該校本
年度專辦轉業軍
官訓練保安幹部
暫緩送訓本年
度僅召集各保
安大隊分隊長
四十員由省訓團
設班訓練於七月
底畢業分返原
部隊服務
關於省縣級保
警部隊校閱原

湖北省档案馆

156.

四、

督飭各縣編組民衆自衛隊

擬分組派員普遍舉行惟因校閱經費困難與奸匪竄擾致未舉行僅就駐省會附近各保安大隊及武昌漢陽縣警察隊派少數人員舉行之現正利用本省督編保甲清查戶口人員就近分別校閱中

本年八月奉行政院令飭本省各縣應按匪情輕重積極編組民衆自衛隊奉令後經通令各縣按照原組訓方案組設具報據

湖北省档案馆

三、

授剿各縣股匪敬匪

(一)肅清新收復各縣股匪及其殘餘勢力

報已編組成立者計有通城黃岡廣濟黃安禮山京山漢川應城雲夢應山黃陂潛江荊門隨縣鍾祥石首襄陽自忠保康光化宜都巴東來鳳竹谿寺二十四縣其餘各縣經於本年十二月飭由本省派赴各區縣督偏保甲人員就近督編中

竄擾本省鄂東鄂中鄂北之奸匪李先念王震王樹森羅厚福張体學寺股經督飭省保安各大隊會

綜計被匪竄擾地方較上年為少

湖北省档案馆

157

(二)澈底根除原完整各縣股匪

同國軍節節諸
剿已次第肅清
所有鄂中鄂東
鄂西被匪攻佔
據點均已收復其
殘餘力現竄據
鄂西北南陣遠安
興山谷城一帶一部
仍在鄖縣鄖縣
境內滋擾剿正督
飭各保安隊各
縣警隊民衆
自衛隊會同
軍澈底剿辦短
期內可以消滅
在川湘鄂邊區流
竄悍匪瞿伯陔彭
春榮兩股除彭匪
已於本年四月底被
我各保安大隊反各

鄂西治安自
擊斃彭匪
春榮擊潰
瞿匪伯陔
後較上年

湖北省档案馆

(三)

根絶各縣零星散匪

縣自衛武力會同國軍壓迫於湘屬龍山永順交界之橋頭壩將其消滅並擊斃該匪首彭春榮外至匪伯陔經戒保安大隊會同國軍數度圍剿殲滅甚衆該股匪已回竄龍山老巢現正嚴飭堵剿中本省各縣零星散匪大都係由逃徧之偽軍偽保安隊及奸匪派遣之地下工作人員與平素之慣賊種種而成聚整化零飄忽靡定搜捕甚感困難年來除隨

為好

湖北省档案馆

158

六 加強情報業務

時督飭各縣整編保甲加強縣保警隊民衆自衛隊十對各該散匪切實搜剿外並令辦理聯防會晴登記民槍元寶偵緝機構頗著成效本省匪患除沿西此數縣仍有匪股滋擾外其餘各地零星散匪均已絕跡

本省情報業務原清報搜集及軍事政治經濟校為確實社會文化等五種迅速

除大治經濟社會文化等項因種種關係尚未舉辦

湖北省档案馆

二式

整訓辦法

計開空字

湖北省档案馆

一、本部為整訓地方團隊，並使其切合戰時需要，特訂定本辦法。

二、整訓地方團隊，以增進其戰鬥力為目的。

三、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編制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四、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武器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五、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人員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六、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經費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七、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組織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八、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訓練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九、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裝備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十、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教育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十一、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管理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十二、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考核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十三、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獎懲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十四、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撫卹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十五、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退役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十六、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復員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十七、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解散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十八、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善後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十九、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結束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二十、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報告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二十一、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檢討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二十二、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改進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二十三、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總結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二十四、整訓地方團隊，以其原有之附則為準，但得視實際需要，酌予增減。

二十五、本辦法自奉令之日施行。

二十六、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二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規定，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命令，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指示，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通知，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函電，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公文，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表冊，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圖說，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四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四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四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四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四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四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四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四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四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四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五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五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五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五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五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五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五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五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五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五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六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六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六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六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六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六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六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六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六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六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七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七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七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七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七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七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七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七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七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七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八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八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八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八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八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八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八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八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八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八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九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九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九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九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九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九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九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九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九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九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二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二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二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二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二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二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二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二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二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二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三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三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三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三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三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三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三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三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三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三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四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四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四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四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四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四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四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四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四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四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五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五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五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五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五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五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五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五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五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五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六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六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六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六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六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六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六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六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六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六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七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七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七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七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七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七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七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七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七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七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八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八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八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八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八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八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八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八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八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八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九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九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九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九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九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九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九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九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九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一百九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二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二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二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二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二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二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二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二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二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二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三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三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三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三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三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三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三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三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三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三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四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四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四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四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四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四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四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四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四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四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五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五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五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五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五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五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五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五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五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五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六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六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六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六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六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六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六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六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六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六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七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七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七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七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七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七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七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七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七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七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八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八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八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八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八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八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八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八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八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八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九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九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九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九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九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九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九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九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九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二百九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二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二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二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二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二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二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二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二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二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二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三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三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三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三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三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三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三十六、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三十七、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三十八、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三十九、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四十、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四十一、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四十二、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四十三、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四十四、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辦法牴觸者，均廢止之。

三百四十五、本辦法施行後，原有關於整訓地方團隊之其他，與本

159.

二、處理懸案飛機迫降

檢查把守防護團一律不設警戒其業務之執行所有此項調整均於本年元月卅一日以前辦竣後應重新編訓均於本年元月卅一日以前辦竣後區域內廣闊無垠代電收復後區域內廣闊無垠代電收復後區域內廣闊無垠代電收復

三、溝通全省防空通訊線路

架在該縣失事當經轉報航委會及中航公司辦理善後七月復據自忠鍾祥縣報告各該轄境內迫降義勇機一架其航員自忠縣送襄陽醫院診治鍾祥縣護送返漢殘機飭由各該地方政府保管

（一）本省境內之部話綫在本年內經已設法溝通者計南至長沙北至開封西至宜昌重慶東南至江西瑞昌九江以達南京至鄂西鄂北部

線尚未架設完成查報不甚迅速今後應改善各地通訊

（一）部話綫因受緊縮影響多數分局撤銷即已有綫路而無分局接轉仍多困難

（二）省話綫現

湖北省档案馆

160.

之語幾同我波當秋
(二)查前收復區之
諸縣接不能
歸公路局附
帶辦理機構
秋收進行困
難
(三)閱報載
三鄉村誌幾同
一致甚為
關懷茲
將其概況
分述如次
(一)
第二區
各縣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一百一)
(一百二)
(一百三)
(一百四)
(一百五)
(一百六)
(一百七)
(一百八)
(一百九)
(一百十)
(一百十一)
(一百十二)
(一百十三)
(一百十四)
(一百十五)
(一百十六)
(一百十七)
(一百十八)
(一百十九)
(一百二十)
(一百二十一)
(一百二十二)
(一百二十三)
(一百二十四)
(一百二十五)
(一百二十六)
(一百二十七)
(一百二十八)
(一百二十九)
(一百三十)
(一百三十一)
(一百三十二)
(一百三十三)
(一百三十四)
(一百三十五)
(一百三十六)
(一百三十七)
(一百三十八)
(一百三十九)
(一百四十)
(一百四十一)
(一百四十二)
(一百四十三)
(一百四十四)
(一百四十五)
(一百四十六)
(一百四十七)
(一百四十八)
(一百四十九)
(一百五十)
(一百五十一)
(一百五十二)
(一百五十三)
(一百五十四)
(一百五十五)
(一百五十六)
(一百五十七)
(一百五十八)
(一百五十九)
(一百六十)
(一百六十一)
(一百六十二)
(一百六十三)
(一百六十四)
(一百六十五)
(一百六十六)
(一百六十七)
(一百六十八)
(一百六十九)
(一百七十)
(一百七十一)
(一百七十二)
(一百七十三)
(一百七十四)
(一百七十五)
(一百七十六)
(一百七十七)
(一百七十八)
(一百七十九)
(一百八十)
(一百八十一)
(一百八十二)
(一百八十三)
(一百八十四)
(一百八十五)
(一百八十六)
(一百八十七)
(一百八十八)
(一百八十九)
(一百九十)
(一百九十一)
(一百九十二)
(一百九十三)
(一百九十四)
(一百九十五)
(一百九十六)
(一百九十七)
(一百九十八)
(一百九十九)
(二百)
(二百一)
(二百二)
(二百三)
(二百四)
(二百五)
(二百六)
(二百七)
(二百八)
(二百九)
(二百十)
(二百十一)
(二百十二)
(二百十三)
(二百十四)
(二百十五)
(二百十六)
(二百十七)
(二百十八)
(二百十九)
(二百二十)
(二百二十一)
(二百二十二)
(二百二十三)
(二百二十四)
(二百二十五)
(二百二十六)
(二百二十七)
(二百二十八)
(二百二十九)
(二百三十)
(二百三十一)
(二百三十二)
(二百三十三)
(二百三十四)
(二百三十五)
(二百三十六)
(二百三十七)
(二百三十八)
(二百三十九)
(二百四十)
(二百四十一)
(二百四十二)
(二百四十三)
(二百四十四)
(二百四十五)
(二百四十六)
(二百四十七)
(二百四十八)
(二百四十九)
(二百五十)
(二百五十一)
(二百五十二)
(二百五十三)
(二百五十四)
(二百五十五)
(二百五十六)
(二百五十七)
(二百五十八)
(二百五十九)
(二百六十)
(二百六十一)
(二百六十二)
(二百六十三)
(二百六十四)
(二百六十五)
(二百六十六)
(二百六十七)
(二百六十八)
(二百六十九)
(二百七十)
(二百七十一)
(二百七十二)
(二百七十三)
(二百七十四)
(二百七十五)
(二百七十六)
(二百七十七)
(二百七十八)
(二百七十九)
(二百八十)
(二百八十一)
(二百八十二)
(二百八十三)
(二百八十四)
(二百八十五)
(二百八十六)
(二百八十七)
(二百八十八)
(二百八十九)
(二百九十)
(二百九十一)
(二百九十二)
(二百九十三)
(二百九十四)
(二百九十五)
(二百九十六)
(二百九十七)
(二百九十八)
(二百九十九)
(三百)
(三百一)
(三百二)
(三百三)
(三百四)
(三百五)
(三百六)
(三百七)
(三百八)
(三百九)
(三百十)
(三百十一)
(三百十二)
(三百十三)
(三百十四)
(三百十五)
(三百十六)
(三百十七)
(三百十八)
(三百十九)
(三百二十)
(三百二十一)
(三百二十二)
(三百二十三)
(三百二十四)
(三百二十五)
(三百二十六)
(三百二十七)
(三百二十八)
(三百二十九)
(三百三十)
(三百三十一)
(三百三十二)
(三百三十三)
(三百三十四)
(三百三十五)
(三百三十六)
(三百三十七)
(三百三十八)
(三百三十九)
(三百四十)
(三百四十一)
(三百四十二)
(三百四十三)
(三百四十四)
(三百四十五)
(三百四十六)
(三百四十七)
(三百四十八)
(三百四十九)
(三百五十)
(三百五十一)
(三百五十二)
(三百五十三)
(三百五十四)
(三百五十五)
(三百五十六)
(三百五十七)
(三百五十八)
(三百五十九)
(三百六十)
(三百六十一)
(三百六十二)
(三百六十三)
(三百六十四)
(三百六十五)
(三百六十六)
(三百六十七)
(三百六十八)
(三百六十九)
(三百七十)
(三百七十一)
(三百七十二)
(三百七十三)
(三百七十四)
(三百七十五)
(三百七十六)
(三百七十七)
(三百七十八)
(三百七十九)
(三百八十)
(三百八十一)
(三百八十二)
(三百八十三)
(三百八十四)
(三百八十五)
(三百八十六)
(三百八十七)
(三百八十八)
(三百八十九)
(三百九十)
(三百九十一)
(三百九十二)
(三百九十三)
(三百九十四)
(三百九十五)
(三百九十六)
(三百九十七)
(三百九十八)
(三百九十九)
(四百)
(四百一)
(四百二)
(四百三)
(四百四)
(四百五)
(四百六)
(四百七)
(四百八)
(四百九)
(四百十)
(四百十一)
(四百十二)
(四百十三)
(四百十四)
(四百十五)
(四百十六)
(四百十七)
(四百十八)
(四百十九)
(四百二十)
(四百二十一)
(四百二十二)
(四百二十三)
(四百二十四)
(四百二十五)
(四百二十六)
(四百二十七)
(四百二十八)
(四百二十九)
(四百三十)
(四百三十一)
(四百三十二)
(四百三十三)
(四百三十四)
(四百三十五)
(四百三十六)
(四百三十七)
(四百三十八)
(四百三十九)
(四百四十)
(四百四十一)
(四百四十二)
(四百四十三)
(四百四十四)
(四百四十五)
(四百四十六)
(四百四十七)
(四百四十八)
(四百四十九)
(四百五十)
(四百五十一)
(四百五十二)
(四百五十三)
(四百五十四)
(四百五十五)
(四百五十六)
(四百五十七)
(四百五十八)
(四百五十九)
(四百六十)
(四百六十一)
(四百六十二)
(四百六十三)
(四百六十四)
(四百六十五)
(四百六十六)
(四百六十七)
(四百六十八)
(四百六十九)
(四百七十)
(四百七十一)
(四百七十二)
(四百七十三)
(四百七十四)
(四百七十五)
(四百七十六)
(四百七十七)
(四百七十八)
(四百七十九)
(四百八十)
(四百八十一)
(四百八十二)
(四百八十三)
(四百八十四)
(四百八十五)
(四百八十六)
(四百八十七)
(四百八十八)
(四百八十九)
(四百九十)
(四百九十一)
(四百九十二)
(四百九十三)
(四百九十四)
(四百九十五)
(四百九十六)
(四百九十七)
(四百九十八)
(四百九十九)
(五百)
(五百一)
(五百二)
(五百三)
(五百四)
(五百五)
(五百六)
(五百七)
(五百八)
(五百九)
(五百十)
(五百十一)
(五百十二)
(五百十三)
(五百十四)
(五百十五)
(五百十六)
(五百十七)
(五百十八)
(五百十九)
(五百二十)
(五百二十一)
(五百二十二)
(五百二十三)
(五百二十四)
(五百二十五)
(五百二十六)
(五百二十七)
(五百二十八)
(五百二十九)
(五百三十)
(五百三十一)
(五百三十二)
(五百三十三)
(五百三十四)
(五百三十五)
(五百三十六)
(五百三十七)
(五百三十八)
(五百三十九)
(五百四十)
(五百四十一)
(五百四十二)
(五百四十三)
(五百四十四)
(五百四十五)
(五百四十六)
(五百四十七)
(五百四十八)
(五百四十九)
(五百五十)
(五百五十一)
(五百五十二)
(五百五十三)
(五百五十四)
(五百五十五)
(五百五十六)
(五百五十七)
(五百五十八)
(五百五十九)
(五百六十)
(五百六十一)
(五百六十二)
(五百六十三)
(五百六十四)
(五百六十五)
(五百六十六)
(五百六十七)
(五百六十八)
(五百六十九)
(五百七十)
(五百七十一)
(五百七十二)
(五百七十三)
(五百七十四)
(五百七十五)
(五百七十六)
(五百七十七)
(五百七十八)
(五百七十九)
(五百八十)
(五百八十一)
(五百八十二)
(五百八十三)
(五百八十四)
(五百八十五)
(五百八十六)
(五百八十七)
(五百八十八)
(五百八十九)
(五百九十)
(五百九十一)
(五百九十二)
(五百九十三)
(五百九十四)
(五百九十五)
(五百九十六)
(五百九十七)
(五百九十八)
(五百九十九)
(六百)
(六百一)
(六百二)
(六百三)
(六百四)
(六百五)
(六百六)
(六百七)
(六百八)
(六百九)
(六百十)
(六百十一)
(六百十二)
(六百十三)
(六百十四)
(六百十五)
(六百十六)
(六百十七)
(六百十八)
(六百十九)
(六百二十)
(六百二十一)
(六百二十二)
(六百二十三)
(六百二十四)
(六百二十五)
(六百二十六)
(六百二十七)
(六百二十八)
(六百二十九)
(六百三十)
(六百三十一)
(六百三十二)
(六百三十三)
(六百三十四)
(六百三十五)
(六百三十六)
(六百三十七)
(六百三十八)
(六百三十九)
(六百四十)
(六百四十一)
(六百四十二)
(六百四十三)
(六百四十四)
(六百四十五)
(六百四十六)
(六百四十七)
(六百四十八)
(六百四十九)
(六百五十)
(六百五十一)
(六百五十二)
(六百五十三)
(六百五十四)
(六百五十五)
(六百五十六)
(六百五十七)
(六百五十八)
(六百五十九)
(六百六十)
(六百六十一)
(六百六十二)
(六百六十三)
(六百六十四)
(六百六十五)
(六百六十六)
(六百六十七)
(六百六十八)
(六百六十九)
(六百七十)
(六百七十一)
(六百七十二)
(六百七十三)
(六百七十四)
(六百七十五)
(六百七十六)
(六百七十七)
(六百七十八)
(六百七十九)
(六百八十)
(六百八十一)
(六百八十二)
(六百八十三)
(六百八十四)
(六百八十五)
(六百八十六)
(六百八十七)
(六百八十八)
(六百八十九)
(六百九十)
(六百九十一)
(六百九十二)
(六百九十三)
(六百九十四)
(六百九十五)
(六百九十六)
(六百九十七)
(六百九十八)
(六百九十九)
(七百)
(七百一)
(七百二)
(七百三)
(七百四)
(七百五)
(七百六)
(七百七)
(七百八)
(七百九)
(七百十)
(七百十一)
(七百十二)
(七百十三)
(七百十四)
(七百十五)
(七百十六)
(七百十七)
(七百十八)
(七百十九)
(七百二十)
(七百二十一)
(七百二十二)
(七百二十三)
(七百二十四)
(七百二十五)
(七百二十六)
(七百二十七)
(七百二十八)
(七百二十九)
(七百三十)
(七百三十一)
(七百三十二)
(七百三十三)
(七百三十四)
(七百三十五)
(七百三十六)
(七百三十七)
(七百三十八)
(七百三十九)
(七百四十)
(七百四十一)
(七百四十二)
(七百四十三)
(七百四十四)
(七百四十五)
(七百四十六)
(七百四十七)
(七百四十八)
(七百四十九)
(七百五十)
(七百五十一)
(七百五十二)
(七百五十三)
(七百五十四)
(七百五十五)
(七百五十六)
(七百五十七)
(七百五十八)
(七百五十九)
(七百六十)
(七百六十一)
(七百六十二)
(七百六十三)
(七百六十四)
(七百六十五)
(七百六十六)
(七百六十七)
(七百六十八)
(七百六十九)
(七百七十)
(七百七十一)
(七百七十二)
(七百七十三)
(七百七十四)
(七百七十五)
(七百七十六)
(七百七十七)
(七百七十八)
(七百七十九)
(七百八十)
(七百八十一)
(七百八十二)
(七百八十三)
(七百八十四)
(七百八十五)
(七百八十六)
(七百八十七)
(七百八十八)
(七百八十九)
(七百九十)
(七百九十一)
(七百九十二)
(七百九十三)
(七百九十四)
(七百九十五)
(七百九十六)
(七百九十七)
(七百九十八)
(七百九十九)
(八百)
(八百一)
(八百二)
(八百三)
(八百四)
(八百五)
(八百六)
(八百七)
(八百八)
(八百九)
(八百十)
(八百十一)
(八百十二)
(八百十三)
(八百十四)
(八百十五)
(八百十六)
(八百十七)
(八百十八)
(八百十九)
(八百二十)
(八百二十一)
(八百二十二)
(八百二十三)
(八百二十四)
(八百二十五)
(八百二十六)
(八百二十七)
(八百二十八)
(八百二十九)
(八百三十)
(八百三十一)
(八百三十二)
(八百三十三)
(八百三十四)
(八百三十五)
(八百三十六)
(八百三十七)
(八百三十八)
(八百三十九)
(八百四十)
(八百四十一)
(八百四十二)
(八百四十三)
(八百四十四)
(八百四十五)
(八百四十六)
(八百四十七)
(八百四十八)
(八百四十九)
(八百五十)
(八百五十一)
(八百五十二)
(八百五十三)
(八百五十四)
(八百五十五)
(八百五十六)
(八百五十七)
(八百五十八)
(八百五十九)
(八百六十)
(八百六十一)
(八百六十二)
(八百六十三)
(八百六十四)
(八百六十五)
(八百六十六)
(八百六十七)
(八百六十八)
(八百六十九)
(八百七十)
(八百七十一)
(八百七十二)
(八百七十三)
(八百七十四)
(八百七十五)
(八百七十六)
(八百七十七)
(八百七十八)
(八百七十九)
(八百八十)
(八百八十一)
(八百八十二)
(八百八十三)
(八百八十四)
(八百八十五)
(八百八十六)
(八百八十七)
(八百八十八)
(八百八十九)
(八百九十)
(八百九十一)
(八百九十二)
(八百九十三)
(八百九十四)
(八百九十五)
(八百九十六)
(八百九十七)
(八百九十八)
(八百九十九)
(九百)
(九百一)
(九百二)
(九百三)
(九百四)
(九百五)
(九百六)
(九百七)
(九百八)
(九百九)
(九百十)
(九百十一)
(九百十二)
(九百十三)
(九百十四)
(九百十五)
(九百十六)
(九百十七)
(九百十八)
(九百十九)
(九百二十)
(九百二十一)
(九百二十二)
(九百二十三)
(九百二十四)
(九百二十五)
(九百二十六)
(九百二十七)
(九百二十八)
(九百二十九)
(九百三十)
(九百三十一)
(九百三十二)
(九百三十三)
(九百三十四)
(九百三十五)
(九百三十六)
(九百三十七)
(九百三十八)
(九百三十九)
(九百四十)
(九百四十一)
(九百四十二)
(九百四十三)
(九百四十四)
(九百四十五)
(九百四十六)
(九百四十七)
(九百四十八)
(九百四十九)
(九百五十)
(九百五十一)
(九百五十二)
(九百五十三)
(九百五十四)
(九百五十五)
(九百五十六)
(九百五十七)
(九百五十八)
(九百五十九)
(九百六十)
(九百六十一)
(九百六十二)
(九百六十三)
(九百六十四)
(九百六十五)
(九百六十六)
(九百六十七)
(九百六十八)
(九百六十九)
(九百七十)
(九百七十一)
(九百七十二)
(九百七十三)
(九百七十四)
(九百七十五)
(九百七十六)
(九百七十七)
(九百七十八)
(九百七十九)
(九百八十)
(九百八十一)
(九百八十二)
(九百八十三)
(九百八十四)
(九百八十五)
(九百八十六)
(九百八十七)
(九百八十八)
(九百八十九)
(九百九十)
(九百九十一)
(九百九十二)
(九百九十三)
(九百九十四)
(九百九十五)
(九百九十六)
(九百九十七)
(九百九十八)
(九百九十九)
(一千)
(一千一)
(一千二)
(一千三)
(一千四)
(一千五)
(一千六)
(一千七)
(一千八)
(一千九)
(一千十)
(一千十一)
(一千十二)
(一千十三)
(一千十四)
(一千十五)
(一千十六)
(一千十七)
(一千十八)
(一千十九)
(一千二十)
(一千二十一)
(一千二十二)
(一千二十三)
(一千二十四)
(一千二十五)
(一千二十六)
(一千二十七)
(一千二十八)
(一千二十九)
(一千三十)
(一千三十一)
(一千三十二)
(一千三十三)
(一千三十四)
(一千三十五)
(一千三十六)
(一千三十七)
(一千三十八)
(一千三十九)
(一千四十)
(一千四十一)
(一千四十二)
(一千四十三)
(一千四十四)
(一千四十五)
(一千四十六)
(一千四十七)
(一千四十八)
(一千四十九)
(一千五十)
(一千五十一)
(一千五十二)
(一千五十三)
(一千五十四)
(一千五十五)
(一千五十六)
(一千五十七)
(一千五十八)
(一千五十九)
(一千六十)
(一千六十一)
(一千六十二)
(一千六十三)
(一千六十四)
(一千六十五)
(一千六十六)
(一千六十七)
(一千六十八)
(一千六十九)
(一千七十)
(一千七十一)
(一千七十二)
(一千七十三)
(一千七十四)
(一千七十五)
(一千七十六)
(一千七十七)
(一千七十八)
(一千七十九)
(一千八十)
(一千八十一)
(一千八十二)
(一千八十三)
(一千八十四)
(一千八十五)
(一千八十六)
(一千八十七)
(一千八十八)
(一千八十九)
(一千九十)
(一千九十一)
(一千九十二)
(一千九十三)
(一千九十四)
(一千九十五)
(一千九十六)
(一千九十七)
(一千九十八)
(一千九十九)
(一千一百)
(一千一百一)
(一千一百二)
(一千一百三)
(一千一百四)
(一千一百五)
(一千一百六)
(一千一百七)
(一千一百八)
(一千一百九)
(一千一百十)
(一千一百十一)
(一千一百十二)
(一千一百十三)
(一千一百十四)
(一千一百十五)
(一千一百十六)
(一千一百十七)
(一千一百十八)
(一千一百十九)
(一千一百二十)
(一千一百二十一)
(一千一百二十二)
(一千一百二十三)
(一千一百二十四)
(一千一百二十五)
(一千一百二十六)
(一千一百二十七)
(一千一百二十八)
(一千一百二十九)
(一千一百三十)
(一千一百三十一)
(一千一百三十二)
(一千一百三十三)
(一千一百三十四)
(一千一百三十五)
(一千一百三十六)
(一千一百三十七)
(一千一百三十八)
(一千一百三十九)
(一千一百四十)
(一千一百四十一)
(一千一百四十二)
(一千一百四十三)
(一千一百四十四)
(一千一百四十五)
(一千一百四十六)
(一千一百四十七)
(一千一百四十八)
(一千一百四十九)
(一千一百五十)
(一千一百五十一)
(一千一百五十二)
(一千一百五十三)
(一千一百五十四)
(一千一百五十五)
(一千一百五十六)
(一千一百五十七)
(一千一百五十八)
(一千一百五十九)
(一千一百六十)
(一千一百六十一)
(一千一百六十二)
(一千一百六十三)
(一千一百六十四)
(一千一百六十五)
(一千一百六十六)
(一千一百六十七)
(一千一百六十八)
(一千一百六十九)
(一千一百七十)
(一千一百七十一)
(一千一百七十二)
(一千一百七十三)
(一千一百七十四)
(一千一百七十五)
(一千一百七十六)
(一千一百七十七)
(一千一百七十八)
(一千一百七十九)
(一千一百八十)
(一千一百八十一)
(一千一百八十二)
(一千一百八十三)
(一千一百八十四)
(一千一百八十五)
(一千一百八十六)
(一千一百八十七)
(一千一百八十八)
(一千一百八十九)
(一千一百九十)
(一千一百九十一)
(一千一百九十二)
(一千一百九十三)
(一千一百九十四)
(一千一百九十五)
(一千一百九十六)
(一千一百九十七)
(一千一百九十八)
(一千一百九十九)
(一千二百)
(一千二百一)
(一千二百二)
(一千二百三)
(一千二百四)
(一千二百五)
(一千二百六)
(一千二百七)
(一千二百八)
(一千二百九)
(一千二百十)
(一千二百十一)
(一千二百十二)
(一千二百十三)
(一千二百十四)
(一千二百十五)
(一千二百十六)
(一千二百十七)
(一千二百十八)
(一千二百十九)
(一千二百二十)
(一千二百二十一)
(一千二百二十二)
(一千二百二十三)
(一千二百二十四)
(一千二百二十五)
(一千二百二十六)
(一千二百二十七)
(一千二百二十八)
(一千二百二十九)
(一千二百三十)
(一千二百三十一)
(一千二百三十二)
(一千二百三十三)
(一千二百三十四)
(一千二百三十五)
(一千二百三十六)
(一千二百三十七)
(一千二百三十八)
(一千二百三十九)
(一千二百四十)
(一千二百四十一)
(一千二百四十二)
(一千二百四十三)
(一千二百四十四)
(一千二百四十五)
(一千二百四十六)
(一千二百四十七)
(一千二百四十八)
(一千二百四十九)
(一千二百五十)
(一千二百五十一)
(一千二百五十二)
(一千二百五十三)
(一千二百五十四)
(一千二百五十五)
(一千二百五十六)
(一千二百五十七)
(一千二百五十八)
(一千二百五十九)
(一千二百六十)
(一千二百六十一)
(一千二百六十二)
(一千二百六十三)
(一千二百六十四)
(一千二百六十五)
(一千二百六十六)
(一千二百六十七)
(一千二百六十八)
(一千二百六十九)
(一千二百七十)
(一千二百七十一)
(一千二百七十二)
(一千二百七十三)
(一千二百七十四)
(一千二百七十五)
(一千二百七十六)
(一千二百七十七)
(一千二百七十八)
(一千二百七十九)
(一千二百八十)
(一千二百八十一)
(一千二百八十二)
(一千二百八十三)
(一千二百八十四)
(一千二百八十五)
(一千二百八十六)
(一千二百八十七)
(一千二百八十八)
(一千二百八十九)
(一千二百九十)
(一千二百九十一)
(一千二百九十二)
(一千二百九十三)
(一千二百九十四)
(一千二百九十五)
(一千二百九十六)
(一千二百九十七)
(一千二百九十八)
(一千二百九十九)
(一千三百)
(一千三百一)
(一千三百二)
(一千三百三)
(一千三百四)
(一千三百五)
(一千三百六)
(一千三百七)
(一千三百八)
(一千三百九)
(一千三百十)
(一千三百十一)
(一千三百十二)
(一千三百十三)
(一千三百十四)
(一千三百十五)
(一千三百十六)
(一千三百十七)
(一千三百十八)
(一千三百十九)
(一千三百二十)
(一千三百二十一)
(一千三百二十二)
(一千三百二十三)
(一千三百二十四)
(一千三百二十五)
(一千三百二十六)
(一千三百二十七)
(一千三百二十八)
(一千三百二十九)
(一千三百三十)
(一千三百三十一)
(一千三百三十二)
(一千三百三十三)
(一千三百三十四)
(一千三百三十五)
(一千三百三十六)
(一千三百三十七)
(一千三百三十八)
(一千三百三十九)
(一千三百四十)
(一千三百四十一)
(一千三百四十二)
(一千三百四十三)
(一千三百四十四)
(一千三百四十五)
(一千三百四十六)
(一千三百四十七)
(一千三百四十八)
(一千三百四十九)
(一千三百五十)
(一千三百五十一)
(一千三百五十二)
(一千三百五十三)
(一千三百五十四)
(一千三百五十五)
(一千三百五十六)
(一千三百五十七)
(一千三百五十八)
(一千三百五十九)
(一千三百六十)
(一千三百六十一)
(一千三百六十二)
(一千三百六十三)
(一千三百六十四)
(一千三百六十五)
(一千三百六十六)
(一千三百六十七)
(一千三百六十八)
(一千三百六十九)
(一千三百七十)
(一千三百七十一)
(一千三百七十二)
(一千三百七十三)
(一千三百七十四)
(一千三百七十五)
(一千三百七十六)
(一千三百七十七)
(一千三百七十八)
(一千三百七十九)
(一千三百八十)
(一千三百八十一)
(一千三百八十二)
(一千三百八十三)
(一千三百八十四)
(一千三百八十五)
(一千三百八十六)
(一千三百八十七)
(一千三百八十八)
(一千三百八十九)
(一千三百九十)
(一千三百九十一)
(一千三百九十二)
(一千三百九十三)
(一千三百九十四)
(一千三百九十五)
(一千三百九十六)
(一千三百九十七)
(一千三百九十八)
(一千三百九十九)
(一千四百)
(一千四百一)
(一千四百二)
(一千四百三)
(一千四百四)
(一千四百五)
(一千四百六)
(一千四百七)
(一千四百八)
(一千四百九)
(一千四百十)
(一千四百十一)
(一千四百十二)
(一千四百十三)
(一千四百十四)
(一千四百十五)
(一千四百十六)
(一千四百十七)
(一千四百十八)
(一千四百十九)
(一千四百二十)
(一千四百二十一)
(一千四百二十二)
(一千四百二十三)
(一千四百二十四)
(一千四百二十五)
(一千四百二十六)
(一千四百二十七)
(一千四百二十八)
(一千四百二十九)
(一千四百三十)
(一千四百三十一)
(一千四百三十二)
(一千四百三十三)
(一千四百三十四)
(一千四百三十五)
(一千四百三十六)
(一千四百三十七)
(一千四百三十八)
(一千四百三十九)
(一千四百四十)
(一千四百四十一)
(一千四百四十二)
(一千四百四十三)
(一千四百四十四)
(一千四百四十五)
(一千四百四十六)
(一千四百四十七)
(一千四百四十八)
(一千四百四十九)
(一千四百五十)
(一千四百五十一)
(一千四百五十二)
(一千四百五十三)
(一千四百五十四)
(一千四百五十五)
(一千四百五十六)
(一千四百五十七)
(一千四百五十八)
(一千四百五十九)
(一千四百六十)
(一千四百六十一)
(一千四百六十二)
(一千四百六十三)
(一千四百六十四)
(一千四百六十五)
(一千四百六十六)
(一千四百六十七)
(一千四百六十八)
(一千四百六十九)
(一千四百七十)
(一千四百七十一)
(一千四百七十二)
(一千四百七十三)
(一千四百七十四)
(一千四百七十五)
(一千四百七十六)
(一千四百七十七)
(一千四百七十八)
(一千四百七十九)
(一千四百八十)
(一千四百八十一)
(一千四百八十二)
(一千四百八十三)
(一千四百八十四)
(一千四百八十五)
(一千四百八十六)
(一千四百八十七)
(一千四百八十八)
(一千四百八十九)
(一千四百九十)
(一千四百九十一)
(一千四百九十二)
(一千四百九十三)
(一千四百九十四)
(一千四百九十五)
(一千四百九十六)
(一千四百九十七)
(一千四百九十八)
(一千四百九十九)
(一千五百)
(一千五百一)
(一千五百二)
(一千五百三)
(一千五百四)
(一千五百五)
(一千五百六)
(一千五百七)
(一千五百八)
(一千五百九)
(一千五百十)
(一千五百十一)
(一千五百十二)
(一千五百十三)
(一千五百十四)
(一千五百十五)
(一千五百十六)
(一千五百十七)
(一千五百十八)
(一千五百十九)
(一千五百二十)
(一千五百二十一)
(一千五百二十二)
(一千五百二十三)
(一千五百二十四)
(一千五百二十五)
(一千五百二十六)
(一千五百二十七)
(一千五百二十八)
(一千五百二十九)
(一千五百三十)
(一千五百三十一)
(一千五百三十二)
(一千五百三十三)
(一千五百三十四)
(一千五百三十五)
(一千五百三十六)
(一千五百三十七)
(一千五百三十八)
(一千五百三十九)
(一千五百四十)
(一千五百四十一)
(一千五百四十二)
(一千五百四十三)
(一千五百四十四)
(一千五百四十五)
(一千五百四十六)
(一千五百四十七)
(一千五百四十八)
(一千五百四十九)
(一千五百五十)
(一千五百五十一)
(一千五百五十二)
(一千五百五十三)
(一千五百五十四)
(一千五百五十五)
(一千五百五十六)
(一千五百五十七)
(一千五百五十八)
(一千五百五十九)
(一千五百六十)
(一千五百六十一)
(一千五百六十二)
(一千五百六十三)
(一千五百六十四)
(一千五百六十五)
(一千五百六十六)
(一千五百六十七)
(一千五百六十八)
(一千五百六十九)
(一千五百七十)
(一千五百七十一)
(一千五百七十二)
(一千五百七十三)
(一千五百七十四)
(一千五百七十五)
(一千五百七十六)
(一千五百七十七)
(一千五百七十八)
(一千五百七十九)
(一千五百八十)
(一千五百八十一)
(一千五百八十二)
(一千五百八十三)
(一千五百八十四)
(一千五百八十五)
(一千五百八十六)
(一千五百八十七)
(一千五百八十八)
(一千五百八十九)
(一千五百九十)
(一千五百九十一)
(一千五百九十二)
(一千五百九十三)
(一千五百九十四)
(一千五百九十五)
(一千五百九十六)
(一千五百九十七)
(一千五百九十八)
(一千五百九十九)
(一千六百)
(一千六百一)
(一千六百二)
(一千六百三)
(一千六百四)
(一千六百五)
(一千六百六)
(一千六百七)
(一千六百八)
(一千六百九)
(一千六百十)
(一千六百十一)
(一千六百十二)
(一千六百十三)
(一千六百十四)
(一千六百十五)
(一千六百十六)
(一千六百十七)
(一千六百十八)
(一千六百十九)
(一千六百二十)
(一千六百二十一)
(一千六百二十二)
(一千六百二十三)
(一千六百二十四)
(一千六百二十五)
(一千六百二十六)
(一千六百二十七)
(一千六百二十八)
(一千六百二十九)
(一千六百三十)
(一千六百三十一)
(一千六百三十二)
(一千六百三十三)
(一千六百三十四)
(一千六百三十五)
(一千六百三十六)
(一千六百三十七)
(一千六百三十八)
(一千六百三十九)
(一千六百四十)
(一千六百四十一)
(一千六百四十二)
(一千六百四十三)
(一千六百四十四)
(一千六百四十五)
(一千六百四十六)
(一千六百四十七)
(一千六百四十八)
(一千六百四十九)
(一千六百五十)
(一千六百五十一)
(一千六百五十二)
(一千六百五十三)
(一千六百五十四)
(一千六百五十五)
(一千六百五十六)
(一千六百五十七)
(一千六百五十八)
(一千六百五十九)
(一千六百六十)
(一千六百六十一)
(一千六百六十二)
(一千六百六十三)
(一千六百六十四)
(一千六百六十五)
(一千六百六十六)
(一千六百六十七)
(一千六百六十八)
(一千六百六十九)
(一千六百七十)
(一千六百七十一)
(一千六百七十二)
(一千六百七十三)
(一千六百七十四)
(一千六百七十五)
(一千六百七十六)
(一千六百七十七)
(一千六百七十八)
(一千六百七十九)
(一千六百八十)
(一千六百八十一)
(一千六百八十二)
(一千六百八十三)
(一千六百八十四)
(一千六百八十五)
(一千六百八十六)
(一千六百八十七)
(一千六百八十八)
(一千六百八十九)
(一千六百九十)
(一千六百九十一)
(一千六百九十二)
(一千六百九十三)
(一千六百九十四)
(一千六百九十五)
(一千六百九十六)
(一千六百九十七)
(一千六百九十八)
(一千六百九十九)
(一千七百)
(一千七百一)
(一千七百二)
(一千七百三)
(一千七百四)
(一千七百五)
(一千七百六)
(一千七百七)
(一千七百八)
(一千七百九)
(一千七百十)
(一千七百十一)
(一千七百十二)
(一千七百十三)
(一千七百十四)
(一千七百十五)
(一千七百十六)
(一千七百十七)
(一千七百十八)
(一千七百十九)
(一千七百二十)
(一千七百二十一)
(一千七百二十二)
(一千七百二十三)
(一千七百二十四)
(一千七百二十五)
(一千七百二十六)
(一千七百二十七)
(一千七百二十八)
(一千七百二十九)
(一千七百三十)
(一千七百三十一)
(一千七百三十二)
(一千七百三十三)
(一千七百三十四)
(一千七百三十五)
(一千七百三十六)
(一千七百三十七)
(一千七百三十八)
(一千七百三十九)
(一千七百四十)
(一千七百四十一)
(一千七百四十二)
(一千七百四十三)
(一千七百四十四)
(一千七百四十五)
(一千七百四十六)
(一千七百四十七)
(一千七百四十八)
(一千七百四十九)
(一千七百五十)
(一千七百五十一)
(一千七百五十二)
(一千七百五十三)
(一千七百五十四)
(一千七百五十五)
(一千七百五十六)
(一千七百五十七)
(一千七百五十八)
(一千七百五十九)
(一千七百六十)
(一千七百六十一)
(一千七百六十二)
(一千七百六十三)
(一千七百六十四)
(一千七百六十五)
(一千七百六十六)
(一千七百六十七)
(一千七百六十八)
(一千七百六十九)
(一千七百七十)
(一千七百七十一)
(一千七百七十二)
(一千七百七十三)
(一千七百七十四)
(一千七百七十五)
(一千七百七十六)
(一千七百七十七)
(一千七百七十八)
(一千七百七十九)
(一千七百八十)
(一千七百八十一)
(一千七百八十二)
(一千七百八十三)
(一千七百八十四)
(一千七百八十五)
(一千七百八十六)
(一千七百八十七)
(一千七百八十八)
(一千七百八十九)
(一千七百九十)
(一千七百九十一)
(一千七百九十二)
(一千七百九十三)
(一千七百九十四)
(一千七百九十五)
(一千七百九十六)
(一千七百九十七)
(一千七百九十八)
(一千七百九十九)
(一千八百)
(一千八百一)
(一千八百二)
(一千八百三)
(一千八百四)
(一千八百五)
(一千八百六)
(一千八百七)
(一千八百八)
(一千八百九)
(一千八百十)
(一千八百十一)
(一千八百十二)
(一千八百十三)
(一千八百十四)
(一千八百十五)
(一千八百十六)
(一千八百十七)
(一千八百十八)
(一千八百十九)
(一千八百二十)
(一千八百二十一)
(一千八百二十二)
(一千八百二十三)
(一千八百二十四)
(一千八百二十五)
(一千八百二十六)
(一千八百二十七)
(一千八百二十八)
(一千八百二十九)
(一千八百三十)
(一千八百三十一)
(一千八百三十二)
(一千八百三十三)
(一千八百三十四)
(一千八百三十五)
(一千八百三十六)
(一千八百三十七)
(一千八百三十八)
(一千八百三十九)
(一千八百四十)
(一千八百四十一)
(一千八百四十二)
(一千八百四十三)
(一千八百四十四)
(一千八百四十五)
(一千八百四十六)
(一千八百四十七)
(一千八百四十八)
(一千八百四十九)
(一千八百五十)
(一千八百五十一)
(一千八百五十二)
(一千八百五十三)
(一千八百五十四)
(一千八百五十五)
(一千八百五十六)
(一千八百五十七)
(一千八百五十八)
(一千八百五十九)
(一千八百六十)
(一千八百六十一)
(一千八百六十二)
(一千八百六十三)
(一千八百六十四)
(一千八百六十五)
(一千八百六十六)
(一千八百六十七)
(一千八百六十八)
(一千八百六十九)
(一千八百七十)
(一千八百七十一)
(一千八百七十二)
(一千八百七十三)
(一千八百七十四)
(一千八百七十五)
(一千八百七十六)
(一千八百七十七)
(一千八百七十八)
(一千八百七十九)
(一千八百八十)
(一千八百八十一)
(一千八百八十二)
(一千八百八十三)
(一千八百八十四)
(一千八百八十五)
(一千八百八十六)
(一千八百八十七)
(一千八百八十八)
(一千八百八十九)
(一千八百九十)
(一千八百九十一)
(一千八百九十二)
(一千八百九十三)
(一千八百九十四)
(一千八百九十五)
(一千八百九十六)
(一千八百九十七)
(一千八百九十八)
(一千八百九十九)
(一千九百)
(一千九百一)
(一千九百二)
(一千九百三)
(一千九百四)
(一千九百五)
(一千九百六)
(一千

叁、

經理購儲保安通訊器材

為整理保安通信設備購儲大量通訊器材俾便適時配發

但以前話綫至今尚未溝通無法通話至鄂北原有之鄉村話綫因奸匪流竄破壞甚多如隨縣南境谷城等縣先後均有報告查本年度購置通信器材費原預算五百萬元後因經費縮減核定為二百萬元經按事實需要開具品名電請審計處派員盈購計有十五瓦特手搖機二部天綫兩付變壓器十四只電容器一只磁

上年度器材係令本府駐渝辦事處在經濟部資源委員會購買輸轉費時不能適時配發且所購之件多因轉運損壞夫其效能本年度則變更

湖北省档案馆

161

得子四百個試電
筆二八並一分五月
一日配發完後閱
庫武漢行營令飭
加強通信設備及
機構後經呈請武
漢行營存接收敵
偽無線電通訊器
材項中撥發十五
瓦特整架機八部
並十門總機一部
皮盒機二十六部
鉛線二千二百斤中
被覆線二十捲又
精第二補給區司
令部撥發防空通
訊器材十號鐵線
三十捲並先後由本
省保安司令部自
行添置無線電
電壓表一只人電

計劃在漢口
電料行就近
購買手續簡
便較上年進
展情形迅速

湖北省档案馆

保

二、

裝備保安團隊廚官士兵冬夏

按上年度預算數核實增加以期配合物價而免影響需要

二百只臣電五十只
變壓器二十四只德
筒後一百碼塞子
後五十碼花後一百
七十四碼30空管四
十六只12空管六
只134空管六只防
空管只109空管
二只133空管三只
計四百二十三萬
三千元分成三大
個無變電通訊
分隊所有上項
器材均於本月底
配發後事
查所為保安團
隊官兵夏季服
裝按照規定每
年裝發一次本年
度夏服經電審
計處財政廳派員

籌辦甚早
按上年度
進度情形
為迅

湖北省档案馆

162

服裝

監視議價招商
承製九千套計需
費款四千九百九十
五萬元已於四月
十日製發完竣冬
季棉服則依者頒
使用二年規定辦
法辦理凡上年已
製發有案者即
予免製如係撥
成製發者則按
已發成數補足十
成仍請審計處
財政廳派員會同
議價交保安司令
部被服廠承製
棉軍服五千五百
套棉大衣一千件
雙人夾被二千七百
五十床已於十一月
中旬配發完竣共
計費款壹億四千

保
10

湖北省档案馆

三

修理保安團隊損壞武器

凡屬保安團隊損壞武器一律加以修理

五百二十六萬五千二百五十元

查所屬保安團隊損壞武器原計劃在本年底修理完竣嗣因各大隊配屬各區清剿匪患務繁鑛以致損壞武器未能按期送修遂改變原計劃即飭本省各縣損壞武器送交本省修械所趕速修理計自元月份起至十二月底止共修成各機關各部步槍六百六十三枝輕機槍一百八十三挺重機槍兩挺手槍四十

各團隊損壞武器在上年度原係委託軍政部隊代修手續既繁成效亦少後自後利用按收為保安處修械所代成立修械所以來所有各單位損壞武器均能隨時修理定期完成

湖北省档案馆

163.

肆、軍法

一、加緊疏散軍事人犯

(一)各縣未決軍事人犯通令依照審判審限規則辦理必要時並派員巡審

(二)各縣已決軍事人犯飭切實遵照疏通監犯法令辦理調服勞役及假釋

二枝快機手槍七枝信號手槍一枝並新造輕機槍十挺通條三百四十六根刺刀三百二十六把刺刀套三百二十六個

(一)關於各縣積壓未法軍法案件原擬組織軍法巡迴督導團分赴各縣督導清結後因經費無着故未實行亦未派員蒞審業經一再嚴令各區督促各縣自行積極清結計審核各區縣呈核烟毒案四九九起盜匪案一六起貪

(一)審核案件除烟毒案因收復區被敵偽毒化之故較上年增多其餘各案均減少

(二)對於調服勞役人犯較上年加多二分之一

湖北省档案馆

二、加緊肅清烟毒

(一)對後方各縣當責令加緊肅清嚴厲實行仍依本省禁令辦理

(二)收復區各縣已定訂處刑原則四項佈告

污案八起漢奸案十四起其他(包括逃亡及軍人犯刑法罪等)案二十起核准各案死刑計烟毒犯三十二名盜匪犯十四名漢奸犯一名貪污犯一名

(二)辦理調服勞役二名假釋八名

審理烟毒案四三四起判處死刑犯三名

關於烟毒案件因淪陷區吸售烟毒人犯甚多本年上半年審理烟毒案件比較去年加多三分之一後奉令于

湖北省档案馆

加強漢奸檢舉

嚴令各區縣專員督飭漢奸及偽軍人員切實檢舉偽組織漢奸分別處理

通知查照辦理

劉漢奸等逮捕之後訊明屬實本年四月經軍事委員會武漢行營軍法執行總監部判處死刑並沒收其財產在案查該犯等在偽組織內服務多年無軍人身份者應由軍法審判始為合法一俟移送該管法院辦理本年計有一件二名業已

165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	工作計劃	工作實施	比上年度進展情形	分級機關核意見	備考
役政	壹、徵募					
	一、辦理常備兵之現役及齡男子之身家調查	本省奉頒辦法時間在各縣市公告後一月內完成	本省奉頒辦法時間在各縣市公告後一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二、抽籤	本省各縣市公告後一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公告後一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三、奉到配賦臨時調補命令後之處理	本省各縣市奉到配賦臨時調補命令後即行辦理	本省各縣市奉到配賦臨時調補命令後即行辦理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四、徵集	本省各縣市徵集時間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時間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五、徵集後之處理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處理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處理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六、徵集後之檢查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檢查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檢查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七、徵集後之補充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補充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補充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八、徵集後之遞送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遞送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遞送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九、徵集後之統計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統計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統計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十、徵集後之報告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報告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報告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十一、徵集後之檢討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檢討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檢討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十二、徵集後之改進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改進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改進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十三、徵集後之獎懲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獎懲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獎懲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十四、徵集後之撫卹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撫卹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撫卹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十五、徵集後之補償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補償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補償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十六、徵集後之其他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其他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省各縣市徵集後之其他在每年度徵集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	本年辦法係依照國防部限定日期辦理		

湖北省檔案館

年征兵額與應行年次命令時即轉配至保依法抽籤

各縣市遵照辦理現據報告少件紛足証本已經辦理者計圻春應山年抽籤可杜漢陽天門石首秭歸長陽枝江自忠荊門光化谷城黃陂雲夢吉加魚鍾祥監利等縣及武昌漢口兩市其餘各縣辦理情形尚待呈報

三、體格檢查

各縣市於壯丁征集到縣時由縣檢查但檢查身体

奉國防部轉發新兵員本年辦理体格檢查標準表便轉飭各師國管區及各縣市遵照辦理嗣據各縣市紛紛呈報所征壯丁因營養不良及不衛生致被接兵部隊剔退予數以上請予降低驗收標準俾補不敷寬限度通飭各師國管區及各縣市遵照並呈報國防部核備在案各縣市及新兵大隊尚能依照辦理

本年辦理体格檢查認真新兵体質比較往年健强

四、徵撥

依國民政府酌減本省臨時征兵額三八五

各師區實征撥兵額計鄂東師區八二四四名鄂中師區九一六五名鄂西

各師區征兵成績均達九成以上在短時能

166

五、征屬調查及優待并募劃優待金穀

○○名分配鄂東師區一○三○名鄂中師區九五二四名鄂西師區一一六六九名（因該區鄂北匪情嚴重減後征額二七一○名實在征八九五九名）

依照出征抗敵軍家屬条例施行細則切實辦理征屬優待及優待金穀之籌集

師區八四五六名（外抽調保安團隊二五○○名列抵該區征額）共實征撥二五八六五名連同抽調保安團隊二五○○抵額數共實征撥二八三六五名

及湖北省優待軍人家屬條例

（一）征屬調查

分飭各縣與壯丁調查合併辦理并由縣府派員隨時抽查

（二）征屬優待：

本年春節及端節征屬慰問除武漢係由軍管區部會同本府分別督導辦理外其餘各縣令飭一律舉辦并由各縣發動義務代耕及按期發放優待金穀

（三）籌劃優待金穀：

經本府委員會第九三

征集大量兵額比較往年迅速

查優待征屬在省由省政府主辦本部協助商同辦理

後 又

次談話會議決通過留各縣所征積谷積谷款項下酌量提撥并已通飭各縣實施

六、兵役宣傳

依照兵役部頒發之兵役宣傳實施办法廣為宣傳

本年元旦慶祝大會與春節慰勞征屬大會先後合併舉行擴大宣傳并督同各級兵役人員隨時利用机會講解各項法令及制发標語傳單等普遍宣傳

弍、編練

一、健全縣級兵役機構

本月九日准內政部電各縣市限八月底以前將軍事科組設完竣以退役軍官及在鄉軍人充任之區鄉政隊之附于八月底以前專設齊全

各縣市軍事科人員及區鄉鎮保隊附一律以期設置完竣惟各縣市軍事科未經核委人員經以軍官從事辦理業有餘年辦理之軍事行政但其人員六十餘人將發分別派充年底完成

縣級兵役機構較過去健全且各縣市軍事科人員由科長保官充任者約一百六十餘人將兵役業務之推行與改進有莫大希望

保隊附於十二月底

二、加強國民兵集訓普訓完成國

以後備隊為主心依照戰時國民兵組訓實施

本年度全省各縣市共成立後備隊七十中隊截至十二月底止共集訓國

本年為收復後第六年故訓練成績遠勝歷

役 2

167

民兵初期基本教育實施辦法

一、為使民兵幹部及基幹民兵普遍獲得軍事政治知識，以鞏固國防，特依照國民兵法第十條之規定，訂定本辦法。

二、民兵初期基本教育，以訓練現役屆滿退伍之國民兵為主，並得調訓其他國民兵。

三、整理國民兵年次編組

甲、為單位召集年滿十九歲至三十歲之國民兵施行合編組每年訓練四週為一期，每期召集一次之國民兵，其編組以縣為單位，並得視實際需要，劃分為若干區，每區編組一隊，每隊編組一班，每班編組一組。

乙、國民兵初期基本教育，應於每年度內完成之。

四、擬設預備民兵服役隊

甲、本年度應全部完成之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乙、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丙、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丁、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戊、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己、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庚、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辛、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壬、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癸、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子、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丑、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寅、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卯、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辰、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巳、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午、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未、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申、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酉、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戌、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亥、國民兵名簿，應於每年元月底前造具清冊，呈報縣政府備查。

湖北省档案馆

五完成各級兵役幹部

六軍訓令事

組警備役察之來風鶴峯恩施建始巴
通々信運輸工務東咸豐遠安長陽五峰
消防救護八神宜都枝江松滋公安江陵
任務班施以技老化襄陽自忠等十九
術訓練縣共編組國民兵四六
五六七人

軍區兵役班軍區兵役班適開學時因軍區兵役
抽調訓收復該省訓團遷移團址不能班與縣兵役
區武昌等四十縣奉令移定沒又接收特業班均係分別合
二縣市之軍事軍官訓練致兵役班停訓俾集中處于
科長後備隊縣兵役班各縣均擬訂被動本年進
長合併省鎮訓合併縣訓所舉辦現已度與上年相等
團訓練一期縣擬請縣份有長陽宜
兵役班訓練縣都松滋等九縣餘縣
以下之鄉鎮保未擬
隊附合併縣
訓所舉辦每
縣應訓練二期
并將訓練情形
連同表冊報部
核備

本省各校軍訓除三十四年前原有特部比三十四年前人
幹部係遵照外再按照編制人數遴數較多素質
前軍訓部二十選各級幹部分別派齊全如能按編

湖北省档案馆

役3

168

八、督導與考核

七、調整軍訓幹部

五年七月訓練團第八字第十八號代電頒額五萬人員額內遴選之各校實有學生人數酌量派委并力籌核委派代故凡某校在本年前各校軍訓幹部均未受過軍訓幹部者應於五月底先派軍訓幹部實施軍訓幹部訓練三星期始准畢業其在本年前各校軍訓幹部已受過軍訓幹部訓練三星期者應於五月底前分別調訓完畢其在本年前各校軍訓幹部已受過軍訓幹部訓練三星期者應於五月底前分別調訓完畢其在本年前各校軍訓幹部已受過軍訓幹部訓練三星期者應於五月底前分別調訓完畢

往各校實施軍訓

本年前各校軍訓幹部調訓額三四人數補充

則各校可普遍派代

為欲使各校軍訓能切實推行實施督導幹部體制采取各校分別派委幹部分赴各校督導考核並特別注意學生同致各校實際情形并有

督導與考核

九、組訓備役幹部

聽取各校師生對軍訓之實
育之效見而
作應興應革
之基礎
現各師團管區
分別成立其在
鄉之設備幹
部令由各師
團區登記組
訓以期不負
上峯管訓之
意旨

訓之效果

查此項法令早經公布
惟各縣之備役幹部
能按法令組成者頗
少推其原因係由於備
役幹部人數不足已令各
師團區陸續辦理中

差別但一般
看來尚能
合作

湖北省档案馆

169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	工作計劃	工作實施	比上年度上級機關	進展情形	改核意見	備考
訓練	壹、省級訓練 一、調整省團編制	省團原為[illegible]編制設一個大隊轄四個中隊本年為配合全省[illegible]工作所有新設[illegible]復各縣[illegible]級幹部均應於短期內訓練完畢有擴充整理之必要	本年元月即著手調整編制員額較[illegible]預算[illegible]限仍維持上年度裁少十三十四年度編制數額四員而工作順自調整後全團職員暨利進行頗能軍訓大隊全體官佐[illegible]為發揮一人作二八百四十三員較乙級編制人事之精神[illegible]十三員本年九月奉令照[illegible]十分之一通案又裁減十四員現全體職員官佐共一百二十九員				
	二、[illegible]組	省團本年[illegible]五期計五十個班組預定訓練學員四千八百八十名此外並舉辦民衆機關講習會二次	省團於本年元月[illegible]後應本年度實訓武漢警部之請於二十九期舉辦武陽區保甲人員訓練班三屆第一屆於二月二十日正式開訓三月二日結業第二屆於三月七日開訓十五日結業第三屆於三月二十二日開訓四月一日結業三屆共訓學員一千二百三十八名除少數學員因成績太差未准[illegible]	本年度實訓學員三千九百九十一名較上年度增加五倍以上且各期班組學員因入學時辦理甄審又較上年為嚴格程度亦較上年為高再教學方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畢業外實畢業此主員一面亦因交通便
千二百一十八名利缺運曠時多
四月首開始舉辦三十期民政亦少惟因接收
鄉政區縣訓練合員教育建轉業軍官訓
設(度政)合作運輸縣銀練故本年度原
行八組訓練為期六週於五定計劃內應舉
月十九日結業實訓學員四辦之三十二、三十三
百四十人六月九日賡續辦理及三十四期各班
第一期民政鄉政財政軍事組擬改於三十六
(保警)教育(社教)國民年度繼續舉
庶政八組訓練為期六辦
週於七月二十日結業本期
實訓學員二百八十人

本年七月奉國府及國防部
電飭即接收第七第八
兩軍官總隊之復員軍
官二千人施以轉業訓練
並將普通計劃訓練班
但停訓令到之後積極
籌備即于十月中旬開始
按訓按中央規定及本省
實際需要暨各縣實
志願分偏為匪務財政

湖北省档案馆

170.

三、加强训练之督导

本年度公务人员训练，派视导专赴各训练班县府督导考核。

地政、农田水利之推广，林务、渔牧之改善，军事会作军事行政，组织民众，协助军事机关征募兵员，办理兵役，协助军事机关征用民力，协助军事机关处理有关军事之行政事项。

于六月四日开始受训，共计受训学员一千九百九十三名，内计男学员一千九百九十名，女学员三名。

派视导杨溪川、雷蒙、刘汉昌、张昌威、贾俊山等分赴各受训单位实施视察。

视察结果，各区班县府均能按照原定计划实施各项训练，惟各区班县府之教育长，有不能专任者，有兼任他项职务者，有未能随时派合格合格人员补充者，有第四区训练班视察第五区训练班，有第四区训练班视察第三区训练班，有第五区训练班视察第四区训练班，有安松派校长兼任第二区训练班，有江陵派第一区训练班，有宜都派第三区训练班，有枝江派第五区训练班，有长阳派第二区训练班，有远安派第六区训练班，有兴山派第七区训练班，有秭归派第八区训练班，有巴东派第九区训练班，有建始派第十区训练班，有恩施派第十一区训练班，有利川派第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二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二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二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二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二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二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二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二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二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二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三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三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三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三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三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三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三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三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三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三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四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四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四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四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四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四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四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四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四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四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五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五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五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五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五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五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五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五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五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五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六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六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六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六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六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六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六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六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六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六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七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七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七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七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七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七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七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七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七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七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八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八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八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八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八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八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八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八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八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八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九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九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九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九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九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九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九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九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九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九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一百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一百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一百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一百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一百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一百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一百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一百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一百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一百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一百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一百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一百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一百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一百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一百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一百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一百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一百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一百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一百二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一百二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一百二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一百二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一百二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一百二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一百二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一百二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一百二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一百二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一百三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一百三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一百三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一百三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一百三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一百三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一百三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一百三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一百三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一百三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一百四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一百四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一百四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一百四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一百四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一百四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一百四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一百四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一百四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一百四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一百五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一百五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一百五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一百五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一百五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一百五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一百五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一百五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一百五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一百五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一百六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一百六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一百六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一百六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一百六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一百六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一百六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一百六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一百六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一百六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一百七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一百七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一百七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一百七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一百七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一百七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一百七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一百七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一百七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一百七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一百八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一百八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一百八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一百八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一百八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一百八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一百八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一百八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一百八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一百八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一百九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一百九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一百九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一百九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一百九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一百九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一百九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一百九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一百九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一百九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二百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二百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二百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二百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二百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二百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二百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二百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二百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二百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二百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二百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二百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二百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二百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二百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二百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二百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二百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二百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二百二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二百二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二百二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二百二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二百二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二百二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二百二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二百二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二百二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二百二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二百三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二百三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二百三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二百三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二百三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二百三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二百三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二百三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二百三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二百三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二百四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二百四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二百四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二百四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二百四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二百四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二百四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二百四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二百四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二百四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二百五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二百五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二百五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二百五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二百五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二百五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二百五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二百五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二百五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二百五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二百六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二百六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二百六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二百六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二百六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二百六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二百六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二百六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二百六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二百六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二百七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二百七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二百七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二百七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二百七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二百七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二百七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二百七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二百七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二百七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二百八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二百八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二百八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二百八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二百八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二百八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二百八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二百八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二百八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二百八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二百九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二百九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二百九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二百九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二百九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二百九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二百九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二百九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二百九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二百九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三百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三百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三百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三百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三百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三百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三百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三百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三百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三百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三百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三百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三百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三百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三百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三百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三百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三百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三百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三百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三百二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三百二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三百二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三百二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三百二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三百二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三百二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三百二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三百二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三百二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三百三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三百三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三百三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三百三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三百三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三百三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三百三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三百三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三百三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三百三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三百四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三百四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三百四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三百四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三百四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三百四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三百四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三百四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三百四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三百四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三百五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三百五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三百五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三百五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三百五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三百五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三百五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三百五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三百五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三百五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三百六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三百六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三百六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三百六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三百六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三百六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三百六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三百六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三百六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三百六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三百七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三百七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三百七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三百七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三百七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三百七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三百七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三百七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三百七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三百七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三百八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三百八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三百八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三百八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三百八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三百八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三百八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三百八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三百八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三百八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三百九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三百九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三百九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三百九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三百九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三百九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三百九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三百九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三百九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三百九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四百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四百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四百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四百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四百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四百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四百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四百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四百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四百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四百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四百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四百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四百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四百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四百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四百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四百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四百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四百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四百二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四百二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四百二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四百二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四百二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四百二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四百二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四百二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四百二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四百二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四百三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四百三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四百三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四百三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四百三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四百三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四百三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四百三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四百三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四百三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四百四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四百四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四百四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四百四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四百四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四百四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四百四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四百四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四百四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四百四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四百五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四百五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四百五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四百五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四百五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四百五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四百五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四百五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四百五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四百五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四百六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四百六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四百六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四百六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四百六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四百六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四百六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四百六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四百六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四百六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四百七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四百七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四百七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四百七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四百七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四百七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四百七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四百七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四百七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四百七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四百八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四百八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四百八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四百八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四百八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四百八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四百八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四百八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四百八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四百八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四百九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四百九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四百九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四百九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四百九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四百九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四百九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四百九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四百九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四百九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五百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五百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五百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五百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五百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五百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五百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五百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五百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五百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五百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五百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五百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五百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五百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五百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五百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五百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五百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五百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五百二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五百二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五百二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五百二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五百二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五百二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五百二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五百二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五百二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五百二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五百三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五百三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五百三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五百三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五百三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五百三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五百三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五百三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五百三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五百三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五百四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五百四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五百四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五百四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五百四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五百四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五百四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五百四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五百四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五百四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五百五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五百五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五百五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五百五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五百五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五百五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五百五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五百五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五百五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五百五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五百六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五百六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五百六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五百六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五百六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五百六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五百六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五百六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五百六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五百六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五百七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五百七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五百七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五百七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五百七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五百七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五百七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五百七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五百七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五百七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五百八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五百八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五百八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五百八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五百八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五百八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五百八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五百八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五百八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五百八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五百九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五百九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五百九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五百九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五百九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五百九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五百九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五百九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五百九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五百九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六百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六百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六百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六百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六百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六百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六百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六百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六百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六百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六百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六百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六百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六百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六百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六百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六百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六百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六百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六百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六百二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六百二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六百二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六百二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六百二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六百二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六百二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六百二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六百二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六百二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六百三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六百三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六百三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六百三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六百三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六百三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六百三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六百三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六百三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六百三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六百四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六百四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六百四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六百四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六百四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六百四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六百四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六百四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六百四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六百四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六百五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六百五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六百五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六百五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六百五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六百五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六百五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六百五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六百五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六百五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六百六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六百六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六百六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六百六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六百六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六百六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六百六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六百六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六百六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六百六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六百七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六百七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六百七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六百七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六百七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六百七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六百七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六百七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六百七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六百七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六百八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六百八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六百八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六百八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六百八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六百八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六百八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六百八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六百八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六百八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六百九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六百九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六百九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六百九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六百九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六百九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六百九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六百九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六百九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六百九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七百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七百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七百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七百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七百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七百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七百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七百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七百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七百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七百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七百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七百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七百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七百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七百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七百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七百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七百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七百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七百二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七百二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七百二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七百二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七百二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七百二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七百二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七百二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七百二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七百二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七百三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七百三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七百三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七百三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七百三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七百三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七百三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七百三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七百三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七百三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七百四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七百四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七百四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七百四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七百四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七百四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七百四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七百四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七百四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七百四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七百五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七百五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七百五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七百五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七百五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七百五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七百五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七百五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七百五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七百五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七百六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七百六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七百六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七百六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七百六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七百六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七百六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七百六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七百六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七百六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七百七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七百七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七百七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七百七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七百七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七百七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七百七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七百七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七百七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七百七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七百八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七百八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七百八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七百八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七百八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七百八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七百八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七百八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七百八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七百八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七百九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七百九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七百九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七百九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七百九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七百九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七百九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七百九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七百九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七百九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八百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八百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八百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八百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八百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八百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八百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八百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八百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八百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八百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八百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八百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八百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八百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八百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八百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八百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八百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八百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八百二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八百二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八百二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八百二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八百二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八百二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八百二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八百二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八百二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八百二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八百三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八百三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八百三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八百三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八百三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八百三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八百三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八百三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八百三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八百三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八百四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八百四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八百四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八百四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八百四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八百四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八百四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八百四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八百四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八百四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八百五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八百五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八百五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八百五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八百五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八百五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八百五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八百五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八百五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八百五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八百六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八百六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八百六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八百六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八百六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八百六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八百六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八百六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八百六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八百六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八百七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八百七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八百七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八百七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八百七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八百七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八百七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八百七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八百七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八百七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八百八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八百八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八百八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八百八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八百八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八百八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八百八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八百八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八百八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八百八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八百九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八百九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八百九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八百九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八百九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八百九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八百九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八百九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八百九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八百九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九百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九百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九百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九百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九百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九百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九百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九百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九百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九百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九百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九百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九百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九百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九百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九百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九百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九百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九百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九百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九百二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九百二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九百二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九百二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九百二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九百二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九百二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九百二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九百二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九百二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九百三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九百三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九百三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九百三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九百三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九百三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九百三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九百三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九百三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九百三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九百四十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九百四十一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九百四十二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九百四十三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九百四十四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九百四十五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九百四十六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九百四十七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九百四十八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九百四十九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九百五十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九百五十一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九百五十二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九百五十三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九百五十四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九百五十五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九百五十六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九百五十七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九百五十八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九百五十九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九百六十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九百六十一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九百六十二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九百六十三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九百六十四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九百六十五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九百六十六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九百六十七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九百六十八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九百六十九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九百七十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九百七十一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九百七十二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九百七十三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九百七十四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九百七十五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九百七十六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九百七十七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九百七十八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九百七十九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九百八十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九百八十一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九百八十二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九百八十三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九百八十四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九百八十五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九百八十六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九百八十七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九百八十八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九百八十九区训练班，有五峰派第九百九十区训练班，有石门派第九百九十一区训练班，有慈利派第九百九十二区训练班，有桑植派第九百九十三区训练班，有大庸派第九百九十四区训练班，有永顺派第九百九十五区训练班，有龙山派第九百九十六区训练班，有来凤派第九百九十七区训练班，有咸丰派第九百九十八区训练班，有宣恩派第九百九十九区训练班，有鹤峰派第一千区训练班，有长乐派第一千一区训练

五、加強通訊輔導

格覈審合格人員

各縣通訊小組一律完成

六、編印國刊

七、編印教材。

一、編印湖北訓練半月刊為指導畢業學員進修及就業之指導

二、各期畢業學員有少數未就業者均輔導其就業

組織國刊編輯委員會指定專人負責編輯充實國刊內容

本年度已編普通教材十种均係鉛印發給學員應用其餘非普通性之教材概一律油

國刊每月出版一次原係油印單張內容既不充實殊不雅觀現改為鉛印本每月出刊一次十六開本每本均三十面至四十面

鉛印教材計有修理遺教表解地方自治國民教育地方警衛衛生常識兵役法規民眾組訓社會運動戶政概要屋宅法一要義合作概論水利概要警察行政

年度為健全

一、刊物內容比上年內容充實

二、與各處度較上年聯繫密切多寡畢業學員以自修及業務上之輔導

所需印刷費在後員軍官特業訓練經費項下另列預算開支

本年度因教育費較上年度充裕凡冊數需要較多之教材均用油印餘概用油印加之督

湖北省档案馆

171

八、訓練區縣幹部人員

印發給學員等二十种銀印表材五十四种繕甚嚴從
備用
較預定种類為多
無延誤增加
數學方便不
少

收復地區班
縣所收復後
人員不敷甚鉅
急須培植

招訓幹部一百一十名分兩屆
舉辦由現任幹部調訓本年
各其餘招訓專科以上畢業
業者五十名訓練結業分
發各區班縣所任用本年
四月底已完計劃在訓人員
之半數因此理軍需特業
訓練故未能達到預期之數

是項計劃上年
度未列為本年
度新增之訓練
計劃

(一)一區因財力及環境關係未
能舉辦其在訓學員均由
省團代表調訓二區三區各
班亦因環境關係延至本
年八月始行收復土月省
府因監編預算已令續
來停訓四五七三個區班仍
照預定計劃實施

各區班未能
依照計劃訓
練完成之工作
統由省團調
訓照比較上年
度又增訓學
員三倍以上

式、區縣訓練
一、調整各
區班編制
並恢復各
停訓縣訓
所

(一)第一二三三區班
原為一中隊新
收復地鄉鎮級
幹部急予訓練
完畢有擴充
編制之必要均
擴充為二個中
隊以能容二百
八十八名學員
同時受訓全年
亦理四期

(二)增設或恢復

各縣訓所

(六)增設武昌嘉魚咸寧蒲圻大冶崇陽通城蒲圻黃陂孝感應山天門漢川漢陽安陸應山天門漢川潛江荊門當陽等十八縣各縣訓所均為上年所無

(五)縮短訓練期間

(三)縮短訓練期間

(三)縮短訓練期間

各縣訓所

(三)縮短訓練期間

(三)縮短訓練期間

(三)縮短訓練期間